

湖北党务月刊／中国国民党湖北省党部临时整理
委员会秘书处·一·no. 1[1929, ?]～[?]·一汉
口：编者[发行者]，[1929]～[?].
；插图；附表；25cm.

* * * * *

本刊共摄制2卷；16毫米，缩率1:20. 原件藏北京
图书馆；北京图书馆摄制. 母片藏全国图书馆文献
缩微复制中心（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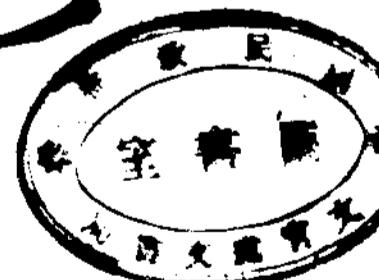
本刊片卷摄制目录：

第1卷 no. 6～no. 18 (1930, 2～1931, 3)

第2卷 no. 19～no. 21 (1931, 4～1931, 7)

中華民國十九年二月出版

第六期



用
湘
鄂
贛
三
省
金
融
統
一
大
會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祕書處刊行

總 理 遺 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期黨務月刊目錄

總理遺像暨遺囑

應專案呈送由

文書

呈

呈請嚴辦居正等由

呈報擴大撤廢領判權收回租界及關稅自主運動工作情形

填表仰祈鑒核由

呈報擴大撤銷領判權及實行關稅自主運動辦法由

呈復黨報分發各下級黨部計劃意見由(附原件)

電

電復已呈請 中央嚴辦居正等由

電請轉飭嚴辦唐逆生智由

電復贊同澈清諸逆由

電復贊同察電由

電復已呈請 中央嚴辦唐逆由

電復贊同世電由

電為反動到處煽惑擬開宣傳會議請轉省府撥給經費由

電為日輪機士慘殺華水手王海林請全國一致聲援由

函

函請通飭所屬一律採用國貨由

函各部會嗣後凡須呈請 中央核准備案之條例細則等件

令

奉令呈遞文件須遵規定程式轉飭遵照由

奉令糾正誤解總章第八十一條乙項處分抄發原令轉飭遵

照由(附原令)

奉令轉知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仰遵照由

奉令讀 總理遺囑應先讀 總理遺囑四字轉飭遵照由

奉令舉行選舉大會法定人數轉飭遵照由

奉令轉知蔣部長告全國同志書由

奉令轉飭嚴重監督禁煙由

奉令催繳所得捐轉飭遵照由

奉令轉知汪兆銘永遠開除黨籍由

奉令轉知宋哲元等六人永遠開除黨籍由

奉令轉知姚彭鷗等十人開除黨籍由

奉令轉知李雨田開除黨籍由

奉令轉知何民魂等開除黨籍由

令發禁煙法及湖北省調驗公務員吸食鴉片施行細則飭各

縣市黨部協助進行由(附禁煙法及細則)

令各縣市黨部注意鄉村工作勿予共黨以口實由

608484

目錄

二

令嘉獎隨縣等六縣黨部工作報告填表詳明由
警告并嚴催武穴等四縣市黨部填報審查黨員情形由

令各縣市組織部查明各區分部任期已滿者應呈報改選由
令各縣市黨部造具全會每月工作總報告由

奉令查禁「通用國歷」「國歷通書等陰陽合歷之通書轉飭
各宣傳部遵照由

奉令查禁日用指明歷書轉飭各宣傳部遵照由

奉令轉飭各宣傳部查禁「三元甲子新萬年歷」一書由
奉令轉飭各宣傳部各報館遵照新年停刊辦法辦理由

奉令轉飭各宣傳部應飭所屬區域內各出版機關將所出刊
物或通訊稿書報逐日分別呈送 中央宣傳部并本部不
得間斷由

奉電轉發雲南起義宣傳要點令各宣傳部遵照由(附要點)

奉電轉發下週宣傳要點令各宣傳部遵照由(附要點)

奉電頒發討唐宣傳要點轉飭各宣傳部遵照由(附要點)

奉電頒發剷除張逆發奎及桂系餘孽宣傳要點轉飭各宣傳
部遵照由

奉電本黨誓必為民前鋒維護統一飭向所屬親愛民衆愷切
懇告轉飭各宣傳部遵照由

奉令轉發童子軍刊物發行辦法令各黨報登載兩星期由
令飭各宣傳部遵照本部廢除舊歷辦法第二項切實遵辦由

令各縣市宣傳部長為湖北通迅社轉約義務通訊員由
奉令轉發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規則聘定報告

書及解約報告書仰各學校填報由

奉令頒發黨義教師登記規則及登記表轉飭各訓練部遵照

令各學校切實教授黨義由
由

通告

奉 中央通告修正拍電辦法第四條之規定轉行遵照由
奉中央通告轉知三藩市總支部改稱駐美總支部由

奉中央通告解釋民衆團體工作人員是否公務人員及能否
兼職兼薪由

奉中央通告澳洲總支部所屬大溪地支部改為直屬支部由
通告遵派中央函送實習員分配工作由

通告各界更正懸掛黨國旗位置錯誤由

指令

據嘉魚縣第二區黨部電請轉函民廳撤懲寶塔洲公安局長

一案指令越級呈訴不台定章礙難照轉由

據宜昌市宣傳部呈請查禁陰陽合歷一案指令遵照迭次訓
令一律查禁由

法規

中央監察委員會組織法

省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

縣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

區監察委員會服務規則

軍隊特別黨部師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

軍隊特別黨部團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

R
D05.D5
723.2

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

- 各級監察委員會稽核各級黨部財政之程序稽核條例
單據證明規則
各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審查黨務通則
各級監察委員會稽核各同級政府施政方針及政績通則
中央訓練部出版童子軍刊物發行辦法
黨義教師登記規則
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規則

表格

- 湖北省總登記合格黨員人數統計表
湖北省總登記合格黨員性別統計圖
湖北省各縣市總登記合格黨員數量比較圖
湖北省總登記合格黨員職業成分統計圖
黨務調查表之一

湖北省縣市黨部所屬各級黨部委員常會出席及缺席次數
調查表

土地與人口調查表

- 湖北省各縣市黨部訓練部長調查表
湖北省各縣市各區黨部訓練委員調查表
湖北省各縣市各區分部訓練委員調查表
黨義教師登記表

紀錄

-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常會紀錄（五九——六九）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財務委員會常會紀錄（一九二三）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秘書處處務會議紀錄（第十次）

選錄

-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組織部部務會議紀錄（一九二二）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部務會議紀錄（一九二九）
一月六日本會 總理紀念週報告
一月十三日本會 總理紀念週報告
一月二十日本會 總理紀念週報告
一月廿七日本會 總理紀念週報告
二月十日本會 總理紀念週報告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十八年十一月份工作報告

目

一



二

呈文書



呈請嚴辦居正等由

呈爲呈請嚴辦居正等以伸國法而肅黨紀事案查報載居正蔣尊簋耿毅等在上海圖謀不軌均經捕獲等情披閱之餘曷勝憤慨竊吾國擾攘至今其因雖多然大半皆出彼入此政客挑撥所致吾黨繼續總理之志以主義統一全國正所以力矯此弊納偏頗於軌物之中意至善也居正等爲吾黨舊人詎不明此乃包藏禍心屢持異議於

總理逝世後擅開西山會議抵抗

中央致肇共產黨化分本黨之禍迄今猶有餘痛茲當羣逆叛變之際又不主持正義乃不惜改變素志與改組派爲緣逞其鬼蜮伎倆意圖顛覆黨國罪大惡極實無可諱若不盡法以懲殊不足以伸國法而肅黨紀茲經屬會第六十一次會議決議呈請

中央嚴辦等議在案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
鈞會鑒核施行謹呈

中央執行委員會

文

書

一

呈報擴大撤廢領判權收回租界及關稅自主運動工作情形填表仰祈鑒核

爲呈報擴大撤廢領事裁判權收回租界及關稅自主運動工作情形填表仰祈

鑒核事竊職部自接奉

鈞電後即於上星期一召集湖北各界代表在本會大禮堂舉行擴大紀念週到會約四百餘人省黨部省政府各委員均出席講演廢約運動之重大意義旋即討論擴大宣傳辦法當經決議組織湖北民衆外交後援會由省黨部宣傳部省政府及省五民衆團體共同籌備職部即派指導科主任毛傳清同志參加領導進行該會工作計劃計分二種1.臨時工作2.固定工作臨時的係舉行擴大宣傳週及召集示威運動大會並舉行水陸遊行固定的係指國際與藝術宣傳二項除固定工作俟進行後再行呈報外謹將該會臨時工作陳述如次該會定自本星期二起至星期日止舉行擴大宣傳週星期四舉行示威運動大會並水陸遊行舉行藝術宣傳大會謹將該項工作填具報告書及宣傳工作報告表各一份備文呈請

鈞部鑒核示遵實爲黨便謹呈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

副部長葉劉

附呈 宣傳週報告表一份

宣傳工作報告表一份(從略)

呈報擴大撤銷領事裁判權及實行關稅自主運動辦法由

爲呈報事迭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及

鈞部電令熱烈舉行撤銷領事裁判權運動除於年關努力宣傳並製定各種宣傳材料散發外茲將擴大撤銷領事裁判權及實行關稅自主運動辦法備文呈送

鈞部鑒核示遵除分別辦理外特此呈報謹呈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副部長葉列

附呈 擴大撤銷領事裁判權及實行關稅自主運動辦法一份(從略)

呈復黨報分發各下級黨部計劃意見由

爲呈復事竊屬部前奉

鈞令除原文備案邀免冗錄外尾開仰該部遵照迅卽簽具意見呈復以憑核辦等因計抄發黨報分發各下級黨部計劃一件奉此遵提交屬部第二十二次部務會議討論當經決議意見二項(一)重要都市之區黨部區分部不必寄發各縣黨部所屬之區黨部區分部應寄發黨報二份一供閱覽一供張貼(二)湖北中山日報亦應列爲黨報與武漢日報於同一區域內寄發上項意見理合具文呈請

鈞部採擇施行實爲黨便謹呈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部長葉

副部長劉

附中央宣傳部訓令原文

爲令達事查本黨印行之黨報爲闡揚主義政綱政策之唯一宣傳品凡區黨部以下之黨部均應予以閱覽便利以期普及而廣宣傳茲檢本部第二十二次部務會議提出頒發全國各級黨部宣傳品辦法一案原案甲項即爲黨報分發各下級黨部計劃其原則在使全國各區分部及區黨部均有一份黨報閱看當經決議原案甲項情形通令各省市黨部宣傳部簽註意見分別逐漸實施除分行外合行錄案附抄該項辦法令仰該部遵照迅即簽具意見呈復以憑核辦是爲至要此令

計抄發黨報分發各下級黨部計劃一件

部長葉楚倫

副部長劉蘆隱

附中央頒發全國各級黨部宣傳品辦法

(甲)黨報分發各下級黨部計劃

原則：使全國各區分部及區黨部均有一份黨報閱看

辦法：一、以下列各黨報分發於其附近各區域內之區黨部及區分部茲規定如次：

- 1、中央日報分發南京，江蘇，津浦路南段；
- 2、上海民國日報分發上海，滬甯滬杭路；
- 3、華北日報分發北平，察哈爾，平綏路，平漢北段；
- 4、天津民國日報分發天津，河北，北甯路；

- 5、武漢日報分發漢口，湖北，平漢南段，武長株萍路；
 - 6、山東民國日報分發山東，津浦北段；
 - 7、杭州民國日報分發浙江；
 - 8、福建民國日報分發福建；
 - 9、廣州民國日報分發廣州，廣東；
 - 10、南甯民國日報分發廣西；
 - 11、湖北中山日報分發湖北湖南；
 - 12、安徽民國日報分發安徽；
 - 13、綏遠民國日報分發綏遠；
 - 14、江西民國日報分發江西；
 - 15、山西民國日報分發山西；
 - 16、河南民國日報分發河南（該報經核准開辦惟尙未出版）
 - 17、青島民國日報分發青島
- 二、各黨報因增發報紙份數，而增加之經費，由其直轄黨部酌予補助。
- 三、各區黨部區分部之地址，由各黨報依照規定區域向其各該黨部調查後，逐日直接寄發一份，如遇不通郵政之處，可寄由鄰近區黨部或區分部轉交。
- 四、寄發之報紙均不收取報費及郵費。
- 五、本辦法由中央宣傳部通令自十九年一月一日起一律實行。

電

電復已呈請中央嚴辦居正等由

河北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勦鑒宥代電奉悉居正等謀危黨國殊堪痛恨敵會已呈請中央嚴辦矣特復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叩鑑

電請轉飭嚴辦唐逆生智由

中央執行委員會鈞鑒竊查唐逆生智陰賊險很舉國皆知飢伏飽飈前車可鑒昔以投機份子竊得本黨兵權盤據兩湖僅及一載流毒所及言之痛心邇因小醜跳梁遂復乘機而起賊勢方張居然反漢罪惡不勝於擢髮民衆欲得而甘心似此巨憝寧可優容國府旣頒申討之文該逆仍有出洋之說雖已隻輪不反猶思捲土重來消息果真魯難未已理合電請鈞會鑒核轉飭國府務將唐逆生智緝獲從嚴議處以絕亂萌實爲黨便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叩馮

電復贊同澈清諸逆由

廣州特別市黨部執行委員會勦鑒皓代電敬悉溯自去歲馮桂張唐諸逆相繼叛變糜沸雲擾海宇爲昏幸賴總理威靈中樞策劃得以次第削平轉危爲安迄今思之猶有餘恫該逆等虎狼成性梟獍爲心勢非絕其根株與世共棄實不足以肅綱紀而快人心貴會正言讜論極表贊同謹當領導全鄂民衆

以爲後援特電奉復諸維鑒察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叩有

電復贊同寒電由

甘肅省執行委員會勸鑒寒代電敬悉倭奴凶暴屢見迭出此次青島日廠工潮尤爲狡險貴會主持正義極表贊同特此電復諸維察照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叩江

電復已請中央嚴辦唐逆由

綏遠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勸鑒元電敬悉唐逆等反覆無常罪大惡極亟宜加以顯戮以警凶頑敵會已於上月養日電請中央嚴辦矣謹覆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叩陽

電復贊同世電由

天津特別市黨務整理委員會勸鑒世電奉悉政府此次對於關稅改徵金幣實屬維持金融要着貴會主張一致擁護促其實現深表贊同謹此電復諸維察照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叩巧

電爲反動到處煽惑擬開宣傳會議請轉省府撥給經費由

南京中央宣傳部長葉副部長劉鈞鑒鄂省當共黨荼毒桂系蹂躪之後反動份子頗多近值馮唐叛變之際各地有假護黨救國軍名義淆亂聽聞大治廣濟等處更有共黨暴動而各縣市宣傳部多因厄於環境指揮上頗難統一職部爲欲統一全省宣傳增加宣傳效力消滅反動起見擬召集全省宣傳會議以資補救惟經費約須二千五百元之譜是否有當祈電示遵以便定期召集並請電鄂省政府照撥經

費以利進行鄂省黨部整委會宣傳部印

電爲日輪機士慘殺華水手王海林請全國一致聲援由

南京中央黨部國民政府鈞鑒各省市黨部省市政府均鑒日本自強迫吾華訂立種種不平等條約以來，卽無時不以其狡猾之外交手腕兇惡之屠殺政策侵略我領土破壞我主權慘殺我人民往事已矣。姑不具論卽自五卅以還時而有濟南之慘案時而有漢口之水案時而有鐵嶺之慘案蠻橫無理無所不用其極舉凡世界上任何野蠻民族強橫民族所不敢爲者日人竟悍然爲之此種獸行吾人實忍之無可忍矣乃彼不知悔禍之日輪大吉丸機士小煙演之助廣野我竟於我國府毅然宣佈領事裁判權失效之四日擊斃我水手王海林（其確鑿證據各報登載綦詳）夫吾民族之能否得到獨立自由全在於不平等條約之能否取消而全部之不平等條約尤以領事裁判權爲最重要而該日人機士竟當領判權撤廢之始殺戮我同胞破壞我主權是誠吾中華民族之公敵也故爲保持民族地位計保持吾國主權計爲伸張正義人道計此種殺人罪犯應按照我國法律處以極刑庶吾國主權得以完整不致遭強權之蹂躪用是通電呼籲尚希一致聲援是幸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委會宣傳部印

函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公函

第

號

函請通飭所屬一律採用國貨由

逕啓者案查本會第六十三次會議宣傳部提議請函省府通飭所屬一律切實採用國貨以資提倡一案當經決議通過在案相應錄案函達

貴府查照卽希通飭所屬切實奉行爲荷此致

湖北省政府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祕書處函 第 號

函各部會嗣後凡須呈請 中央核准備案之條例細則等件應專案呈送由

逕啓者案奉

中央組織部普字第10號通告內開爲通告事查各省市及其他直屬黨部所擬訂之條例細則等須先呈請 中央核准備案方得施行以昭慎重乃近來各該黨部對於該項條例細則等每僅隨同會議錄或工作報告附送不再呈請核准備案手續殊爲不合爲此通告各該黨部嗣後凡須呈請中央核准備案之條例細則等件除隨同會議錄或工作報告附送外均須專案呈送以憑核覆仰各遵照爲要特此通告等因奉此除分函外相應函達卽希

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宣組
訓練 部

財委會

文

書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公函

第 號

函請轉漢口法領事署嚴禁共匪在租界活動由

逕啓者案據本會宣傳部密查員報稱共黨近在漢口法租界暗圖活動並於壁上用粉筆塗寫反動標語等情據此查本會迭奉

中央令發共匪陰歷年關暴動計劃及鬥爭的策略自應遵照嚴密防範而該共匪希圖倖逃法網又往往藉租界爲護符如不設法嚴禁殊失

中央製止反動之意旨並違國際互助之精神茲特函達請即察照轉函漢口法領事署嚴禁共匪在租界活動爲荷此致

漢口特別市政府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公函

第 號

函請決議廢除舊歷辦法四項辦理由

逕啓者案查敵部第二十一次部務會議討論事項第九案總務科提議擬定廢除舊歷辦法四項以利國歷之推行當否請公決案（一）函省政府飭武昌市公安局及各縣政府切實禁止商民於舊歷年關期間停業閉戶（二）通令各縣市黨部轉飭所在地出版機關不得於舊歷年關期間停刊休息（三）函郵務管理局對於舊歷年關期間之賀年片一律不予郵遞（四）上三項辦法函請漢特市黨部宣傳部

對於漢口市亦一律辦理當經決議通過在案除分別函令外相應函達請煩察照辦理以重禁令而利推行是爲至荷此致

漢口特別市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

湖北省政府

漢口郵務管理局

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呈遞文件須遵規定程式轉飭遵照由

爲令遵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二二六號訓令內開查各級黨部公文程式早經本會規定通令遵照在案乃近按各地黨部文件對於事由一項仍多忽略既乖體制又欠齊整殊屬不合嗣後務須切實遵照規定程式辦理毋得玩忽倘再有前項忽略情事所請各案概不受理除分令外特令仰該會知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令所屬區黨部區分部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糾正誤解總章第八十一條乙項處分抄發原令轉飭遵照由

文

書

一一

爲令知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六二零號訓令內開爲糾正誤解總章第八十一條乙項處分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抄同原令令仰該會知照以免誤會是爲至要此令

附抄原令乙件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訓令

第 號

令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

查總章第八十一條規定「各地方黨部全部違犯第八十條列舉之紀律者須受以下處分甲，全部黨員重行登記分別去取乙，全部解散」又關於乙項之處分其意義等於全部黨員開除黨籍前經本會解釋並經令行有案是該項處分至爲嚴重非至地方全部黨員違犯黨紀時不應受此處分邇來各地黨部對於下級黨部全體委員之不能盡職或違背紀律加以撤懲者往往用「解散黨部」字樣是實際上僅爲對於全體委員之處分固無涉於全部黨員此種用語上之錯誤既與總章不合且亦發生誤解亟應加以糾正爲此通令各該黨部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黨部一體遵照嗣後對於下級黨部除因全部黨員反動確有全部解散之必要時須遵照前經頒行之「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辦理外其處分下級黨部全部或一部分委員之不稱職者只能謂爲撤職不得濫用「解散黨部」字樣以免誤解是爲至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轉知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仰遵照由

爲令遵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常字第一五五號訓令內開案准中央監察委員會函爲函送第二次全體會議通過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一份請查照公布施行其以前之處分黨員手續九條並請通告廢止等由當經本會第五十八次常會決議(一)以前頒發之處分黨員手續廢止之(二)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照公布在案除分行外合亟令仰知照並隨令頒發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一份以後辦理處分黨員及黨部事宜均應遵照此項手續辦理仰並轉行所屬黨部一體知照爲要此令等因附發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亟抄同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令仰該黨部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黨部遵照爲要此令

附發 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一份(載法規欄內)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爲令知事案奉

奉令讀 總理遺囑應先讀 總理遺囑四字轉飭遵照由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八一二七號訓令內開近查各機關各團體舉行各種集會其恭讀 總理遺囑時往往不先讀「總理遺囑」四字卽讀本文或將「總理遺囑」四字任意更易均屬錯誤亟應加以糾正當經

本會第六十六次常會決議凡各機關各團體舉行集會恭讀 總理遺囑時應先讀「總理遺囑」四字始得接讀本文不得將「總理遺囑」四字遺漏並不得有所更改在案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部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各級黨部一體遵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會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各級黨部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舉行選舉大會法定人數轉飭遵照由

爲令違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特字第三三號通告內開查區黨部區分部黨員大會之法定人數以該區全體黨員除去請假人數之過半數爲定額經本會第五十四次常會決議通告在案茲據浙江省執行委員會呈爲舉行選舉之黨員大會其法定人數計算應否將請假人數除外請解釋示遵前來除以前項決議對於舉行選舉之黨員大會既未特加規定自應視同一律等詞指令並分行外特再通告該會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合行令仰遵照並轉知所屬區黨部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轉知蔣部長告全國同志書由

爲令知事案奉

中央組織部部長蔣陘電內開 總理彌留之際以奮鬥和平救中國之重任付諸本黨諸同志我同志

秉此遺緒良苦奮鬥亦既有年中間反亂時聞干戈迭作賴諸同志之一心一德不屈不撓叛亂黨國之徒次第削平自今年起當可漸現和平曙光舉訓政之綱上建設之軌矣然而以言外交則帝國主義之壁壘依然以言內政則因一切反動而鮮著效癆其尤可慮者人心頽墮世風澆漓以投機取巧爲智以叛亂反覆爲勇氣節掃地廉恥道喪凡我民族遺留之德性與總理提倡之精神至是而日就淪亡將使和平無實現之日而中國且無挽救之望若長此以往一任其下流忘反則亡國滅種之禍曾無待於帝國主義之侵略與共產黨之搗亂國家民族而亡於氣節墮地廉恥道喪則爲禍之鉅百千甚於人以武力與經濟之亡我蓋亡於帝國主義亡於共產黨等苟我民族氣節與廉恥之尚存則必仍有興復之一日否則人心一死國魂不歸天長地久永無復活之期此中正心所爲危不敢不於十九年開始之日用罄肺腑涕泣以道者也總理致力於國民革命四十餘年其最大偉烈爲中國民族復興之源泉者卽以偉大之革命人格倉率羣黎使貪夫廉便懦夫有立志使我全體同志皆有爲黨爲國赴湯蹈火之決心使全體同志砥礪廉隅聞道如不及之至誠秉此精神乃能褫敵人魂魄得全國同情自第一次革命軍起於廣州後前後十餘戰連遭失敗革命精神轉因失敗而益彰國民之同情於本黨者亦轉因失敗而益摯在本黨則斷頭灑血踔厲無前在國民則嚮往殷勤如望雲霓此種可歌可泣之歷史實以革命人格爲中心辛亥以後一部分同志誤謂革命旣已成功身心一懈遂爲富貴所淫蕩檢踰閑如水直下終至離叛主義自毀人格如是國人嚮往本黨之殷勤不復如前袁世凱乘此一隙遂得摧殘本黨爲所欲爲矣總理旣揆得先之因識其機樞所在乃嚴格甄別改組本黨重申紀律振起精神同志等受

此約束誓死不渝因是乃得竟北伐之功成統一之局凡吾訓令應亦瞭然於本黨過去之教訓矣蓋黨有健全的革命人格則黨爲國人所信仰失健全的革命人格則黨爲國人所厭棄黨員而盡爲有氣節廉恥之黨員則黨必健全黨員而蕩檢踰閑之黨員則黨必頽亡此中消息至捷至明國家民族之興亡悉繫於此嗚呼人心惟危來日大難吾同志奈何尙有不刻苦自檢而終爲黨國之罪人 總理所痛恨者乎過去教訓既如上述以言將來更多警惕蓋就國民革命之全部使命言今日之所得僅及一二最偉大之奮鬥最險惡之境遇將不絕而來也同志際此時艱尤宜奮勵中正追隨 總理二十餘年深仰總理大無畏之精神在每遇危險而益著凡恆人所震警憂慮者 總理無不處之泰然非特處之泰然且每以大無畏之精神克服危險使革命進展愈形迅速 總理此種摧毀一切反動之威力實後之於偉大革命人格故境遇之險惡不足患患在無克服境遇之人格正惟吾黨有險惡之境遇乃足以助我同志偉大人格之鍛鍊正惟中國有險惡之境遇乃足以增我國民偉大人格之聲光孟子謂任大事者必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故自有志者言一切患難皆由鍛鍊發揮革命人格之良機非特無所畏且必歡欣鼓舞以赴之乃得受 總理之心傳成 總理之信徒否然者臨危則退見利則進居安則放僻邪侈無所不爲卽幸免於法律之制裁必無逃於人格之破產值此國家民族危殘之時而有此人格破產之黨員則亡國滅種之咎誰實居之此中正所以瞻念前途憂心如焚寧負有先言之責而不敢不言者也同志知之乎本黨組織今已公開遍佈於國內其組織爲區分部而區黨部縣黨部省市黨部黨部所在之亦卽同志以身作則之地人民以真誠接受本黨之指導一區分部中同志而能以氣節廉恥

倡則此分區之人民亦化焉能以氣節廉恥倡則正人君子必仰慕而來以擁護本黨以腐惡貪汚倡則正人君子必却步不前且必反對本黨累是以上爲區爲縣爲省市以至於全國苟導人於腐惡貪汚而爲正人君子所惡則黨且爲世道人心之罪人乃何順之有各地黨部抑又何尙以黨訓政之有彼共產黨之爲國人所攘斥者以其破滅民族性無氣節廉恥也改組派等之爲國人所攘斥者以其朝三暮四彼反覆無常毫無革命人格也彼殘敵軍閥以及反側之徒爲國人所攘斥者以其在本黨主義指導之下而又離黨以投機也往事昭昭公道未泯本黨同志苟能以各個的革命人格團聚爲整個黨的人格則前途一切困難一切敵人譬如摧朽拉萎訓政工作之完成可無愆期而和平卽有實現之望否則良心至是已無生望况在內憂外患紛至沓來之將來哉中正盱衡全局不避懸直敢以此勉同志且亦以自勉焉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黨部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轉飭嚴重監督禁煙由

爲令遵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訓令內開頃據禁煙委員會委員長張之江本年一月二十八日呈(會一四三六)稱竊查鴉片爲禍垂及百年舉國上下莫不共喻其害溯自上年厲行禁絕以來三令五申滿冀積毒廓清障礙掃除按諸目前結果而禁者自禁其因種運售吸破獲之案層見迭出披露報章幾於無日靡有損失國信貽笑友邦言念及此良用慨然屬會職司督理全國煙禁自係責無旁貸由成立以還舉凡一切

設施未敢稍遺餘力卽各地政府來文亦靡不報告認真辦理但紙面若斯實際每不盡然究其徽結所在非難於禁礙於破除情面非難於查難於一無遺漏官廳之耳目有限奸黠之弊混莫測各地煙禁之不澈底實以此爲最大原因茲欲補偏救弊以圖正本清源似宜以監督煙禁之權委託各級黨部際茲黨治之下黨權高於一切原有監察各該所在地方政府之責況禁煙事項關係本黨重要政綱之一如各黨部對於各地煙禁嚴重監督足以矯各該所在地方政府顧慮情面之弊其他農工商界自治團體亦隸各級黨部指導之下黨員普遍全地若以農會調查農人工會調查工人商會調查商人以分支黨部調查一區一鎮或一鄉一村之人其情形既熟其耳目又週且能久於其地足以祛官廳怠惰之弊並可輔助耳目之不及肅清煙禍之效必能早日實現業經屬會第二十一次委員會議提出討論決議呈請鈞部通飭各級黨部嚴重監督各該地方所在政府厲行煙禁如有玩愒應呈請高級黨部咨行該管上級長官立予處分以肅禁政等因理合依照議決案具文呈請仰祈鑒核施行並乞訓示祇遵實爲公便等情到會自應照准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會斟酌各地情形妥籌辦理並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黨部妥籌辦理並飭屬一體遵照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爲令遵事案奉

奉令催繳所得捐轉飭遵照由

中央執行委員會訓令內開案本黨自征收所得捐以來迭經函令國府轉飭各省各機關一體遵照繳

納在案年餘以來各省各機關按月繳納者固多但錯落不齊或竟永未繳納者亦屬不少長此遷延何以維政令推源溯始要在各省市黨部未能負責執行甚且敷衍塞責視若贅物查所得捐爲先烈卹金之所寄全國各地一律徵收各省市黨部奉令執行何得有絲毫之假借推諉茲屆十九年開始之期徵收催解亟宜整理所有該省各機關欠繳捐款者應亟促其補解其永未繳納者尤須趕速催徵自本年一月份起務必按月徵解毋稍玩忽合行令仰該會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是爲至要切切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轉知汪兆銘永遠開除黨籍由

爲令知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常字第一五二號訓令內開查汪兆銘自前年嗾使張發奎稱兵廣州釀成焚殺慘劇本黨同志無不痛恨三全大會之間雖經各方代表一致請求懲辦卒以本黨 總理素以寬大爲懷僅予警告處分冀其悔悟乃汪不自愛惜竟勾結陳公博顧孟餘等設立小組織欺騙無知青年日以反對中央爲能事近自中央議決實施編遣以來各地反動軍閥蠢然思動遂有桂系及馮玉祥張發奎唐生智相繼叛變其目的不外欲割據自雄阻撓編遣遂利用汪爲傀儡汪自甘暴棄竟於此時應各叛將之請回香港主持逆謀連合桂系馮系張發奎唐生智及其他北方軍閥餘孽齊變元等以圖破壞中央顙覆黨國並發出各種宣言詆毀本黨經各地黨部如廣東省黨部廣州特別市黨部南京特別市黨部江

蘇省黨部黃埔軍校特別黨部河北省黨部湖北省黨部漢口特別市黨部安徽省政府三藩市總支部古巴總支部新加坡一二三四各分部芙蓉支部及第一分部庇能支部香港支部利物浦支部駐墨麥迪古支部中央軍校武漢分校特別黨部福建省黨部暹羅總支部南非洲總支部緬甸總支部馬達格斯加直屬支部祕魯利馬支部南洋英屬馬都巴轄第二分部新加坡五七八九各分部黃埔軍校政訓處中央監察委員蕭佛成等紛電檢舉請予開除黨籍並加通緝或請嚴予懲辦先後到會經提出本會第五十六次常會討論認爲應予開除黨籍並通緝經決議送中央監察委員會在案茲准中央監察委員會復開經該會第十一次常會討論以汪兆銘之叛黨禍國事迹昭著若不嚴行懲戒非特無以申張黨紀抑亦不足以對本黨同志經決議汪兆銘永遠開除黨籍特檢同決定書函請查照公決執行等由過會復經本會第五十八次常會決議通過在案爲此令仰該黨部卽便知照並通飭所屬全體黨員一體知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黨部知照並通飭所屬一體知照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轉知宋哲元等六人永遠開除黨籍由

爲令知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常字第一六五號訓令內開查宋哲元石敬亭孫良誠鹿鍾麟劉驥薛篤弼等六人背叛中央稱兵作亂逆跡昭著迭據江西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及南京特別市執行委員會等先後呈請永

遠開除該逆等黨籍等情到會當經送中央監察委員會審核准復以宋哲元等六人附和馮玉祥叛抗中央阻礙編遣破壞統一罪跡昭著舉國皆知經第九次常會決議宋哲元石敬亭孫良誠鹿鍾麟劉驥薛篤弼六人均永遠開除黨籍鹿鍾麟薛篤弼並免去中央候補執行委員職務在案特函達查照公決執行等由復經本會第六十一次常會決議照辦在案除分令外爲此令仰知照並通飭所屬一體知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令所屬區黨部一體知照爲要此令

分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轉知姚影鷗等十人開除黨籍由

爲令知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特字第一二二號訓令內開案准中央監察委員會先後函送處分黨員案件六起計開除黨籍者爲姚影鷗丁進之陸萬良何英李百球張浣英王天曉王效周陶翔干程文偉等十人均經本會第六十二次常會決議照辦在案除分行外合亟將上開各黨員違犯黨紀事實及呈請機關等附開於後仰卽知照並轉行所屬一體知照爲要此令等因附開處分姚影鷗等事實於後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所屬區黨部一體知照爲要此令

計 開

姓 名 案

由 皇 請 機 關 中央監察委員會決定之處分

姚影鷗

誣陷周百器私藏軍火並通姦其妾傅鳳儀

江蘇省執行委員會

永遠開除黨籍

丁進之 誘姦良家婦女

浙江省黨務指導委員會

開除黨籍

陸萬良 偽造印信濫發文件攻擊同志

廣東省黨務指導委員會

開除黨籍

何英 同

上同

上同

李百球 勾結反動圖謀搗亂

上海特別市執行委員會

永遠開除黨籍

張浣英 同

上同

上同

王天曉 改組派中堅份子

上同

上同

王效周 同

上同

上同

陶翔干 同
程文緯 侵吞黨費百餘元潛逃無蹤

河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

上同

上同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號

號

爲令遵事案奉

奉令轉知胡光開除黨籍由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二十六號訓令內開案據廣州特別市執行委員會呈爲陳鐵漢串同胡光冒領黨證覈法亂紀查明屬實請予開除胡光黨籍撤銷陳鐵漢僞冒之黨證等情經移送中央監察委員會審核准復經第十次常會決議胡光着開除黨籍陳鐵漢並非黨員應由法院處分請查照公決執行等由復經本會第六十三次常會決議照辦在案除分函並分令外合亟令仰該會知照並轉行所屬一體知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知照並轉知所屬區黨部一體知照爲要此令

分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轉知李雨田開除黨籍由

爲令知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七七號訓令內開案准中央監察委員會函開爲據察哈爾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呈以沽源縣指導委員李雨田吸煙聚賭蕩檢逾閑除撤銷該員職務外請開除其黨籍等情經第十次常會決議李雨田開除黨籍連同決定書請查照公決執行等由過會經本會第六十五次常會決議照辦在案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黨部卽便知照並轉飭所屬各級黨部一體知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表令仰知照並飭屬一體知照爲要此令

計開被開除黨籍者一人

李雨田 察哈爾省沽源縣指委黨證察字第99號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奉令開除何民魂等黨籍轉飭知照由

爲令知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九七八號訓令內開案准中央監察委員會先後函送處分黨員案四起請查照公決執行等由過會計被開除黨籍者有何民魂盧印泉〔即盧龍〕滕固李武喬陶景亮酒成名魏世珍張英漢沈廷棟蔣芝棟等十人均經本會第六十七次常會決議照辦在案除分令外合亟將被處分黨員

何民魂等十人姓名案由處分列表於後令仰該黨部知照並轉飭所屬各級黨部一體知照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表於後令仰知照並飭屬一體知照爲要此令

計開

姓 名	呈 請 機 關 案	由	中 央 監 察 委 員 會 議 決 之 處 分	黨 證 字 號
何民魂	江蘇省政府	煽動軍警指揮土匪共匪約期暴動	永遠開除黨籍	甯字二五八一號
盧印泉	同	上	同	甯字一三三一號
膝 固	同	上	同	特字一五號
李武齋	河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	通電反抗中央	開除黨籍	豫字〇二九〇八號
陶景亮	河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	通電反抗中央	開除黨籍	豫字〇三五七五號
酒成名	同	上	同	豫字六四號
魏世珍	同	上	同	豫字〇三三〇七號
張漢英	同	上	同	豫字一五七號
沈廷棟	上海特別市執行委員會	屢不出席區黨員大會並聲明辭去 黨員名義	同	滬字五〇七九號
蔣芝棟	同	上	輕易要求脫離黨籍	同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令發禁煙法及湖北省調驗公務員吸食鴉片施行細則飭各縣市黨部協助進行由
爲令遵事查鴉片之害舉國皆知乃禁種禁運雖經三令五申而私吸私販仍屬有加無已飲鳩自甘殊

堪痛恨本會迭奉

中央訓令負有監督禁煙之責前曾函請省府秘書處將禁煙條例檢寄一份以便指示各級黨部協助在案茲據函送禁煙法及調查公務員簡則各一份到會合行印發該黨部仰即協助進行務以嚴重監督刻期禁絕爲要此令

計發禁烟法及調驗公務員簡則各乙份

禁烟法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法稱烟者指鴉片及其代用品

前項代用品指嗎啡高根安洛因及其同類毒性物或化合物

第二條 本法施行期間關於違犯烟禁者之科刑應依本法之規定本法所未規定者依刑法之規定

第二章 禁烟機關

第三條 禁烟機關及其職務如左

一 全國禁烟會議 建議及審議一切禁烟事宜

二 行政院禁烟委員會 督理全國禁烟事宜

三 省政府或其他省立之禁烟機關 督理全省禁烟事宜

四 特別市政府市政府縣政府 執行各該市縣禁烟事務

五 水陸各公安機關 辦理該管區域禁烟事務

六 地方自治團體 協助縣市政府執行各該地方禁煙事務

第四條 禁煙機關應隨時查禁烟之栽種製造運輸販賣持有或吸用及一切專供製烟吸烟之器具查禁方法於本法施行規則中定之

第五條 對於禁煙機關人員之獎懲應依照禁煙考績條例所規定前項禁煙考績條例由行政院定之

第三章

第六條 製造鴉片或其代用品或販賣或意圖販賣而持有或運輸者處一年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並科五千元以下罰金

第七條 製造專供吸食鴉片之器具或販賣或意圖販賣而持有或運輸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並科五百元以下罰金

第八條 意圖供製造鴉片或其代用器之用而栽種鴉粟或鴉片代用品之種子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並科三千元以下罰金

第九條 意圖供製造或其代用品之用而販賣或運輸鴉粟或鴉片代用品之種子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並科一千元以下罰金

第十條 意圖營利爲人施打嗎啡針或以館舍供人吸用鴉片或其代用品者處一年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並科一千元以下罰金

第十一條 吸食鴉片施打嗎啡或使用鴉片之代用品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並科一千元以下罰金有癮者並應限期令其戒絕

第十二條 第六條至十一條之未遂罪罰之

第十三條 意圖供犯本法各罪之用而持有鴉片或其代用品或專供吸食鴉片之器具者處五百元以下罰金

第十四條 凡查獲之鴉片及其代用品或專供製造或吸食鴉片之器具不問屬於犯人與否均沒收焚燬之

第十五條 公務員犯本法第六條至十三條之罪者依各本條加倍處罰

第十六條 公務員庇護他人犯本法第六條至第十一條之罪者處二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并科五千元以下罰金其有

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情事者處無期徒刑

第十七條 公務員利用權力強迫他人犯本法第八條之罪者處死刑

第十八條 負有禁煙責任之公務員有要求期約收受賄賂縱容他人犯本法第六條至第十一條之罪者依第六條最高度之刑

處斷

第四章 附則

第十九條 關於醫藥用科學用之鴉片及其代用品由國民政府指定機關辦理之

第二十條 公務員有吸用鴉片及其代用品之嫌疑者應依照公務員調驗規則調驗之

前項調驗規則由行政院定之

第二十一條 本法施行規則由行政院定之

第二十二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湖北省調驗公務員吸食鴉片施行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 國民政府頒布調驗公務員簡則及核准關於

中央直轄各省關監督署等機關公務員沾染嗜好應由本省最高級地方政府負責檢舉案制定於調驗本省及本省

中央直轄各機關公務員是否吸食鴉片時適用之

凡公務員有吸食金丹白丸或施行打嗎啡及其他麻醉品代替嫌疑者亦適用本細則之規定

第二條 公務員之調驗由湖北省政府設立湖北省調驗公務員委員會執行之

委員會以省政府主席為委員長省黨部監察委員一人省政府委員一人為委員

第三條 委員會得酌聘醫士並設事務員若干人助理調驗事務

第四條 公務員均應照左列規定填具保證書保證書式另定之

文書

二八

一，省政府直轄各廳處局院會部職員須有同級以上現任職員三人以上連環保證（用甲種保證書）

二，省政府各廳局院會部直轄機關長官須有同級以上現任長官三人以上連環保證（用甲種保證書）

三，省政府各廳局院會部直轄機關長官須有該機關長官負責保證（用乙種保證書）

四，本省中央直轄各機關長官須有同級以上現任長官三人以上之連環保證（用乙種保證書）

五，本省中央直轄各機關職員須有該機關長官負責保證（用乙種保證書）

第五條 委員會接到保證書後應即分別密查如認為可疑或經人負責舉發者應即由委員會送交醫院調驗其抗不遵驗或自首遵戒者依調驗公務員簡則第三條第五條之規定辦理

第六條 經調驗之公務員於調驗後認為無吸食鴉片癮者依調驗公務員簡則第九條第一項之規定辦理

舉發人故意誣陷者依調驗公務員簡則第九條第二項之規定辦理

第七條 公務員於填具保證書後仍復吸食鴉片或經調驗後認為確有吸食鴉片癮者除交醫院限期戒除外並依調驗公務員簡則第十條之規定辦理

第八條 承保人保證不實者依調驗公務員簡則第六條第二項之規定辦理

第九條 委員會如有包庇朦混濫發證明書情事一經發覺均應依法辦理

第十條 本細則自湖北省政府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附保證書式樣

甲種保證書

某某等願連環保證○○○確不吸食鴉片如有朦蔽情事願受政府之處分此證

職銜

姓名

蓋章

中華民國年月日

乙種保證書

今保證某職某名確不吸食鴉片如有故意隱匿或知情不舉等弊願受政府之處分此證

職銜

姓名

蓋章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號

令各縣市黨部注意鄉村工作勿予共黨以口實由

爲令遵事案准國軍編遣委員會直轄第二編遣分區辦事處函開據獨立十五旅旅長唐雲山報稱據職旅政治訓練處主任劉釗報稱據職處訓育科長出發大治調查匪共情形報告節稱前在民國十六年間共產黨已在陽新大冶一帶充分活動所有漢冶萍公司礦廠華泥水廠以及工廠工會等皆由共產黨份子操縱指揮副于清黨時曾經夏斗寅部一度痛勦工人死傷甚多故工人痛定思痛已有不再受共黨愚弄之覺悟此次共匪乘國軍前方討逆遂在大冶陽新兩縣肆行囁聚獨礦廠林立之石灰窯地方未被轉入漩渦即其因也惟大治陽新各鄉鎮之農民平時因受鄉村封建勢力土豪劣紳之壓迫更貪共黨抗賦抗租抗債之鼓惑不免附和盲從爲共黨之工具又查該縣等地方本黨黨員皆不努力鄉村工作而縣市政府各機關更不注意剷除鄉村封建勢力與保障貧民生活實予共黨以可乘之機會應請轉呈注意等情據此查陽大一帶共匪勢殊猖獗如欲澈底肅清靖絕根株勢必由行政入手方歸治本要圖若只賴軍隊游擊兵來匪去非獨疲於奔命而且毫無實利於地方除令職旅羅團竭力勦

辦外並懇 鈞座轉咨湖北省政府暨省黨部轉令該縣等地方長官及政治人員努力訓政工作協助肅清等情據此除指令外相應函請貴會請煩轉令各縣市黨務工作人員努力注意鄉村工作無予共黨以口實爲荷等由准此查本黨訓政實施工作應自鄉村着手鄉村之封建勢力如不能剷除盡淨共黨得利用機會肆行搗亂國民革命前途不免發生障礙准函前由除函復并分令外合極令仰該黨部卽便遵照加緊注意並轉飭所屬注意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令 第 號

令嘉獎隨縣等六縣黨部工作報告填表詳明由

爲令行事查隨縣蘄水安陸嘉魚孝感荊門六縣黨部工作報告填寫詳明並能按期呈送成績卓著深堪嘉許合行傳令嘉獎以資鼓勵仍仰繼續努力是所至盼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警告 第 號

警告並嚴催填報審查黨員情形由

爲警告事查本省黨務經桂逆蹂躪難保無反動或附逆份子混迹其間本會負責整理審查黨員爲職務上最重要而最緊張之工作該會從事審查爲日已久應將實在情形填表具報乃迭令催促迄未遵辦殊屬玩忽已極合亟予以警告處分務於文到一週內趕將審查結果填報核奪毋得再延致干譴責

右警告

武穴 廣濟 漢陽 湖山縣黨部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組織部訓令 第 號

令各縣市組織部查明各區分部任期已滿者應呈報改選由

爲令遼事查區分部執行委員任期依照本黨總章第七十七條之規定定爲六個月本省各縣市所屬之區分部自去歲各縣市黨務指導委員會成立後即已先後組織成立截至現在止各縣市所屬之區分部執行委員任期已滿者當不在少數業經本部第十七次部務會議決議「通令各縣市組織部查明所屬各級黨部委員如任期已滿者應即遵章呈報改選」在案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部即便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組織部通令 第 號

令縣市各黨部應造具全會每月工作總報告由

爲通令事查本部前所規定各縣市呈送之各項工作報告其範圍祇屬於某一部分對於全會工作情形無由查考殊多未便爲此通令嗣後各該會除按期呈送前所規定工作報告外應另造具全會每月工作總報告兩份呈報本部以備考查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會即便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奉令查禁「通用國歷」「國歷通書」等陰舊合歷之通書轉飭各宣傳部遵照由

爲令遼事案奉

中央宣傳部訓令開爲令遼事查普用國歷禁止民國十九年歷書附印舊歷一案早經中央分別函令

遵行間有一二書賣意圖牟利違禁印售陰陽合刊歷本如二百年陰陽合歷對照全書及民衆日用便覽等書亦已由部令行查禁各在案近又據浙江省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呈送「大中華民國十九年通用國歷」「大中華民國十九年國歷通書」二種到部兩書雖係採用國歷但其編製內容仍襲取舊歷所有五行二十八宿宜忌諸種紀載應有盡有實屬提倡迷信蓄意保留舊歷之刊物應予取締以重禁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部即便遵照凡各地書店印行之通用國歷國歷通書等類陰陽合刊之歷書均應一律予以查禁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轉函武昌公安局查照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部即便遵照查禁該項歷書以重禁令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奉令查禁日用指明歷書轉飭各宣傳部遵照由

爲令遵事案奉

中央宣傳部通令內開爲令遵事案據湖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宣傳部呈稱案據瀏陽縣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呈稱爲呈請核示事案據郵務檢查員查獲上海美華書局印行之赫顯理所著日用指明歷書一種計兩冊責呈到部據此當經披閱該書內容附印舊歷實違背中央明令亟應嚴密查禁以杜流傳是否有當理合責呈原件備文呈請鈞部鑒核指令祇遵謹呈等情到部除指令外查日用指明確係陰陽合歷內載明發行所爲上海北四川路百零八號是否應予遵令查禁理合檢同原刊備文呈請鈞部鑒核示遵等情到部除指令該宣傳部呈件均悉查日用指明附印廢歷確係違背中央禁令以圖朦混

除通令各省各特別市黨部宣傳部一律嚴予查禁一面轉知各該地郵件檢查所嚴密扣留焚燬俾絕流傳並此後如有發現於歷書上附印廢歷者均應切實同樣辦理以重禁令印發並分行外仰卽遵照辦理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呈報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部卽便遵照查禁具報以憑轉呈是爲至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奉令轉飭各宣傳部查禁「三元甲子新萬年歷」一書由

爲令飭查禁事奉

中央宣傳部訓令開爲令飭查禁事查上海統一書局所發行之「三元甲子新萬年歷」一書內容不但備載廢歷具多迷信之紀述妨礙國歷之推行實屬有干禁令應卽嚴密搜集悉予焚燬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部卽便遵照辦理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部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奉令轉飭各宣傳部各報館遵照新年停刊辦法辦理由

爲令遵事案奉

中央宣傳部訓令開爲令遵事案據上海各報駐京記者聯合會來函建議通知各地報館一律於國歷元旦日起休刊五日以示提倡等情來部當卽呈請中央核示奉批應由該部詳細斟酌擬具辦法等因在案查利用報紙提倡國歷喚起民衆注意用意甚善但值茲反動派散播謠言煽動內亂之秋關於各

報新年停刊影響時局甚為重大不得不鄭重規定以期妥善其辦法如下（一）中央及各級黨部直轄黨報除於國歷元旦日可以停刊一日外概不准停刊（二）其他各報於國歷新年元旦日起以停刊一日為原則在休假期內應按日刊發號外（三）國歷元旦概不停刊除函復該會並分行外即轉飭各該地黨報及非黨報分別遵照辦理為要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卽便遵照辦理為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奉令轉飭各宣傳部應飭所屬區域內各出版機關將所出刊物或通訊稿畫報逐日分別呈

送 中央宣傳部並本部不得間斷由

為令遵事案奉

中央宣傳部訓令開為令飭事查報紙及通訊社稿關係宣傳至為重要應由各地報館及通訊社將所出報紙及通訊稿按日寄部以便查考業經分令轉飭遵照辦理在案數月以來奉令遵行者固多延不奉行者亦屬不少致於統計考核諸方面發生阻礙現查 中央所頒佈之宣傳品審查條例及日報登記辦法均明白規定凡各特別市各省各市各縣所有報館雜誌社通訊社等所出版之刊物及通訊稿等均應以一份呈送當地高級黨部一份呈送中央宣傳部不得間斷以資考核而便保護除分令外合再令仰該宣傳部遵照迅即轉飭該省區域內各報館各雜誌社各通訊社一體切實遵照辦理此後成立之報館雜誌社通訊社並由各地黨部隨時飭令照辦為要此令等因奉此遵查各地報館通訊社等

出版機關應受黨部之監督指導其所出刊物自應隨時遵令寄呈以便查考惟該項出版機關本部現正辦理日報登記前經令行各該縣市宣傳部轉飭各所屬區域內之報館通訊社畫報等如限履行登記手續並續令催促各在案茲奉前因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部卽便遵照轉飭所屬區域各出版機關於履行登記手續外更須將所出刊物或通訊稿畫報等逐日分別以一份呈送本部並中央宣傳部不得間斷以資考核而便保護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奉電轉發雲南起義宣傳要點令各宣傳部遵照由

爲令遵事案奉

中央宣傳部寒電頒發雲南起義第十四週年紀念宣傳要點茲特油印多份轉發各該縣市宣傳部除分令外合行檢發一份仰卽遵照宣傳爲要此令

附雲南起義十四週年紀念宣傳要點一份

(一)當本黨二次革命失敗後袁世凱竟決背叛民國之志逆謀日著竟於民國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僭號稱帝是月二十五日蔡鍔等宣佈獨立于雲南與王文華等組織護國軍大舉討袁西南各省相繼響應袁逆窮途末路衆叛親離未過半載慚憤而死本黨總理與革命同志艱辛困苦所創造之民國遂得絕而復蘇

(二)雲南起義其所以能成功者實由於本黨在各地之革命勢力因袁逆之壓迫而愈加磅礴全國民衆對於總理之建國政策雖未能澈底了解接受然擁護共和之誠意則已淪肌浹髓共信不疑加之十二月四日肇和軍艦舉義搜起國人殺賊之情緒被奪袁逆之魂魄尤足以促雲南起義之完成打破袁逆帝制之迷夢

(三)紀念雲南起義國人應該知封建遺孽根深而禍長非澈底鏟除不能建立三民主義之國家以求中華民族之生存蓋辛亥以後全體同志倖俗遵總理主張勵行革命方略則雲南起義之前必無帝制之復活而雲南起義之後亦當不致復存民國之虛名也

(四)雲南起義之往事既已予吾人以歷史的教訓則目前勾結赤俄共匪以背叛中央之改組派及與之同一鼻孔出氣之馮唐張愈諸叛軍方逞其最後之毒焰正圖消滅我民族一綫之生機我同志均應深體總理之遺訓在中央領導之下澈底清除之以排除真實統一之障礙而完成三民主義之建設

(五)雲南起義爲打倒阻止革命進展之袁逆而生但吾人應知袁逆之敢於推翻共和實背叛總理蔑視主義毀壞黨綱之汪兆銘所促成原民元中央政府成立於南京總理又請辭去大總統之職但以袁世凱南下就職爲條件意蓋欲借此以窺袁逆對於擁護共和之誠心時汪逆爲赴平歡迎袁氏南下之代表彼北上後即受袁氏賄買力主遷都袁逆既不南下逆謀更見開展黨中意見遂以是分歧而總理革命之旗鼓以擁護其所經營締造之民國今以總理之靈並賴國民贊助革命熱忱本黨復握政權實施三民主義之治而汪逆兆銘又復覬覦與亂欲將本黨四十餘年來鮮血染成之歷史拱手而讓之敵人我同胞同志苟以爲國必須擁護則除努力肅清馮諸逆而外尤應以全力消滅汪逆之悖謬的行爲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爲令遵事案奉

奉電轉發下週宣傳要點仰各宣傳部遵照由

中央宣傳部馬電頒發下週宣傳要點奉此除分行外合亟油印隨令附發該部仰卽遵照宣傳爲要此令

附發下週宣傳要點一份

附中央宣傳部馬電宣傳要點

第一打倒禍國叛徒汪精衛（一）揭露精衛反覆無常勾結新舊軍閥共產遺孽流氓無賴伏處香港托庇帝國主義者主謀變亂之罪惡（二）述明汪精衛唆使張發奎唐生智等在南北倡亂屠殺人民破壞統一之毒計 第二反動叛軍即可肅清（一）說明張逆軍在廣東潰敗情形中央軍刻正乘勝追擊直搗梧州不日即可肅清（二）說明唐逆生智之少數叛軍已被中央各路大軍包圍夾擊陷於絕境唐逆滅亡旦夕間事 第三廢除領事裁判權（一）說明我國此時對外交涉應集中廢除領事裁判權（二）說明中央決於最短期間廢除領事裁判權已向各國進行交涉惟帝國主義者在我國之特權決不輕易放棄望全國人民一致努力為政府後盾（三）喚起人民自覺一致主張於最短期內由我國自動宣告廢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爲令遵事案奉

奉電頒發討唐宣傳要點轉飭各宣傳部遵照由

中央宣傳部真電頒發討伐唐逆生智宣傳要點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檢發該要點一份令仰該部遵照宣傳爲要此令

附發油印討伐唐逆生智宣傳要點 一份

討伐唐逆生智宣傳要點

（一）方今赤俄寇邊迄未戢止軍閥餘孽尙待盪平東北有略地陷城之敵兵西北有負隅頑抗之殘逆凡我國民傾全力以對外靖內猶恐不及稍具天良與血氣者應如何矢竭忠誠仁贊中興以共謀衝破險惡之局面而拯救國家于艱危乃不意唐逆生智竟敢乘此舉國傾力于撲滅內患外侮之際甘心勾降逆敵倒戈叛變置國家之危亡于不顧見民衆之疾苦若罔聞其認賊作

父危害黨國之逆行不僅直欲陷我前線艱苦殺敵將士于進退維難之絕境甚且公然與民衆和平統一之意志爲敵而對整個國家與民衆挑戰喪心病狂孰甚於此此而不討則黨國之威信與紀綱何存此而不討則民衆之和平幸福將安所保障中央受全國之委託全民之屬望對此狼子野心之叛賊實已忍無可忍特毅然將其褫職緝拿聲罪致討藉以懲戢其軍閥之野心與毒攻（二）查唐逆生智意爲北洋軍閥軍閥之鷹犬當本黨由粵出師北伐之時該逆爲保持個人地位權利計遂投此機屬於國民革命之戰線迨本黨奠都南京該逆乃擴張勢力肆無忌憚盤踞武漢與中央對抗兩湖之赤犧甯漢之分裂均該逆一手所造成雖經 中央將其懲創而民衆猶恨之刺骨今歲本黨討伐桂系馮系軍閥之際唐逆乘機自請討賊贖罪中央寬其既往許予自新並付以兵符畀以要職冀其能切實悔悟效於黨國足見 中央對彼確屬推誠愛護不料該逆野性難馴今又倒戈附逆反叛 中央其反覆無常陰險狠毒比諸馮系桂系軍閥實有過無不及且其發難通電高唱回師武漢公然以兩湖地盤爲目標更完全表暴其割據自私之軍閥本色故當該逆叛變伊始而請纓討伐之師即已蜂起敵愾同仇分途會剿而該逆所部亦多深明大義不願供彼一人之犧牲相率表明態度擁護 中央可見該逆違反民意衆叛親離定難逃黨紀國法之大戮（三）綜觀唐逆生智過去之罪惡實屬指不勝屈由性質言唐逆始終不改其爲充滿封建思想與地盤欲望之軍閥性質由行動言唐逆亦始終不脫其陰險狡詐投機取巧擴張私人權利破壞革命勢力的行動至其前此劫持武漢斂財害民縱庇共黨荼毒兩湖之暴行尤爲民衆所切齒終恨者今則益肆逆行更張叛跡全國民衆已認識其反革命之軍閥面目故唐逆之倒潰當必較桂系馮系軍閥爲尤速蓋是非順逆之辨即存亡成敗之分背叛黨國違反民意者決難倖存過去之事實具在唐逆又安能例外况唐逆倒討逆之戈以抗 中央反殺敵之刃以戕同志其反覆險狠廉恥道喪尤當爲全國所共棄且彼所憑藉之實力遠不如桂系馮系軍閥之雄厚更不難將其一鼓殲除所望我同志同胞共具漢賊不兩立之信念致奮起擁贊 中央以期迅收討逆之全功而剷除反動勢力之根株（四）抑有進者假革命終必流於反革命反革命終必與黨國不兩立且前此種反動囂張局面之構成即是反革命聯合謀害革命勢力的陰謀之大暴露彼輩明知此爲黨國所不容民衆所不許而仍一意隄行悍然弗顧者實欲顛覆本黨政府以滿足其奪取權利地位之支配察其發點完全是爲個人的自私自利

不惜以整個國家民族利益作為犧牲本黨對此等反革命勢力安能不加討伐况犧牲無數將士同志之頭顱熱血所換及之中央政府又安可因反動六黨張而有所動搖吾人當此危急存亡之關頭唯有更奮勵革命之精神務將此種障礙革命前途之反革命勢力根本殲滅尤其要將唐逆生智于最短期內剷除他重造革命之基礎穩定和平統一之局面方克謂為真正之最後勝利（五）討伐唐逆生智口號

- 1、討伐反覆勾降逆敵背叛黨國的唐逆生智
- 2、討伐反顏事仇毫無廉恥的軍閥唐逆生智
- 3、討伐喪盡天良置我前驅將士於死地的唐逆生智
- 4、唐逆生智是庇縱共黨荼毒兩湖的罪魁
- 5、我們要打倒充滿封建思想與地盤慾望的軍閥唐逆生智
- 6、我們要剷除投機取巧陰狠狡毒的軍閥餘孽唐逆生智
- 7、西北民衆要安居樂業就要撲滅唐逆生智的惡勢力
- 8、前方將士團結起來共同奮力殲除叛逆唐逆生智
- 9、忠實的革命軍人不要作唐逆個人犧牲
- 10、革命的武裝同志精神團結戮力一心撲滅唐逆
- 11、擁護蔣總司令澈底剷除軍閥餘孽及一切反動勢力
- 12、國民擁護中央蕩除反側完成真正統一重造革命基礎
- 13、擁護中國國民黨擁護國民政府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奉電頒發剷除張逆發奎及桂系餘孽宣傳要點轉飭各宣傳部遵照由

爲令遵事案奉

中央宣傳部長電頒發剷除張逆發奎及桂系餘孽宣傳要點並附標語十四則奉此除分令外合行印發該部仰卽遵照宣傳爲要此令

附油印中央長電一份

剷除張逆發奎及桂系餘孽宣傳要點

(一)慨自北伐完成以來本黨政府唯一之政策全國民衆一致之願望胥爲統一與和平 中央本斯主旨憤精竭慮對內謀國家之建設對外謀國際之平等革命大業屢屢有完成之望不意殘餘軍閥共黨餘孽及一切腐惡等反動勢力知黨國已臻槍鋒固彼等得無存在之餘地乃互相勾結作最後之掙扎於是桂系軍閥之叛變甫成赤俄帝國主義之寇邊繼起而近頃之間桂系軍閥復稱兵於西北張逆發奎及桂系餘孽又搗亂於西南前途並進迹其居心無非欲破壞現有之局面以冀苟延殘喘故不惜推陷國家于危殆重羅吾民於鋒鏑苟不迅速將其澈底鏟除則外患內憂何由而消弭和平統一何由而保持故此次

中央之討逆非特安內實爲攘外因內奸一日不除則外侮未有能禦者

(二)邇者 中央討逆之進行因民衆之竭誠贊助及將士均忠勇奮發遂能於短促期間蕩平馮逆軍閥拯救西北民衆足證破壞革命危害黨國之叛逆決難倖存負有主義使命而戰之軍隊永遠勝利同時證明 中央政府之威信決非任何反動勢力所能動其臺末不意部落主義之桂系軍閥餘孽及甘作共產黨改組派工具之張逆發奎竟不自知其末日之將屆洗心革面以圖晚省乃仍野心勃勃倒行逆施憑藉赤俄帝國主義之驅援正圖復燃其死灰此固畢現軍閥末日之堪憐然亦可見反動勢力困獸之鬥實恃赤俄帝國主義爲背景吾人爲要求民族奮鬥之最後勝利掃除革命建設之障礙起見應再進一步從事根本肅清腐惡勢力之工作和打倒赤俄帝國主義之運動所以吾人目前應乘撲滅馮系軍閥之餘迅速鏟除與馮系軍閥同惡

相濟之一切反動勢力尤其是張逆發奎殘部及桂系軍閥餘孽

(三)張逆發奎乃反覆無常之軍閥奸亂性成罪惡指不勝屈前歲在粵縱托其黨血洗廣州是代澆却言有餘痛嵩趾圓顙思食其肉近更喪心病狂一再倡亂響應赤俄危害黨國認賊爲父之行爲比之張邦昌吳三桂尤爲卑污而無恥幸天奪其魄南旌發動旋即崩潰勢窮力蹙竄爲流寇亂突於湘桂之邊冀得苟延殘喘最近因得共產黨改組派之接濟及赤俄帝國主義之撮合乃同桂系軍閥餘孽招容散兵土匪重整旗鼓企圖擾害革命策源地劫奪粵省爲地盤以重演其前此赤化廣東之僥倖而遂其割據自私禍黨賣國之詭謀似此怙惡不悛實屬罪無可逭中央爲鞏固革命策源地及保障粵桂民衆生命財產之永久安全計特增兵南下大張撃伐期用迅速手段一鼓而子其殲除

(四)部落主義之桂系軍閥李白黃諸逆前次勾通馮系軍閥倡亂南北幸逃顯戮乃悔舌不知恥轉與素所仇視之改組派串合並俯首帖耳與素有嫌怨之張逆發奎勾結煽脅廣西一部份軍隊狡焉思逞甘作赤俄帝國主義第二級之走狗企圖重禍粵桂搖撼中央其兇頑無恥比張逆有過無不及中央本除惡務盡之旨亦決於期內將其根本鏟除值得早日安定西南完成真正之統一以澈底重造革命之基礎

(五)順逆之間卽勝負之數歷史昭示於吾人凡殃民禍國背叛中央者決無倖存之理觀於前次據地擁兵不可一世之桂系馮系軍閥覆亡之速可爲徵信今張逆殘部已如釜中之魚桂系餘孽更無掙扎之力况乃聚共產黨改組派官僚政客於一團其潰亡在邇無待蓍龜然吾人仍須深自認識此次聚殲張逆桂逆不僅是革命與反革命之最後決戰亦卽我國存亡人民禍福之最大關頭蓋鏟除張逆桂逆亦卽打倒赤俄帝國主義侵略之工具東北之邊禍可不煩兵革而自息故我同胞同志均應體念國家處境之艱危一心一德協力擁護贊助政府以穩樹強固有力之中央發揚黨國之權威完成真正統一之局面而後內患始可永弭外侮始可立消國家安定民樂其生胥在斯舉內患外侮均告肅清之後才克謂爲最後之勝利一切救國建國之方案始有循序推行之可能此本黨政府所旦夕自勵且願與全國同志同胞共勉者也

(六)鏟除張逆桂逆標語

(一) 於最短期內澈底剷除張逆發奎殘部及桂系軍閥餘孽

(二) 桂系軍閥是破壞和平統一的禍首張逆發奎是殃民禍國的罪魁

(三) 張逆發奎桂系餘孽是赤俄之工具是共產黨改組派的傀儡

(四) 張逆發奎桂系餘孽之勾結作亂是憑符着赤俄帝國主義之撮合

(五) 剷除張逆發奎桂系直接保障粵桂人民生命財產間接鞏固革命策源地

(六) 剷除張逆發奎及桂系餘孽是撲滅共產黨的亂源

(七) 剷除張逆桂逆是打倒赤俄帝國主義侵略的工具

(八) 剷除張逆桂逆是撲滅卑污鄙劣危害黨國的改組派

(九) 赤俄共黨軍閥餘孽相互勾結禍黨國故 中央討逆非特安內實爲攘外

(十) 凡拂逆民意背叛中央者決無倖存爲三民主義而奮鬥是永遠勝利

(十一) 革命武裝同志精誠團結戮力一心一德殲滅叛逆

(十二) 國民擁護 中央蕩除反側完成真正統一重造革命基礎

(十三) 唯有樹立強固有力之 中央政府始可永弭內患外侮

(十四) 煙清內患外侮實現和平統一方是最後的勝利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一號

奉電本黨誓必爲民前鋒維護統一飭向所屬親愛民衆愷切慰告轉飭各宣傳部遵照由

爲令飭宣傳事案奉

中央宣傳部佳電開自馮張諸逆倡亂於豫粵兩省經 中央派隊攻剿逆徒咸成崩解之勢撲滅之期

已不在遠邇者石友三部以曇昧無知被奸人誘惑在浦口劫掠以後竄至滬蚌間擁衆抗命而唐生智更於此時再興投機以期暢遂其禍國禍鄉之饑欲反動之徒卽以是興動謠言意圖使國家陷於大亂以便若輩攘奪致國民旦夕禱望之統一和平永無實現之期其用心之險罪惡之大我全國同胞當必有公正以制裁也惟謠言與事實不容絲毫相假唐生智所能誘同叛變之兵不過兩師且因彼偷盜竊將領名義忍發通電更將此次討逆將士之百戰勳績一概抹煞故一致憤起反抗回戈鋤奸行見叛民惡徒之命運瞬間即可決定石友三部前紀律良好之譽甚得中央信任遂予以屏障京畿之責不圖該部竟自暴其惡任意搶劫災禍人民甚於土匪天下自有是非此輩豈能容足現中央已派軍四面環擊該部必無倖免至馮逆叛部多已散亡所遺之衆絕無反攻能力張逆窮促湘粵之交日望改組派之接濟但兩粵人民痛惡逆輩甚於亡雖桂系逃孽思重燃灰與之勾結而有衆共不足三萬人絕不能當中央海陸空軍之一擊蕩平時間即在目前總之國民之希望惟在和平和平之絕對保障惟在統一張唐諸逆與馮逆同一意與民爲敵本黨誓必爲民前鋒維護統一馮逆既不足平張唐小醜殲滅必速希一致奮起慰告國民爲要等因奉此除製定告民衆書另發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部卽便遵照向所屬區域內之親愛民衆愷切慰告爲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奉令轉發童子軍刊物發行辦法令各黨報登載兩星期由

爲令飭事案奉

文
書

四三

中央宣傳部訓令開爲令飭事案准 中央訓練部函開本部爲統一中國童子軍訓練起見曾編印童子軍刊物多種惟以本部經費有限不得不收回印刷費以符預算特製定發行童子軍刊物辦法一種並經由本部第一五零次部務會議通過准卽公佈施行惟查中國童子軍遍布國內外各地非登報披露不易週知爰將上項辦法檢送四十份函請貴部轉飭各省市及海外黨報自文到之日起各登載兩星期爲荷等由附童子軍刊物發行辦法四十份到部除分令並檢發該項辦法各一份外合行令仰該部卽便遵照轉飭所屬黨報各登載兩星期爲要此令等因計發童子軍刊物發行辦法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檢發該項辦法一份令仰該報遵照登載兩星期爲要此令

計發童子軍刊物發行辦法一份（載法規內）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令飭各宣傳部遵照本部廢除舊歷辦法第二項切實遵辦由

爲令遵事案查本部第二十一次部務會議討論事項第九案總務科提議擬定廢除舊歷辦法四項以利國歷之推行當否請公決案（一）函省政府飭武昌市公安局及各縣政府切實禁止商民於舊歷年關期間停業閉戶（二）通令各縣市黨部轉飭所在地出版機關不得於舊歷年關期間停刊休息（三）函郵務管理局對於舊歷年關期間之賀年片一律不予郵遞（四）上三項辦法函請漢特市黨部宣傳部對於漢口市亦一律辦理當經決議通過在案除分別函令外關於第二項辦法仰該部切實遵照辦理以重禁令而利推行是爲至要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訓令 第 號

令各縣市黨部宣傳部長爲湖北通訊社特約義務通訊員由

爲令遵事查本部第二十三次部務會議指導科提議請聘各縣市宣傳部長爲湖北通訊社義務特約通訊員經決議通過在案除分令外合行錄案並檢同該社聘書一紙令仰該部部長卽日工作爲要爲

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練部訓令 第 號

奉令轉發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規則聘定報告書及解約報告書仰各學校填報由爲令遵事案奉

中央訓練部第三四一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查中央自通令舉辦檢定各級學校黨義教師訓育主任以來各地業經先後遵行在案茲爲促進全國各校聘用合格黨義教師訓育主任以期貫澈檢定本旨起見特由本部製定「各級學校聘用合格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規則」並各級學校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聘定報告書及解約報告書式樣各一種隨文頒發除另函教育部轉令全國各校遵行外仰卽遵照辦理並確切監督實施爲要此令等因並附發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規則及各級學校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聘定報告書及解約報告書各一份到部奉此乃近查本省各中小學校遵照該規則第七條辦理者尙屬寥寥或恐尙有未奉此項法令者茲隨令逕發「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規則」及聘定報告書解約報告書各一份仰卽遵照該規則第七條之規定於聘定黨義教師訓育主

任或解約之際隨時分別填表具函報告本部以憑查核爲要切切此令

附發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規則一份（載法規內）

各級學校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聘定報告書及解約報告書各一份（從略）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練部訓令 第 號

奉令頒發黨義教師登記規則及登記表轉飭各訓練部遵照由

爲令遵事案奉

中央訓練部第九九零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查各地自舉行檢定黨義教師以來關於合格人員之登記尙多未舉行以致供求不明調劑爲難本部茲特製定黨義教師登記規則及黨義教師登記表各一種隨文頒發仰卽遵照辦理爲要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隨令抄發該項登記規則及登記表各一份仰卽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計發黨義教師登記規則一份（載法規欄內）

黨義教師登記表一份（載表格欄內）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練部訓令 第 號

令各學校切實教授黨義由

爲令遵事查教育爲立國大本今國家旣由本黨統治以本黨 總理所倡導之三民主義爲最高指導原則則教育之應力求三民主義化實爲必然而極重要之事實惟求教育之三民主義當從各學校切

實教授黨義始況湖北青年迭受共產主義之煽惑腐化勢力之摧殘對於革命之真義多未澈底了解各學校負有實施黨義教育之重大使命自應努力宣揚黨義以統一學生之意志納青年於正軌方不負本黨之期望及政府之委託關於各級學校黨義教材及授課時數曾經中央黨部嚴令規定並經前湖北省黨務指導委員會轉飭遵照各在案近查本省各學校遵照中央規定切實辦理者固多而玩忽敷衍妄自減少者亦復不少似此情形殊屬不合嗣後仍應遵照從前規定辦理凡中等學校無論何級何科每週至少應授黨義一小時凡小學校無論何年級每週至少應授黨義一次不得只圖便利擅自減縮至各級黨義教材仍應遵照以前規定切實教授不得歧異除由本會訓練部隨時派員考查並分別令知各學校遵照外合亟令仰該校卽便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通 告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通告 第 號

奉 中央通告修正拍電辦法第四條之規定轉行遵照由

爲通告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三十三號通告內開案據浙江省執行委員會呈請轉飭修正官軍電報費及限制辦法對於市縣黨部印紙拍發之電列入等收費計算等情經交據交通部呈復已將限制辦法第四條修正如下

「各縣市黨部持用省黨部印紙拍致 中央或省黨部之要電可列入一等如非拍致 中央或省黨部之要電則發一作四等電其拍發次序與一等電同電費按尋常商電計算並須付現惟密碼不另加費」

並經飭各電局遵照辦理等語到會查案關各級黨部拍電辦法合亟通告仰轉飭所屬 一體遵知爲要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通告該會仰卽遵照爲要右通告

各縣市黨部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通告 第 號

奉 中央通告轉知三藩市總支部改稱駐美總支部由

爲通告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四九一號通告內開查海外各總支部名稱係各依其所轄區域之全部而定現本黨駐三藩市總支部轄有全美國各地黨部該總支部以所在地之「三藩市」命名殊不足以包括其所轄全部區域茲經本會第六十四次常會決議駐三藩市總支部改稱爲駐美國總支部在案除令遵外特此通告各該黨部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爲要等因奉此合行通知照並轉所屬區黨部一體知照爲要右通告

各縣市黨部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通告

第 號

奉 中央通告解釋民衆團體工作人員是否公務人員及能否兼職兼薪由

爲通告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零六二號通告內開案據江蘇省黨務整理委員會呈(員字五八一七號)爲查

中央通令公務人員兼職不許兼薪一案竊以公務人員含義甚廣民衆團體工作人員是否包括在內能否兼職兼薪呈請解釋到會茲經本會第六十八次常會解釋如下民衆團體或爲社會團體或爲職業團體其工作人員非國家公務人員自甚明顯惟民衆團體在整理期間其由黨部派出之工作人員得視爲黨務工作人員自應按照黨務工作人員服務規則第四條除經該管機關特准兼職者外不得兼任他職之規定辦理但該兼職機關如路途遙遠不妨酌給車資可按照各該兼職機關成例自行辦理或參酌各該地方情形自行擬定查案關解釋除指令遵照外特此通告仰各該黨部卽便知照並通飭所屬一體知照是爲至要等因奉此合行通告仰卽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爲要右通告

各縣市黨部
民衆團體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通告 第 號

爲通告事案奉

奉中央通告開查澳洲總支部所屬大溪地支部改爲直屬支部由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四六五號通告開查澳洲總支部所屬大溪地支部現經本會第六十九次常會決議改爲直屬支部其名稱爲「駐法屬大溪地直屬支部」在案除分別令行外特此通告週知等因奉

此除分別令行外合行通告週知右通告

各縣市黨部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祕書處通告 第 號

通告遵派中央函送實習員分配工作由

爲通告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特字第一七號公函內開案奉常務委員發下 中央陸軍軍官學校呈爲該校政治大隊學員畢業考試業經完竣請准予分派各省市黨部實習等情 一案經奉批「照辦」等因在案除分函並函復外特抄同派赴貴省黨部實習學員名單及實習規則工作綱要函達卽希查照爲荷等因附實習學員名單一紙工作綱要一件奉此經提本會第六十四次常會決議分配各部處實習在案除分函外合行通告仰卽遵照分別報到認真工作以資實習特此通告

附名單一件(略)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通告 第 號

通告各界更正懸掛黨國旗位置錯誤由

爲通告事查黨國旗懸掛之位置業經本黨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次常務會議決議規定黨旗居國旗之右國旗居黨旗之左並令行全國各界一體遵照各在案茲查本省各界懸掛黨國旗仍多錯誤位置殊覺不合儀式有礙觀瞻合再通告各界務卽更正爲要右通告

指
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指令

第

號

令嘉魚縣第二區黨部

代電一件 請咨民廳撤懲寶塔洲公安局長由

世電悉查越級呈訴不合定章礙難照轉以後該黨部有事呈請應遵章由縣黨部轉呈可也此令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指令 第 號

令宜昌市執行委員會宣傳部

呈一件 呈請查禁陰陽合歷由

呈悉查凡載有廢歷之歷書均應遵照迭次訓令一律查禁閩南書局出版之陰陽二百年合歷當然亦在應行查禁之列無庸另行呈令仰卽知照此令

文

書

三



紀 錄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五十九次會議紀錄

錄

時間：元月七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賈伯濤 金亦吾 劉柏芳 左 鐸 王鏡清

陳祖烈

請假委員 楊在春 夏斗寅 吳醒亞

列席者 楊錦昱 孫業超 黃格君 金平歐

主席金亦吾 紀錄陳 健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

甲 報告事項

一，（密）

二，中央執委會通告勞資爭議處理法自十八年十二月九日起

再延長三個月由

三，中央執委會令知（一）前項處分黨員手續九條廢止之（二）

公布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由

四，中央執委會令知汪兆銘永遠開除黨籍由

五，（密）

六，中央執委會通告據交通部呈報修正拍電辦法第四條之規

定由

七，中央組織部函復第二十八次每週工作報告表收悉由

八，中央組織部函復第五十四次會議錄收悉由

九，第二師六旅十一團團本部函知接替陽夏衛戍勤務由

十，中央總部參謀處據梧州陳總指揮部電告捷由

十一，中央總部參謀處據梧州聯總參謀徑電捷由

十二，中央總部參謀處電告據平漢線各軍電我軍已於陝午佔

領駐馬店俘獲甚衆由

十三，南陽楊虎城電告已覆閻張電贊同號電由

十四，江西省政府電賀新由

十五，天津市黨部代電請一致討汪由

十六，河北省黨部代電告知己電 中央查辦汪精衛請一致主

張由

十七，河北省黨部代電一致討唐由

十八，臨汝徐源泉通電擁護 中央消滅反動由

十九，湖北高等法院函送反革命案由 1、劉榮廷 2、曹士相

3、汪得康等 4、王篤慶等 5、王金山 9、陳尚奎

7、胡人敬 8、晏開鏡

乙 討論事項

決議：函省府飭教育廳撤換

一，廣濟縣黨部電復陳樹民等仍在獨立十六旅旅部祈令還案
決議：函十六旅旅部迅解高等法辦理

二，天門縣縣長李維章代電復馬電劉健案在未奉明令或審判
終結以前不敢釋放案
決議：一面函省政府迅飭釋放一面轉呈 中央

三，孝感縣黨部呈請開除梁克誠黨籍祈鑒核案
決議：交訓練部議處

四，嘉魚縣黨部文書幹事蔡文軒呈控組織部長鄭重專戀撤懲
案
決議：交組織部查明辦理

五，黃梅縣黨部電稱黨員石漢傑突被武漢分校混成團第四營
帶去請速轉知開釋案
決議：函軍校查復

六，黃陂縣黨部呈爲公安局長夏雲瀆職殃民嗜好鴉片祈鑒核
轉知撤懲案
決議：轉省政府

七，湖北各界收回中東路外交後援會函稱將國慶籌備會餘款
撥歸該會作還欠款並特轉知省府案
決議：通過

八，宣傳部提議湖北通訊社請按月津貼二百元以資進行可否
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在宣傳費項下開支

九，宣傳部提議案據武穴市監委會呈稱省立第十三通俗教育
館館長張寶翔並非黨員應如何處理案
請公決案

十，廣濟縣黨部電復陳樹民等仍在獨立十六旅旅部祈令還案
決議：函十六旅旅部迅解高等法辦理

十一，組織部提議凡僅有執行委員三人之縣市黨部其工作分
配依照條例可由候補執委擔任某一部部長惟生活費是
否與正式執委同等支給尚無明文規定如同等支給時此
項開支卽溢出該縣市黨部額定經費之外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案
決議：請示 中央

十二，組織部提議以後各下級黨部糾紛凡非關於組織方面者
在省監察委員會未成立以前依照 中央命令應請由訓
練委員會辦理案
決議：通過

十三，組織部提議據廣濟縣執委徐植駿饒鍾全向均錦監委王
政方靖等先後呈稱獨立十六旅庇護反動份子陳樹民抗
不解省並令縣署傳解常委王政徐植駿等質訊以致人心
恐怖工作困難懇請辭職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辭職不准據情函總部行營轉飭該旅將陳于兩犯
迅解高等法院並呈報 中央

十四，組織部提議據廣濟縣執委徐植駿饒鍾全向均錦監委王
政方靖等先後呈稱獨立十六旅庇護反動份子陳樹民抗
不解省並令縣署傳解常委王政徐植駿等質訊以致人心
恐怖工作困難懇請辭職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辭職不准據情函總部行營轉飭該旅將陳于兩犯
迅解高等法院並呈報 中央

十五，秘書處提議前次常會通過建鑄 總理銅像召集各界籌
備應由何人負責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推左委員爲籌備主任負責召集

十六，組織部提議鍾祥縣因有特殊情形業經呈請 中央准予
補選茲該縣呈送縣代表大會選舉結果到會請補圈執委
三人候補執委二人案

決議：圈定周卓然，涂明允，馮楚材，爲執行委員

高開陽，張燮，黃在田，爲候補執委
十七，組織部提議武穴市黨部常委李桓呈稱十八年十月份以後經費至今尙無着落廣濟縣自共匪蹂躪後財政局無法籌措該市經費如關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函財政廳飭武穴徵收局照撥

十八，宣傳部提議擬據呈函二路總指揮部及民政廳令飭彭旅長及宜昌縣長轉飭宜昌商會將前反日會存款交鄂西日報社領用一萬元以便開辦案

「理由」案查宜昌市執行委員會呈送鄂西日報計劃書及組織細則業經第四十八次第四十九次常會整個通過在案其關於經費計劃係提取宜昌過去反日會存

決議：通過並由黃楊兩祕書負責向省府清查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元月十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王鏡清 賈伯濤 金亦吾 左 鐸 陳祖烈 劉柏芳
請假委員 楊在春 夏斗寅 吳醒亞
列席者 孫業超 楊錦昱 黃格君

主席劉柏芳 紀錄 陳 威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

甲 報告事項

紀

錄

款一萬元作爲購置機器及開辦費用反日會存欲存於宜昌市公記當者約六千元左右存於宜昌市電話局者約一萬元以上除將公記當存款全數提出外不敷之數則在電話局提取以補足之茲據該社長呈請領用等情確係根據議案如何辦理應請公決

決議：通過並電請 中央准予照撥

丙 臨時動議

一，王委員提議湖北堤工經費係由各種稅下額外徵收專供築堤費用查現在堤工經費多被挪借應函省府並呈請 中央

(一) 將已被借用之款項追還(二) 如尙未用者應即保管以便應用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并由黃楊兩祕書負責向省府清查

一，中央執委會令知呈遞文件務須遵照規定程式辦理由
二，中央執委會通電慰勞蔣總司令由

三，中央祕書處通告關於司法院解釋反革命案件陪審暫行法及施行細則各項疑義由

四，南京蔣部長電告全國同志務以各個的革命人格團聚爲整

個黨的人格完成訓政工作實現和平由

五，安慶省政府電告已復閻張電贊同號電由

六，肇慶陳濟棠皓成電告我軍於皓已佔領梧州淮哿牛進駐梧州由

三

七，明港夏斗寅電告我軍於東日進襲駐馬店敵勢不支紛向東北潰竄由

北潰竄由

決議：令知限期到會工作
八，蒲圻縣黨部呈據鮑家鳳呈請撤銷通緝等情祈鑒核示遵案
決議：交訓練部審查

九，鄭州楊勝治通電就第四十四師師長職由
十，廣州特市黨部通電討汪由

九，鄖縣指委會訓練部長薛健斌呈爲官紳勾結搆殘黨會評
陷工作人員祈鑒核示遵並准予辭職案
決議：辭職不准據情轉知省府查辦

十一，湖北財政廳函送十八年十一月份收支報告表由
十二，湖北建設廳函送建築規則請備查由

十一，祕書處提議茲擬就本會職員黨義研究會組織條例請修
正通過案
十二，京山縣黨部呈報申縣長拐槍潛逃祈轉省府撤懲案
決議：轉函省府

十三，湖北高等法院函送反革命案判決書由
2、劉義榮等 3、劉傳立等 4、劉文進等 5、陳漢謙
6、王東文 7、王崇保

十二，湖北省廢約會李堯卿等呈請再致函高等法院速保忠實
黨員胡慎儀出獄案
決議：推賈王陳三委員審查由賈委員召集

一，蒲圻縣黨部呈復遵令調查汪德無辜被緝一案情形祈鑒核
案
決議：轉函省政府

一，黃陂縣黨部劉必源呈請函高等法院迅予開釋案
決議：轉函高等法院速予審訊

三，松滋旅省同人陳俊輔等呈爲龐廉王文芝等被人陷害請轉
咨高等法院迅予開釋案
決議：照轉

四，（密）
五，（密）
六，籌募辛亥傷軍冬賑委員會函請解囊相助或推銷戲券案
決議：交財委會酌量捐助

四，（密）
五，（密）
六，籌募辛亥傷軍冬賑委員會函請解囊相助或推銷戲券案
決議：交財委會酌量捐助

七，當陽縣黨部呈報執委汪以需曹展鵬均未到會應如何辦理
祈示遵案

七，當陽縣黨部呈報執委汪以需曹展鵬均未到會應如何辦理
祈示遵案

七，當陽縣黨部呈報執委汪以需曹展鵬均未到會應如何辦理
祈示遵案

八，當陽縣黨部呈報執委汪以需曹展鵬均未到會應如何辦理
祈示遵案

八，當陽縣黨部呈報執委汪以需曹展鵬均未到會應如何辦理
祈示遵案

決議：照准

十七，訓練部提議商協整委陳次宗疏忽職務着即撤職劉志達已赴豫工作龐眉已赴黃梅工作均將原任職務撤銷所遺各缺請以丁良坦紀廷藻陳元丞等補充敬乞公決案

決議：通過

十八，訓練部提議據黃岡縣黨部常委劉駿民呈稱該縣監委左賦才因公赴閩久未到部請鑒核另委應如何處理案

決議：左賦才辭職照准遺缺由組織部查明再行提會

十九，訓練部提議廣濟縣黨部呈報監委陳作聖離職日久祈鑒核撤懲應如何處理案

決議：陳作聖着即撤職遺缺由組織部查明再行提會

二十，訓練部提議據湖北禁煙促進會發起人徐懷公胡儀卿等呈報組織該會情形並呈送簡章請鑒核備案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由訓練部審查

二十一，訓練部提議漢陽縣監委周文軒等呈報該縣執委會十一次常會關於兼差生活費決議案違背本會法令懲令該會撤銷此項決議案應如何處理案

決議：不准

二十二，訓練部提議宜昌市監委會呈報根據本會黨員檢舉條例設置密告箱檢舉黨員吸食鴉片及反革命行為并呈送條

例一份祈鑒核示遵應如何處理案

二十三，訓練部提議准省政府函復各縣市民衆團體經費經委員會議決各縣公款均已指定用途無款撥給請查照等由各縣市民衆團體經費業經本會第五十一次常會決議在可能範圍內由政府撥助蓋以民衆團體之工作實可輔助訓政建設之進行與地方自治工作及公共事業之性質相同以地方自治經費公款或餘款充各團體辦理自治公共事業實為至當至善之事宜且 中央訓練部前電省政府有謂民衆團體經費政府應予補助是則政府應有補助民衆團體之必要且縣市公款充裕或剩存者未必蔑有基此理由可否仍函省府轉飭各縣市政府及財局遵照本會五十一次常會決議案撥助各該縣市民衆團體之經費應如何請公決案
決議：遵照 中央補助辦法函省府通令各縣市照撥

(丙)臨時動議

一，左委員提議建鑄 總理銅像等備會進行在急所有一切文具及捐款冊急待付印請轉由本會墊洋一百元以便開始辦公案

決議：交財委會照辦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十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元月十四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劉柏芳 金亦吾 賈伯濤 陳祖烈 王鏡清

左 鐸

請假委員 楊在春 夏斗寅 吳醒亞

列席者 黃格君

主席 金亦吾 紀錄 陳焜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

(甲) 報告事項

一、中央秘書處函知請糾正湖北政務會議時移漢口舉行案經

交准國民政府函復已交行政院辦理由

二、中央組織部函復第五十五次會議錄收悉由

三、省政府函復派黃楊兩秘書清堤款案俟何主席回省再定辦

四、省政府函復政務官必須任用黨員案已令行民政廳遵照由
五、省政府函復請釋放鄖縣黨委張生福案已令行民政廳遵照
法由

六、省政府函復請扣留沈慶圻案經決議請向 中央檢舉由

七、民政廳函知據黃岡縣長電告已遷治園風由

八、濟南范熙績等通電贊同閻領銜號電由

九、河南省黨部代電請嚴緝汪兆銘由

十、洛陽第六十五師政訓處電告開勦匪會及各旅擔任地段情

形由

十一、鄭州韓復榘通電就討逆北路總指揮職由

十二、許州孫魁元通電就第十四軍軍長職由

十三、河南省黨部通電贊同韓復榘微日就職通電由

十四、青海省黨部籌委會委員馬麒等電知宣誓就職日期及分
配工作情形由

十五、鄭州王金銅通電就第九軍軍長職由
十六、江西第四次省代表大會秘書處電知該處成立日期由
十七、南京楊靖通電解除義勇軍司令職並遣散由

十八、南京總部參謀處電告據劉總指揮電我軍已於魚日佔領
遂平殘敵向北退却由

十九、廣州何主任等電告虞日張桂諸逆分道來犯經我軍擊潰
俘獲甚衆由

(乙) 討論事項

二十、劉總指揮電告我軍已於支日將敵擊破敵紛向汝南上蔡
遂平潰退由

二十一、何主任劉總指揮通電續述東日至支日前方勝利情形
由

二十二、湖北高等法院函送反革命案判決書由： 1、顧相廷
2、吳一峯等 3、徐全勝 4、秦文玉

一、省政府函請制止民衆團體直接向財廳索取經費案
決議：查復

二、鄖縣黨部代電請通緝張生福案
決議：撤職交訓練部祕書處並呈報 中央

三、棗陽縣黨部及各機關電為縣長李壽擅增稅契附加非法捕
押財監常委陶文舫懲撤懲案

決議：函省政府撤懲

四、棗陽縣縣長李壽電為指委邱正嶽勾結土痞陶文舫煽惑隊
兵希圖反動已將邱收押候核辦案

決議：(一)該縣長事先未經呈報本會擅自拘捕黨員殊屬
違背 中央法令者即將邱正嶽釋放另候派員查明

核辦（二）函省府令該縣長迅將邱正嶽釋放並將
該縣長撤懲

五，應城縣黨部暨各機關各團體電請取消石膏專賣局發還商
辦案

決議：函商省府予以照准

六。（密）
七，天門縣縣長李維章代電報告辦理劉健案情形請鑒核示遵

案
決議：函省政府將劉健迅解高等法院並彙案呈報 中央

八，財政廳函復民衆團體經費經省府決議暫停撥發案
決議：函省府依照 中央佳電仍如數撥給並令各民衆團
體限兩個月以內正式成立再函省府酌量補助

九，河南省黨部代電請嚴懲居正等並請一致聲援案
決議：聲援並呈請 中央

十，組織部提議查均縣黨部因所登記黨員均經 中央審查宣

告無效應予撤銷案
決議：通過

十一，組織部提議擬派楊馳奴爲鄖縣指委案
決議：通過

十二，組織部提議查黃岡縣黨部監委左賦才業經辭職擬恢復
前任監委王鍊以資補充案
決議：通過

十三，組織部提議據吳繼先呈復調查應山縣李道一於該縣執
委易爛干涉考試擅離職守各節均屬實情至李道一行為卑

污致被停止黨權亦屬至當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李道一易爛均交訓練部議處

十四，宣傳部提議擬請通電全國擁護國民政府撤銷領事裁判
權並請於二月一日實行關稅自主採取保護政策可否請公
決案

決議：通過

十五，訓練部提議廢約會委員皮天澤已另有任用着將原任職
務撤銷遺缺請以傅光海補充敬乞公決案
決議：通過

十六，訓練部提議商協整委艾毓英呈請辭職擬請照准遺缺請
以王道義補充敬乞公決案
決議：通過

十七，廣濟縣民張其江報稱該縣共黨首領吳鐵漢等統率流氓
地痞於客歲十月二十四日攻破縣城燒焚縣署及保衛團總
轉函省府迅飭駐軍圍剿並通緝首領吳鐵漢等以遏亂萌等
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照轉

十八，平漢鐵路江岸工會籌備委員會函請共同發起二七紀念
籌備會案
決議：交宣傳部辦理

（丙）臨時動議

一，（密）

二，（密）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十二次會議紀錄

時 間：元月十七日下午二時
地 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金亦吾 王鏡清 賈伯濤 劉柏芳
左 錄 陳祖烈

請假委員 楊在春 夏斗寅 吳醒亞
列席者 楊錦昱 黃格君

主席 刘柏芳 紀錄 陳焜

開會如儀
主席宣讀上次決議案

(甲) 報告事項

一、中央秘書處函知呈請反對小幡使華案國府早經拒絕由
二、(密)

三(密)

四、中央組織部函知第二十九次第三十次每週工作報告表收

悉由

五、漢口何主任劉總指揮電告我軍已於蒸日完全佔領偃師殘
敵日內即可肅清由

六、駐馬店劉總指揮電告殘敵於元日上午完全繳械討唐任務

已告完畢由

七、福建省黨部代電請一致主張撤銷領事裁判權由

八、廣州特別市黨部代電請反對小幡駐華由

九、國民政府禁煙委員會委員長張之江等電告宣誓就職日期

由

十、江西省黨部電告舉行第四次代表大會由
十一、廣州特別市黨部代電請澈底解決馮唐諸逆由

十二、通電討唐由： 1. 廣州行營主任何應欽等 2. 聲援第
二師師長盧興邦

十三、湖北高等法院函送劉家鑄等反革命案判決書由

(乙) 討論事項

一、(密)
二、蒲圻縣黨部呈報組織拒毒會情形並責送組織條例新鑒核
示遵案

決議：交組織部審核再行提會

三、蒲圻縣黨部呈報民人汪愛白呈請取消通緝等情請鑒核示
遵案
決議：根據縣黨部呈報轉函省府取消通緝

四、宜昌市反日會提款委員劉子揚呈請酌給生活費以免虧累
案
決議：在提款項下給生活費洋一百元

五、組織部提議據天門縣執委李超明呈請給假一星期可否照
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六、組織部提議鄭縣縣黨部呈爲經費無着請轉咨財廳令飭該
縣征收局照撥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轉函省府飭財廳令撥

七、組織部提議圈定漢川縣黨部執監委員案

決議：圈定汪晉堯戈志輝馮建爲執委劉文彬嚴祖遵爲候補執委陳達甫爲監委傅德溥爲候補監委

十，（密）
(丙)臨時動議

八，訓練部提議據楚材中學校長梅震堃呈報前校長曾延壽等密藏共黨書籍新鑒核嚴緝究辦等情應如何處理案
決議：交訓練部派員查復

一，左委員提議茲擬定建鑄總理銅像籌備會組織大綱請審核案
決議：通過

九，（密）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十三次會議紀錄

（談話會）

時間：元月二十一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劉柏芳 金亦吾 陳祖烈 左鐸
請假委員 楊在春 賈伯濤 夏斗寅 吳醒亞

列席者 楊錦昱 黃格君 金平歐
主席 金亦吾 紀錄 陳焜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

（甲）報告事項

一，中央組織部函知第五十六第五十七兩次會議錄收悉由
二，考選委員會咨達就職及啓用印信日期由
三，省政府函復請任用黨員爲各縣縣長案業經令行民政廳查核辦理由
四，何主任劉總指揮電告唐部於元日上午完全繳械討唐軍事已告結束由

五，漢特市政府函知據工務局呈遵案變更通車辦法請查照由

六，桑梓閣仲儒通電改就直轄獨立第十六旅旅長職由

七，開封韓復榘電告已請總座開去本兼各職由

八，北平特市黨部代電請一致主張嚴懲居正等由
九，河北省黨部青島市黨部代電請一致努力撤銷領事裁判權由

（乙）討論事項

一，中央祕書處函知請查辦孝感縣長許學源擅押監委劉文運許學源案應交湖北省府議處劉文運亦應予以相當處分案
決議：（一）許學源函省府從嚴議處（二）劉文運交訓練部

議處

二，（密）

三，財務委員會提議據事務科主任黃磊呈稱奉追批繳各觀察員報銷單據迄未據繳以致不能呈報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未繳報銷各觀察員應嚴函追繳以憑審核

紀 錄

請先撥五百元及各縣市黨部遭受損失撥洋二千元均經議

決無法撥濟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令各縣市黨部將損失情形列冊呈報以便轉呈 中

央核辦

五，宣傳部提議本會全體人員應即一律改着國貨中山服以示

提倡國貨案

決議：通過

六，宣傳部提議請省政府通飭所屬一律切實採用國貨以資

提倡國貨案

決議：通過

七，組織部提議查隨縣坼水安陸嘉魚孝感荊門六縣黨部工作

報告填寫詳明並能按期呈送請予嘉獎案

八，組織部提議查鄂城鄖縣武穴廣濟漢陽應山等縣市審查黨員情形屢令催促至今尚未填報殊屬玩忽已極應如何處分 請公決案

決議：嘉獎

九，訓練部提議據沙市監委會呈稱執委劉先澤藉黨營私新鑒核示遵應如何處理案

十，訓練部提議據武穴市監委蔡選青等呈為轉呈請准予恢復

該市前任執委胡象舒黨權如何處理案

決議：交訓練部查明再行提會

決議：交訓練部審核再行提會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十四次會議紀錄

時 間：元月二十四日下午二時

地 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劉柏芳 金亦吾 王鏡清 陳祖烈

請假委員

左 鐸 楊在春 賈伯濤 夏斗寅 吳醒亞

列席者

黃格君 孫業超 楊錦昱

主 席

劉柏芳 紀 錄 陳 威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

(甲) 報告事項

一，武昌縣黨部呈為該會房屋壞圮祈派員查勘撥費修理案

決議：交秘書處查明再核

二，河陽縣黨部呈為第一區黨委鄧振翮特黨橫行經予以撤職

一，中央執委會令知姚影鷗等十人開除黨籍由

并停止黨權半年之處分祈鑒核案

決議：交訓練部審核再行提會

三，應山縣黨部呈爲甯克藩朱明紀等勾結共黨懲予撤職查辦

案

決議：交訓練部查明再行提會

四，應山縣執委胡子美等呈爲吳光昱藉故離職懲撤職嚴懲案

決議：併前案辦理

五，應山縣執委吳光昱呈爲被胡子美等誣控特舉事實申辯祈

鑒核案

決議：併前案辦理

六，應山縣執委胡子美等呈請處分吳光昱等以肅黨紀案

決議：併前案辦理

七，應山縣監委會呈請開除吳光昱等八人黨籍案

決議：併前案辦理

八，坼春縣黨部呈爲劉瑞璋等奪財害命祈鑒核示遵案

決議：令該縣黨部補繳證據再行核辦

九，襄陽縣黨部呈報黨員張玉龍禦匪陣亡祈鑒核優予撫卹案

決議：交訓練部

十，本會第六十三次會議（談話會）請予追認案

決議：追認

十一，棗陽縣黨部呈爲縣長李壽違法捕押黨委祈鑒核轉函省

政府撤懲案

決議：咨省政府令該縣長迅將黨委邱正嶽釋放并將該縣

長嚴厲查辦

十二，鄧縣指委薛健斌電稱又被獄有生命危險懲電趙司令

保護生命並轉懲總指揮轉飭開釋案

決議：函行營電飭該司令釋放

十三，事務科主任黃鳴呈請修葺本會房屋以免倒塌案

決議：呈請中央

十四，（密）

十五，組織部提議應山縣執行委員易炯呈請辭職應否照准請

公決案

決議：不准

十六，奉中央執委會祕書處函送實習學員名單及規則綱要

希查照案

決議：分配各部處實習

十七，訓練部提議茲爲擴大童子軍組織充實黨義教育起見擬

登記童子軍服務員以便辦理茲擬定童子軍服務員臨時登記處組織規程當否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十八，訓練部提議據天門縣商民協會整委會代電稱該縣縣長李維章仇視黨部摧殘民運深夜嗾使武裝入該會常委李廷恆住宅將該委毒打流血傷痕如鱗請函省府將該縣長明正典刑等情應如何處理案

決議：咨省政府查辦

十九，訓練部提議據武昌市布業店員分會呈請保障店員職工

廢歷年關不能任意改僱懲出示曉諭應如何處理案

決議：交訓練部辦理

二十，訓練部提議奉前次常會交付審核宜昌監委會呈報設密告箱檢舉黨員吸食鴉片及反革命行為條例祈鑒核示遵一

案查該條例第一條有謂本條例根據本會黨員檢舉條例訂定之云云查該縣審查黨員業已竣事自不能根據此項條例重複辦理如所屬黨員有吸食鴉片及反革命行爲者儘可遵

照中央頒佈之「處分黨員及黨部手續」辦理似不必另訂條例如何請公決案

決議：遵照中央條例辦理不必另行規定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十五次會議紀錄

時 間：元月二十八日下午二時

地 點：本會會議錄

出席委員

劉柏芳

陳祖烈

王鏡清

左 鐸

請假委員

夏斗寅

楊在春

賈伯濤

吳醒亞

列席者

孫業超

黃格君

楊錦昱

陳 煙

主席

左 鐸

紀 錄

陳 煙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

(甲) 報告事項

一、中央執委會通告舉行選舉之黨員大會法定人數由

二、(密)

三、中央秘書處函知據呈請嚴辦天門縣長李維章案已交湖北省政府核辦並通飭各縣市對於黨務人員之有非法行爲者

應遵照手續辦理由

四、中央秘書處通告理教會不失爲公益社准按集會結社辦法

向該管地方政府呈請保護由

五、中央組織部函復第五十八次會議錄收悉由六、漢口特別市財政局函送十八年十二月份收支報告表由

七、甘肅省黨部代電復交代電對於日人在鐵嶺逞兇案一致奮

起聲援由

八、甘肅省黨部代電對於青島市日廠工潮請一致聲援由

九、山西省黨部代電請一致努力澈底肅清反動勢力由

十、張家口張垣各界撤廢領判權運動大會通電報告開會經過情形由

十一、電請一致努力撤廢領判權由： 1、天津特市黨部 2、

安徽省委 3、山東省黨部

十二、湖北高等法院函送反革命案判決書由： 1、朱光耀

2、馬錫三 3、朱西潤 4、戴金言

(乙) 討論事項

一、武昌縣黨部據情轉呈請嚴懲反動份子王開庭案

決議：着該縣黨部查明是否本黨黨員呈報核辦

二、湖北高等法院函據襄陽法委徐人傑等電呈縣指委邱正嶽干涉行政司法財政等情請查照核辦案

決議：交組織部派員查明再行核辦

三、鄖縣指委薛健斌等電呈被押情形及原因請核示案

決議：函省政府飭縣府日釋放並對該縣長嚴加處分如該委確有不法行爲應遵照中央規定手續辦理不得

擅行逮捕

四、組織部提議查大冶縣城自共匪攻破後該縣黨部房屋焚燒

工作人員及黨員紛紛逃散轉該縣業經克復黨部亟應恢復

決議：通過

工作惟其房屋焚燬器具文件等項概行損失且地方元氣未復經費無法籌措曾經本會函省府暫撥洋五百元以資救濟

九，訓練部提議青聯整委冀大風辭職擬請准遺缺請以孫浮生補充乞公決案

旋准函復礙難照撥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五，組織部提議請圈定宣城縣黨部執監委員案

十，秘書處提議查各縣市黨務工作人員往往無辜被縣政府私擅逮捕殊堪痛恨除呈報中央外擬請召集黨政聯席會議予以積極解決可否請公決案

決議：圈定楊有馥陳言麌茂章爲執行委員沈光茂胡惠裁爲候補執委龔傳琢爲監察委員李毓鈞爲候補監委

決議：通過定下星期一在省黨部開會

六，宣傳部提議湖北省民衆外交後援會經費支絀應如何辦理

（丙）臨時動議

案

一，（密）

決議：縮小範圍交宣傳部辦理

二，主席提福源工整會劉培初同志報告福源工潮發生原因係

七，訓練部提議奉五十九次常會交下孝感縣執委會呈請開除梁克誠黨籍一案付予議處查該梁克誠吞沒工款畏罪潛逃

因廠方自生疑慮逕請公安局派隊到廠而手槍隊又擅行開槍致傷工友五人以致激起公憤來會請願案

實屬違犯黨紀應依總章第八十一條第四項規定予以永遠開除黨籍之處分茲擬就決定書一件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決議：1、受傷工友應由該廠負責速送醫院診治 2、咨

八，訓練部提議奉六十四次常會交付審核沔陽縣黨務指委會呈爲第一區黨部常委鄧振翮恃黨橫行經予以撤職并停止

3、懲辦兇手 4、派陳道守周永祺速往調查詳細經過情形

黨權半年之處分祈鑒核一案查該鄧振翮恃黨橫行武裝勒

5、區黨委劉健以及勾匪收賄勒借捐款各請案

捐壓迫苦工並受賄闖稅訟案行同土劣實違黨紀除撤職外

6、決議：據情函知省政府

應依總章第八十一條第四項之規定予以永遠開除黨籍之

處分以肅黨紀如何請公決案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十六次會議紀錄

時
間：元月三十一日下午二時

地
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裴柏芳 陳祖烈 金亦吾 王鏡清

左 鐸

請假委員 楊在春 夏斗寅 賈伯濤 吳醒亞

列席者 黃格君 楊錦昱

主席 金亦吾 紀錄 陳焜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

(甲) 報告事項

一，中央執委會通告三藩市總支部經改稱爲駐美國總支部由

二，中央執委會通告修正反革命案件陪審暫行法第五條條文

三，中央執委會指令據轉呈請轉飭各縣政府改組地方財委會

添加縣黨部爲當然委員一案應先將該監委會之組織內容

詳報核奪由

四，中央執委會令知胡光開除黨籍由

五，中央組織部函復第三十一次第三十二次每次工作報告表

各一份收悉由

六，中央組織部函發央密電碼一本希查收具覆由

七，蚌埠石友三通電就河南清鄉總指揮由

八，梧州呂煥炎等通電成立廣西省黨務指導委員會臨時辦事處由

(乙) 討論事項

一，省政府函知天門縣長迅押劉健一案已令審人卷解送高等法院檢察處核辦案

決議：存查

十一，湖北高等法院函知二月十二日午後一時審理何恐反革

二，天門縣黨部呈復查明曾繁學等控劉健一案情形祈鑒核案
決議：曾繁學勾結該縣縣長非法逮捕黨委應函省政府轉
飭民廳令該縣長撤職嚴懲

三，天門縣第二區黨部補呈該縣縣長李維章違法證據祈鑒核
案

決議：交組織部查明該李維章是否黨員再行核辦

四，天門縣黨部呈爲黨員曾繁學等勾結貪污誣陷同志請從嚴
處分案

決議：先停區委職務并交該縣黨部議處具報

五，民政廳函轉飭坼春縣黨部取消拒毒會以免糾紛案

決議：令該縣黨部嚴厲監督禁煙拒毒會組織未經呈准備
案應令該縣黨部查復

六，鄖縣黨部呈爲縣長李景唐摧殘黨會拒發經費請鑒核案
決議：咨省政府飭財政廳照撥

七，前均縣黨部幹事羅守麗呈訴被誣捲款潛逃等情祈鑒核案
決議：交訓練部查明核辦

八，孝感縣縣民會遇賛等呈控縣監委湯子貞及黨員戴少瑜酷
嗜鴉片濫黨殘民請迅予調驗撤懲開除黨籍案

決議：該縣監委湯子貞交訓練部調驗黨員戴少瑜應由該
縣黨部查驗議處

九，京山縣同鄉會呈請轉咨派隊勦匪案
決議：函警署司令部迅予派隊痛勦

十，荊門縣黨部呈控縣長周衡公通匪殃民藐視黨紀請迅轉撤
懲案

命一案請派員蒞庭案

決議：交訓練部派員蒞庭

十二、咸寧民衆代表陳平亞呈控團董張四維庇共吞贓財懲辦案

案

決議：令該縣黨部會同縣政府查明具報

十三、武昌辛亥陣亡將士遺族撫委會呈請捐款辦理冬賑以資

撫卹案

決議：撫卹一百元交財委會照撥

十四、李澤民報告奉命調查武昌縣黨部房屋朽壞情形與來呈
尚無不符請鑒核案

決議：着該縣黨部會同縣政府自行籌辦

十五、祕書處提議據天門縣黨部常委李超明報告該縣前農民

銀行存款不下二萬元懇請函財廳令縣財政局清出撥作民

衆團體經費案

決議：交財委會

十六、祕書處提議據天門縣黨部常委李超明報告股匪丁子覺

現已進據城關懇請函轉二路總指揮部暨警備司令部派兵

覓勦案

決議：函警備司令部派隊痛勦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十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二月四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劉柏芳

陳祖烈

王鏡清

金亦吾

請假委員

賈伯濤

楊在春

夏斗寅

吳鑾亞

左鐸

列席者

黃格君

金平歐

楊錦昱

胡錦

主席

劉柏芳

紀錄

陳焜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

(甲)報告事項

一、中央執委會令知考試院已於一月六日正式成立由

二、中央執委會指令該省各縣市黨部經費既未指定來源當然

由省庫開支所請應毋庸議由

三、中央組織部函復第五十九次會議錄收悉由

四、中央組織部通告所有會議通過或修正之各種條例細則計

劃書宣言等項應依照第五十號又普字第十號通告辦理由

五、江蘇省黨部代電請一致反對青島日本紗廠槍擊工友由

六、山西省黨部代電請援助朝鮮獨立運動由

七、綏遠省黨部代電請主張澈底懲辦唐生智由

八、浙江省政府代電請貫徹撤廢領判權主張由

(乙)討論事項

一、建鑄 總理銅像籌備會呈爲擬就募捐條例祈鑒核示遵案

決議：交陳金左三委員審查由左委員召集

二、本會實習員全體呈請給予實職以便實地練習而免公帑虛

耗私人困苦案

決議：實習期滿儘先錄用所請增加生活費一層應遵照

中央規定着勿庸議

三、黨員馮占鈞呈爲無辜被罰請函高等法院覆審釋放案

決議：函高等法院覆審

四、黃陂劉心源呈請檢移卷宗以資證明並函高等法院先行依

法釋放案

決議：照辦

五、黃陂劉心源呈控該縣縣長劉君篤違法殃民凟職叛黨請撤

職歸案法辦案

決議：函省政府辦理

六、黃陂民人胡康民呈爲無辜久押懲函高等法院開釋案

決議：交組織部查明是否本黨黨員再行提會

七、黃陂民人劉略等呈爲證明胡康民確非共黨懲函高等法院

開釋案

決議：併前案辦理

八、棗陽縣黨部幹事李亦參等呈爲黨委邱正嶽傷重病危懇催

省府飭放並嚴辦縣長李壽案

決議：再函省府迅予釋放并嚴懲李壽

九、武穴市監察委員會呈請函省府飭教育廳撤懲省立第十三

通俗教育館館長張寶翔案

決議：轉函省府撤懲

十、均縣黨委楊聰奴等呈報被捕情形懇飭釋放案

決議：函總司令行營查明釋放

十一、民人劉世中等呈控黃岡縣成憲等殘殺黨人懇嚴拿懲治

案

十二、應城縣婦婦尹胡氏呈爲伊夫身徇黨國請褒揚撫卹案

決議：交該縣黨部查復

十三、組織部提議據江陵縣候補執行委員陳元丞呈爲准予辭

去訓練部長職務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十四、組織部提議據京山縣組織部長張兆龍呈請給假兩星期

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照准

十五、組織部提議查胡愷前經停止黨權八月已屆期滿應予恢

復案

決議：准予恢復並呈 中央

十六、宣傳部提議擬添派曾仲濤爲藝術助理月薪四十元在宣

傳費項下開支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十八次會議紀錄

(談話會)

出席委員

陳祖烈

左 鐸

金亦吾

夏斗寅

楊在春

吳醒亞

賈伯濤

王鏡清

劉柏芳

時 時間二月十一日下午二時

地 點 本會會議廳

列席人 黃格君 楊錦昱 金平歐

主席 左鐸 紀錄 陳焜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

(甲) 報告事項

一，中央執委會通告更正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首行解釋二

字為規定二字之誤由

二，(密)

三，中央執委會令知何民魂等十人開除黨籍由

四，中央執委會令知李雨田開除黨籍由

五，中央執委會令知讀 總理遺囑時應先讀 總理遺囑四字

由

六，中央執委會訓令糾正誤解總章第八十一條乙項處分由

七，中央執委會令發學生團體組織原則等八種由

八，中央秘書處通告辦理出國護照已經外部指定官署並定有

頒發出國護照暫行條例由

九，中央秘書處函知據代電請將唐生智從嚴議處案已由國府

明令緝辦由

十，中央組織部函復第三十二次每週工作報告表一份收悉由

十一，中央組織部函復第六十次會議錄已悉關於縣黨部之成

立及委員變動仍應專案呈報由

十二，湖北財政廳函送十八年十二月份收支報告表由

十三，第十三軍司令部函知已於二月一日起接收武漢衛戍事

宜由

十四，河南省販務會代電詳述豫災慘狀懇共同援助由

(乙) 討論事項

一，(密)

二，(密)

三，民政廳函達崇陽縣長李壽擅押黨委邱正嶽一案詳情請併案核辦見覆案

決議：交組織訓練兩部查復

四，組織部提議據廣濟縣黨部呈為該縣總工會整委劉宗耀冒充黨員懲予撤懲等情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交訓練部議處

五，組織部提議查六十七次常會討論事項第六案黃陂民人胡康民呈為無辜久押懲函高等法院開釋案決議交組織部查明是否黨員再行提會等因查胡康民非本黨黨員如何辦理

請公決案

決議：函高等院校

六，組織部提議據宜昌市黨部執行委員會呈為組織部長彭士量因母病請假三星期請核准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准假兩星期

七，組織部提議查崇陽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前經本會議決撤銷推該縣尚有黨員二十餘人擬請准予組織一直屬區分部並請以趙灝為組織該區分部籌備員可否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八，組織部提議查通山縣有登記合格黨員十一人遵照本會常會決議應組織一直屬區分部並請以陳光雄為組織該區分部籌備員可否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九，訓練部提議前月二十八日福源紗廠發放工資時保安隊士兵任意開槍致傷工友經前次常會決議派周永祺陳道守二同志調查茲經查復並檢皇子彈一粒彈壳三顆醫院診斷書二張到部茲擬定處置辦法三項（一）所有受傷工友醫藥費應均由敵方負責給付（二）函省府令武昌市公安局懲辦開槍士兵並令以後務須慎重維持秩序不得隨意向工友開槍（三）令省總工會轉令福源工友以後務須嚴守規則不得有不當行爲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十，訓練部提議奉六十三次常會決議交付議處孝感縣監委劉文運一案茲查該監委在縣署強姦被郵局檢得之親筆信件殊有未合仍應予以警告處分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決議：予以嚴重警告

十一，訓練部提議據省黨教師檢委會轉呈第四區檢定專員劉昌言蕭遂修呈稱被孝感縣長丁錚域團董武東壁團丁李蔭

黨等無故拘押三日橫加侮辱肆意毒打並搶去鈔洋八十三元銅元數百枚轉請函達省政府嚴厲懲辦等情應如何處理案

決議：轉咨省府

十二，訓練部提議據福源公司麻紗兩局工友代表請願為該公司藉故停工又不履行黨部政府工會代表及公司經理等談話議定條件請飭該公司即將麻紗兩局依限開工等情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1、由本會令福源紗廠照常開工不得延宕致干各

戾 2、函省府轉飭財建兩廳飭令福源公司將紗廠兩局即日開工否則應依前次黨部政府工會代表該公司經理等談話議定條件施行

附註 本日談話會結果由各處部分別先行執行提請下次常會追認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第六十九次會議紀錄

開會如儀

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

（甲）報告事項

一，中央執委會通告解釋民衆團體工作人員是否公務人員並能否兼職兼薪案由

二，中央執委會訓令轉飭所屬嚴重監督禁煙由

三，中央執委會通告澳洲總支部所屬大溪地支部改為駐法屬大溪地直屬支部由

出席委員 陳祖烈 劉柏芳 金亦吾
請假委員 夏斗寅 楊在春 吳醒亞 左 鐸
列席人 賈伯濤 王鏡清
劉錦昱 黃格君
劉柏芳 紀錄 陳 娓

四，中央執委會訓令 總理逝世紀念日舉行植樹由
五，中央祕書處函據呈請糾正該省政府移漢舉行政務會議一

案經交准國府文官處函復到處轉達查照由

六，中央組織部函知第三十四次每週工作報告表收悉由

七，中央組織部函知第六十三六十四兩次會議錄各一份收悉

由

八，省政府函復已通飭所屬採用國貨由

九，天津特市黨部代電請一致擁護政府對於關稅改收金幣由

十，天津青島特市黨部代電請一致聲援朝鮮獨立運動由

十一，廣西省黨務整理委員會通電設立臨時辦事處由

十二，中央執委會訓令各省市黨部收音員准照幹事支薪工程

等費暫在活動費項下開支仰遵照由

十三，貴州省黨部代電請一致主張澈底肅清叛逆由

十四，海州第四十九師師長任應欽通電為河南災情重大請解

囊拯教由

十五，豫西警備司令萬選才通電為豫西災情重大請一致呼籲
共挽浩劫由

十六，湖北高等法院函送反革命案判決書由： 1、吳祖康

2、王楷緒 3、李曉雲 4、劉明禮 5、周盛情 6、李

潤芳

十七，贛縣指委會常委薛健斌呈報逆軍壓境時該會經過情形

由

(乙) 討論事項

一，鄖縣指委會常委薛健斌呈報被押經過情形祈鑒核案

決議：交組織部派員查明

二，陽新縣黨部呈報該縣黨部被共匪焚燬情形祈鑒核救濟案

決議：交財委會核辦

三，組織部提議據荊門縣執行委員會組織部長向盛世呈報該
縣土匪猖獗下級黨部工作困難祈鑒核示遵案

決議：函警備司令部派隊嚴剿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財務委員會第十九次常會紀錄

時 間：元月六日下午一時

地 點：省黨部會議廳

出席委員

劉柏芳

金亦吾

王鏡清

主席席

劉柏芳

紀錄

何訓詩

開會如儀

討論事項

一，五十七次常會交下訓練部提議襄花汽車道總工會整委會
呈請補發開辦費陸十元請公決案

決議：分期發給

二，常會交下訓練部提議襄花汽車道總工會呈請在整理期間
按月酌給津貼以資補助案

決議：本會經濟困難礙難照准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財務委員會第二十次常會紀錄

時 間：元月十三日下午一時
地 點：省黨部會議廳
出席委員 創柏芳 王鏡清 金亦吾 陳祖烈
主 席 王鏡清 紀錄 何訓詩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

一、湖北省審計委員會函一件請速將十八年度各月收支計算

討論事項

一，五十九次常會交下本會審核祕書處所製十九年元月份預

算書及呈文各一件請予公決案

決議：交陳賈王三委員審核

一、密
臨時動議

二，陳委員提議襄花汽車道總工會常委李永旭呈請發給津貼

以資補助案

決議：每月補助在六十元以內並以二月為限

決議：令其照補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財務委員會第二十一次常會紀錄

時 間：元月二十日下午一時
地 點：省黨部會議廳
出席委員 王鏡清 劉柏芳 金亦吾
主 席 創柏芳 紀錄 何訓詩
開會如儀

討論事項

四，湖北省府函復武漢各界討逆委員會撥款前經議決礙難照
准再請查照由

五，湖北省政府函復各縣市黨部遭受損失省庫無款撥濟請查
照轉知由

報告事項

一，湖北省政府財政廳公函各一件為各縣市正式黨部經費業
按本會規定通飭照撥由

二，湖北省府函復黃梅縣黨部經費已令飭迅速撥付請查照由

三，湖北省政府函復黃梅縣黨部損失案前經決議無法撥濟請

查照由

一，武穴市黨部呈送十八年度七、八、九、十、四月份計算
書及單據簿總計超過規定一千一百九十八元除以五月份
補助費填補外尚超過五百九十八元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超過之數令該會按月彌補所領六月份經費應即退
還妥為保存非經呈准不得動用

二，訓練部函送省總工會十八年度七、八、兩月份預計算書

二，前本會第十五次常會關於第七案宜昌反日會提款委員劉
子揚呈復提款經過情形並將所提簿據印收造冊一併呈送
祈鑒核案經決議審查再行提會等語茲經審查印收清冊尚
屬相符惟七月份無收支存項表及決算書究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案

及單據簿並附審核意見可否依據核轉請公決案

決議：交訓練部照此項意見駁還令該會重造呈核

三，鄂西黨務視察員姜光籍呈報公費旅費賬目懇予核銷並補

發整款一百零八元七角七分俾清債務案

決議：除醫藥費衛生用品水菓罐頭點心理髮洗衣等費不

能報銷外餘准予核銷並照賬目補發

四，查江陵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原定三等照本會規定八月份得

支六百元九月份應支四百元十月及十一月應支三百元茲
該會所報計算自八月份起至十一月份止均係月支六百元
顯有不合擬請嚴令該會分別退還並轉函財廳飭令該縣財
局以後只撥四百元當否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五，本會圖書館呈爲月薪無着祈酌借三百三十元以維館務案
決議：提常會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財務委員會第二十二次常會紀錄

時
間：元月二十七日下午一時

地
點：省黨部會議廳

出席委員
金亦吾

劉柏芳
王鏡清

決議：函復無案可查請自行查照所發實數填報

出席委員
劉柏芳

紀錄
何訓詩

二，荊門縣黨部呈報特殊情形懇准照發經費六百元等情除區
分部照中央規定無庸補助外其餘擬予照准是否有當請

公決案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

一，中央執行委員會指令一件 為令復各縣市黨務工作人員

回縣救濟費用着自行酌辦由

臨時動議

一，湖北財政廳函請依限編造十七年度決算報告書及分類決
算報告書並請飭屬遵辦等由查此案前准該廳函請照辦在

案現復函催究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准予核銷

討論事項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財務委員會第二十三次常會紀錄

時
間：二月三日下午一時

地
點：省黨部會議廳

出席委員
劉柏芳
王鏡清
賈伯濤

主
席

劉柏芳

紀
錄

何訓詩

三，天門縣各民衆團體代電為財局不撥經費懇予設法維持案
決議：提常會

一，宣傳部提本部為擴大慶祝宣傳在漢招待新聞記者計用洋
六十八元五角請在活動費項下核銷案

決議：准予核銷

開會如儀

討論事項

一，宜昌市黨部呈報就職典禮及成立開辦費共用洋七百一十

二元一角六分一厘所鑒核指定撥款機關等情查就職典禮

費用應在規定該會經常費內開支似不應另發又該會前恢

復工作時曾用開辦費二百四十餘元現在正式成立凡整理

期間所用各項器具均已移交該會理無另發開辦費之必要

即或器具不能敷用亦可在經常費內酌量購置擬請令該會

自行設法彌補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決議：通過

二，六十五次常會交下王委員提議為辦理鄂西鄂北二日報擬

即日晉京向中央宣傳部長請示需用旅費經議決由本會

酌發等語請公決案

三，賈委員提議本人奉中央電召晉京請發給旅費赴日前往

請公決案

決議：暫發二百元實報實銷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祕書處第十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二月七日下午二時

地點：本會會議廳

出席人

黃格君 袁玉泉 李澤民 邱運春 吳書勤
劉在明 汪源 饒新民 張裕光 高季倫
黃沛霖 廖雲漢 左廉溪 舒先闔 陳曉葵
邢子文 陳焜 余仲藩 何承漢 李近芳
列席人 夏玉章 周道雄
請假人 黃磊 潘笑清 林壽同 李懷 吳鵬
許功 戴百川
主席 黃格君 紀錄 陳曉葵

開會如儀

甲，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略謂今天為本處第十次會議兄弟有幾句簡單的話向各位談一談本來處務會議的意義是為聯貫本處各科使各科辦事敏捷并解決各科辦事的困難的所以凡處務會議所議決各案應即遵照辦理更須緊張工作切實聲張方不致徒有其名兄弟在上次處務會議的時候曾請各位同志務必按時簽到查近來簽到的各同志有請人代簽或未簽或遲簽的這事雖很細微然而即此一端就可以證明工作的不緊張由不緊張就可鬆懈遲緩了以後務望各同志對於本會處務會議的決議案必須切實遵照再本處各同志自開始辦公以來工作較為繁難因本會經費有限的緣故所以各個同志的生活費極薄實不足以相償不過兄弟相信各同志立意為黨努力是決不致因此而懶怠工作的今天兄弟對於各同志工作上有幾點意見務請特別注意（一）本會因經費支绌而

本處事務又極繁碎所以有臨時錄事之設所定薪額雖微然所負責任無異查近來臨時錄事對於繕寫之件多有疏忽之處盼望以後仍應負責作事注意個人工作（二）實習員來會實習工作與學校讀書固然不同然而讀書宜勤謹作事宜負責名目雖異其努力則一兄弟甚盼望各實習員同志均負起責任來對於本會一切規則切實的遵守（三）查近來發出公文間有遲緩內外收發應特別注意勿使積壓（四）事務科應注意勤務的訓練寢室的整理全會的清潔門衛的森嚴以上各項在上次處務會議的時候已一再申說而仍未照辦嗣後務須切實遵照不得再事延擱云云

乙、討論事項

一、文書科提議查近日發出公文間有不免遲滯者嗣後收入交辦擬稿發繕繕稿校對用印發出均應由各負責同志注明日期以便稽考而明責任案

決議：通過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組織部第十九次部務會議紀錄

時 間：十九年元月六日下午二時
地 點：本會會議堂

出席人 賈伯濤 馮益三 陳選卿 能壽農
傅光海 王守注 張金銓 李芳
戴肇瓊 唐鈞 方致厚 黃光輝
楊鐸 鍾志超 李傳哲 李堯卿
楊錦堂

主 席 賈伯濤 紀 錄 李傳哲
開會如儀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讀上次決議案

（二），各科主任報告各該科最近工作概況（均有書面報告從略）
（三），中央組織部指令圈定江陵等六縣執監委員准予備案由

乙、討論事項

二，文書科提議本會所收各機關所得捐冊積壓甚多應由事務科派員清理案

決議：交事務科即日派員整理

三，文書提科議凡委員條論直接交本處職員辦理者應由承辦人先交收發掛號以免掛漏而資稽考案

決議：通過

四，統計科提議本科彙編全會每月工作總報告在十八年十月以前者業經次第發出至十一十二兩月份報告因會計方面決算迄未編造以致不克印發應請早日辦理案

決議：催事務科速辦

五，事務科提議中央實習員生活費在未經呈准中央以前本會並無預算此項費用在何項開支案

決議：函財委會辦理

一、擬定本部告全省黨務工作同志書案

決議：通過

二、指導科提議凡僅有執行委員三人之縣市黨部其工作分配依照條例可由候補執委擔任某一部部長惟生活費是否與正式執委同等支給尚無明文規定如同等支給時此項開支即溢出該縣市黨部額定經費之外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提常會

三、指導科提議以後各下級黨部糾紛凡非關於組織方面者在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組織部第二十次部務會議紀錄

時間：十九年元月二十日下午一時

地點：本會常委會議室

出席人

戴鑑瓊	唐鈞	楊鑄	鍾志超
傅光海	胡慕昭	黃光輝	王德純
陳式玉	王守注	夏維綱	馮益三
毛竹如	熊壽農	陳選卿	李芳

主席
楊錦昱
開會如儀
主 席 紀 錄 李 芳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 略謂今天是本部在十九年度第二次部務會議我們把過去的工作檢查一下仍然是沒有什麼成績這完全

是我們負黨務工作的各同志沒有努力的原故須知要求下

四、審查主任報告 關於復審各縣市呈送審查黨員對於不合

省監察委員會未成立以前依照 中央命令應請由訓練部負責辦理案

決議：提常會

四、總務科提議查各縣市黨部十八年十一月份工作總報告多

未遵令呈報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通令限期呈報

五、總務科提議統計各縣市區黨部區分部數目案

決議：交審查科辦理

級黨部健全必須上級黨部健全尤其是我們組織部要健全現在各縣市黨部陸續的成立了目前最迫切的工作就是指導他們活動希望各同志打起精神來努力工作設法指導下級黨部活動並希望各同志今後除婚喪及疾病外不要多請假按時填寫工作日報云云

二、主席報告上次決該案執行經過

三、指導主任報告 這兩週來考核各縣市工作及紀錄填得好

的很有幾縣不過有些縣市還未呈送去年十一月的工作報告這是不好的現象以後仍令按月呈送才好此外解答各下級黨部的質疑糾正漢川縣代表大會的錯誤及沙市市黨部常會紀錄不合黨務法令的各點至於擬製的各項文件已提請部務會議討論矣

格的原因多無具體的事實復審殊感困難究竟如何結束請

詳加討論云云

乙，討論事項

一，審查科提議各縣市黨部所呈報之審查黨員情形多係敷衍

具報彙集殊感困難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由審查科擬具辦法通令各縣市遵行

二，審查科提議查各縣市黨部呈報黨員審查結果報告表多將

未經正式手續移轉之黨員列入不合格欄內應如何復審案

決議：由審查科通令糾正

三，指導科提議茲擬就各縣市黨部工作報告考核大綱請討論

案

決議：交審查總務二科主任審查後提交下次部務會議

四，指導科提議本科辦事細則經加修改請通過案

決議：通過

五，指導科提議本部應與訓練部會同指導下級黨部活動案

決議：提常會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組織部第二十一次部務會議紀錄

時間：十九年一月二十七日下午一時
地點：本部會議室

出席人：毛竹如、王守注、陳選卿、鍾志超
陳式玉、張金銓、李芳、馮益三
熊壽農、黃光輝、夏維綱、戴肇瓊

主席：唐鈞、李傳哲、楊錦昱、楊鐸
楊錦昱、紀錄、李傳哲
(甲)報告事項
開會如儀

一，主席報告上次決議案執行經過

六，指導科提議各縣市各種工作報告表應從速印發案

決議：交總務科辦理

七，指導科提議各縣市黨部每週及每月工作報告應令造具二份以便轉呈中央案

決議：交總務科通令各縣市黨部遵辦

八，指導科提議本部應組織編審委員會案

九，指導科提議隨縣，圻水，安陸，嘉魚，孝感，荊門，六縣黨部工作報告填寫詳明並能按期呈送請予嘉獎案

決議：提常會

丙，臨時動議

一，鄂城，鄖縣，武穴，廣濟，漢陽，應山，等縣市審查黨員情形屢令催促至今尚未填報殊屬玩忽已極應如何處分

請公決案

決議：提常會

散會：下午四時半

二、各科主任報告各該科上週工作概況(略)

(乙) 討論事項

過案

決議：通過

一、指導科提議本會前因事實上之關係曾經通告各縣市黨部

凡未經取得原屬區分部證明書之黨員亦准予移轉登記現各縣市黨部業已整理完竣以後黨員移轉事宜仍應依照黨員移轉登記手續辦理案

決議：通過

二、指導科提議以後各縣市執委會組織部呈送之每月工作報告其轉呈中央之一份應由總務科負責辦理案

決議：通過

三、指導科提議亡故黨員之黨證是否應令各縣市黨部繳還案

決議：請示 中央

四、總務科提議縣市黨部工作報告考核大綱已審查完竣請通

無

(丙) 臨時動議

決議：提常會

五、總務科提議茲擬定本部職員啟勤表請通過案

決議：通過

六、總務科提議查大冶縣城自共匪攻破後該縣黨部房屋焚燬工作人員及黨員紛紛逃散現該縣業經克復黨部亟應恢復復經費無法籌措曾經本會函省府暫撥洋五百元以資救濟旋准函復礙難照撥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提常會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組織部第二十二次部務會議紀錄

時 間：十九年二月十日下午二時

地 點：本部會議室

開會如儀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執行上次決議案經過情形

二、各科主任報告各該科最近工作概況(均有書面報告從略)

乙、討論事項

一、指導科提議崇陽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前經本會議決撤銷惟該縣尚有黨員二十餘人擬請准予組織一直屬區分部並請以趙瀛仙為組織該區分部籌備員可否請公決案

出席人	夏維綱	熊壽農	張金銓	胡慕昭
	鍾志超	戴肇瓊	陳選卿	李芳
馮益三	黃光輝	王德純	李傳哲	
王守注	李堯卿	毛竹如	傅光海	
陳式玉	楊錦星			
主 席	楊錦星			
主 席	楊錦星			
紀 錄				
李傳哲				

決議：提常會

二，指導科提議通山縣有登記合格黨員十一人遵照本會常會決議應組織一直屬區分部並請以陳光雄為組織該區分部籌備員可否請公決案

去歲中央軍克復武漢後各該縣黨部停止工作三四月不等是否可以作數請公決案

決議：請示 中央

五，審查科提議據荊門縣黨部所呈黨員死亡報告表內載有黨員謝鼎卿因努力宣傳全家均被著匪劉顯庭等槍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三，審查科提議以後本部對於各縣市黨部如有派員調查之必

要時應派內部工作同志以昭慎重案

決議：通過

四，總務科提議查黃岡雲夢圻水鄖城京山孝感襄陽陽新大冶嘉魚等十縣執監委員任期行將屆滿自應令飭籌備改選惟

(一) 鄂西日報社社長鄒予先呈請迅函民政廳令飭宜昌縣長轉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第二十四次部務會議紀錄

時 間：一月六日下午一時
地 點：本部辦公室

出席人	周平階	曾省吾	毛壽鶴	蕭少堂
金平歐	毛傳清	蘇小鵬	李 煒	
周敏側	胡孔殷	朱應樽	張淑淘	
李國器	艾毓英	曾季明	蘇志恭	
鄧 儀	楊家瑞	王燦槐		
主 席	金平歐	蘇小鵬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一) 鄂西日報社社長鄒予先呈請迅函民政廳令飭宜昌縣長轉飭宜昌商會將前反日會存款交該社領用一萬元以便開辦案
決議：提常會

(二) 請函漢口特別市政府轉函法領事署嚴禁共黨在租界活動案
決議：通過

(三) 查各機關各團體懸掛黨國旗多有錯誤應根據 中央規定通告各處一律更正案
決議：通過

(四) 指導科提湖北通訊社事務繁重擬聘艾毓英同志為副社長

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五) 請通令各縣市黨部宣傳部將本部以前所頒發之各種表格
於本月底填齊呈報以資審查案

決議：通過

(六)(略)

(七) 據嘉魚縣宣傳部呈報查獲上海「國民晚報」言論反動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查禁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第二十五次部務會議紀錄

時 間：一月十三日下午一時

地 點：本部辦公室

出席人	蘇小鵬	張天元	李 焰	鄧 儀
	周平階	楊家瑞	李國器	毛壽鶴
	艾毓英	王鏡清	周敏卿	金平歐
	曾省吾	蕭少堂	毛傳清	王燦槐
主 席	王鏡清	紀 錄	張天元	

決議：申斥

三，指導科提議擬本星期招待武漢新聞記者案

決議：1、時間：一月十五日下午一時

2、地點：省黨部大禮堂

3、負責人：推李國器李焰兩同志負責招待

四，(密)

五，通電全國擁護國民政府撤消領事裁判權並請於二月一號
實行關稅自主採取保護政策案

決議：提常會

六，撤消領事裁判權關稅自主收回租界應如何擴大宣傳案

決議：1、由指導科定期召集民衆大會

2、招待新聞記者

3、由編審科撰擬各種宣傳文字

(一) 中文方面

A，宣傳大綱

B，擬告黨員書及告民衆書

一，指導科提議擬將湖北各界廢除不平等條約運動大會籌備

會改為湖北民衆外交後援會請公決案

決議：通過

二，指導科提議宜昌市黨部宣傳部自設日報登記處業經本部
明令取消久未呈覆應如何處理案

C・編印小冊歌曲

綱案
決議：由編審科擬製

(二)英文方面

A，擬製告各友邦政府及民衆書

B，發表新聞

八，指導科提：擬定期召集各學校代表討論寒假期間宣傳事

宜案

4、函教育廳通令各通俗教育館舉行撤廢領事裁判

權宣傳週

九，總務科提：應擬定本週宣傳標語口號案

決議：交指導科辦理

七，編審科提：各學校將放寒假擬制定學生寒假期間宣傳大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第二十六次部務會議紀錄

時間：一月二十日下午一時

地點：本部辦公室

出席人	楊家瑞	毛壽鶴	胡孔殷	鄭用煊
	蘇志恭	周平階	曾季明	陳承仁
張天元	鄧儀	李婧	朱應樽	
王鏡清	金平歐	曾省吾	蘇小鵬	
毛傳清	周敏偶	王燦槐	艾毓英	
主 席	王鏡清	紀 錄	張天元	

- 2、由編審科編述關於提倡國貨運動宣傳文字
- 3、於湖北民衆外交後援會開大會附帶宣傳
- 4、令各縣市黨部遵照本部擬定提倡國貨宣傳大綱
辦理
- 5、函請省政府通令所屬採用國貨
- 二，指導科提：請通告各機關團體及各工廠各學校於二十三
日休假日全體參加廢約大會
- 決議：通過提請常會追認
- 三，圖書館提：請轉函財委會借洋三百三十元暫維館務案
決議：提交財委會
- 四，湖北通訊社應按月報告工作以便彙報中央案
決議：通知該社照辦
- 五，本部各科每週工作應改用書面報告案
決議：通過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一，指導科提：提倡國貨運動應如何進行案

決議：1、組織提倡國貨運動委員會函請市黨部省市政府

省市商民協會商會共同組織之

六，省黨部工作同志應一律改着國貨中山服以資提倡國貨案
決議：提常會
七，各機關工作人員應一律改着國貨服裝以資提倡國貨案
八，討逆勝利應如何慶祝案
決議：與外交後援會民衆大會同時舉行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第二十七次部務會議紀錄

時間：一月二十六日下午一時

地點：本部辦公室

出席人	艾毓英	蕭少堂	陳承仁	金平歐
	蘇小鵬	毛壽鶴	王燦槐	朱應樽
鄧儀	周敏偶	李精	楊家瑞	
曾季明	毛傳清	曾省吾	張天元	
王鏡清	紀錄	張天元		

開會如儀

決議：交總務科辦理
三，日輪機士殿範王海林案

決議：1、交總務科通電全國一致聲援

2、交編審科擬製宣傳大綱

四，本部出版之新湖北半月刊應送登廣告以廣宣傳案
決議：交總務科辦理

五，函公安局轉飭各署切實查禁關於廢歷年關一切迷信應用
物品案

決議：通過

一，報告事項（略）

二，討論事項

一，總務科提：本會圖書館已經常會決議暫時停止工作應派

人接收保管案

決議：派李國器同志接收保管

二，本部人員應着國貨制服案

1、定下星期舉行
2、由本部統率全會勤務兵會同軍校學生于二十九號晚十時張貼廢歷標語
3、函請公安局沿途保護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第二十八次部務會議紀錄

時 間：二月七日下午一時

地點：本部辦公室

出席人：楊家瑞 蕭少堂

艾毓英 鄧儀

周敏倜 朱應樽

金平歐 曾季明

王燦槐

彭岳生

李婧

陳承仁

張天元

曾省吾

胡孔殷

張天元

主 席：金平歐

紀 錄

開會如儀

三、總務科提：秘書處送來中央分發實習員五人應如何分配
工作案

決議：曾希孔 汪光堯二同志派指導科管長治谷聲震二同
志派編審科胡越一同志派總務科

四、中央令發國貨運動宣傳大會具體辦法應如何進行案

決議：併第二十六次部務會議討論事項第一案辦理

五、指導科提：本部所有應行發表之消息應以湖北通訊社為

唯一發表機關案

決議：通過

六、本會辦公室應嚴禁會客案

決議：建議常會

(一)各部處門首設守衛兵一名

(二)

非會客時間禁止會客

(三)禁止來賓闖入本會各

辦公室

(四)禁止職員在辦公室接待來賓

會案

七、平漢路江岸工會「二七」紀念籌備委員會函請派員參加大

刊印擬延至二十五日改出提倡國貨運動專號案

會案

決議：派陳承仁同志前往參加

決議：通過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宣傳部第二十九次部務會議紀錄

時 間：二月十三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部辦公室

出席人：楊家瑞 曾省吾

毛壽鶴 陳承仁

彭岳生 鄧儀

周敏倜

朱應樽

金平歐 李國器

毛傳清

胡孔殷

王燦槐

張天元

曾季明

蕭少堂

開會如儀

主 席：金平歐

紀 錄：張天元

開會如儀

胡孔殷

王燦槐

張天元

曾季明

A 報告事項（略）

B 討論事項

一，指導科提：奉常會第六十五次決議湖北民衆外交後援會

交本部縮小範圍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派曾希孔李國器蘇小鵬三同志接收具報

二，指導科提：請推定提倡國貨運動委員會宣傳科負責人員

案：1、宣傳科長推艾鍊英同志擔任

2、編審股長推谷聲震同志擔任

3、藝術股長推王燦槐同志擔任

三，李國器提：圖書館負責無人接收困難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由本部函周平階蘇志恭二同志移交

函事務科雇用圖書館勤務兵一名

四，各學校現已開學各學生寒假宣傳是否切實進行應製表調

查統計案

決議：由指導科擬辦

五，中央週報對於湖北黨務消息多未登載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由湖北通訊社將每週通訊彙交 中央週報編輯處

請其按週編載

報 告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十八年十一月份工作報告

甲、祕書處工作報告

一、文書方面

- A、收入文件
- 1、訓令四十一件
- 2、指令二十四件
- 3、呈文五百零四件
- 4、公函一百五十二件
- 5、便函三十九件
- 6、電九十八十件
- 7、代電十六件
- 8、通告九件
- 共計三百八十八件

6、電三十三件
7、代電九十件
共計三千二百一十七件

C、撰擬文件

- 1、呈文九件
- 2、公函五十三件
- 3、便函十件
- 4、訓令四十三件
- 5、指令五十七件
- 6、電八件
- 7、代電三件
- 8、通告四件
- 9、警告一件
- 10、通知五件

共計八百八十三件

B、發出文件

- 1、訓令一千八百六十三件
- 2、指令二百八十八件
- 3、呈文五十件
- 4、公函二百三十五件
- 5、便函二百七十件
- 共計一百九十三件其重要者如後

1、令安陸縣黨部對於共黨案件應遵照陪審條例參加審訊

報

告

由

報 告

二

- 2、令各縣市黨部訓後不得越級呈訴由
3、電請閩副總司令早日就職並速出兵由
4、通令各縣市黨部黨員移居應遵照移轉登記手續辦理由
5、通令各縣市黨部絕對禁止執監聯席會議由
6、奉令轉飭各縣市黨部及民衆團體切實檢舉一切反動份子由
7、函請省政府照撥特種委員會經費由
8、電沙市市黨部不准江陵縣廢約會接收前反日會存款由
9、函復福建共禍善後委員會本省災重無力救濟由
10、呈中央組織部查湖北並無春陽縣請查明飭知以便遵辦由
11、呈請通令全國工商各界經理之人禁用「總理」二字以示尊重由
21、電復福建省指委會贊同收回外人內河航行權之主張由
13、通令各下級黨部遵照中央通告注重實際工作由
14、函請總司令行營迅辦在鄂反動派由
15、函請總司令行營及省市兩政府轉飭所屬一律停止宴會以節糜費而壯前敵士氣由
16、令黃陂縣政府破獲共黨胡康民案仰卽解送高等法院辦理由
17、呈中央執委會請嚴厲取緝天津大公報由
18、令武穴市黨部呈復該市征收米捐實在情形由
19、函復中央軍校討逆宣傳職員陳采夫調查湖北黨務情形由
20、呈報黃梅縣因潰軍入城該縣黨部被刦已函省府撥款救濟由
- 21、警告折春縣黨部訓練部長黃嶽越權干涉黨報由
22、密函武漢軍政機關緝拿改組派陶濂亞等到案嚴究由
23、函嘉魚縣司法公署將該縣黨部廖弼與劉堅糾葛查明見復由
- 24、奉令轉知各縣市黨部在監委會未成立以前關於處理黨紀案件之辦法由
25、函復省政府私立荆南中學請劃撥公產一案據武昌市黨部呈復無隙地可撥由
26、令各縣市黨部催造工作調查事項一覽由
- D、批閱文件
- E、
1、核稿一百四十三件
2、批辦八百五十九件
- F、
1、繕寫油印及翻譯文件
2、油印四十八件
- G、
1、常會紀錄七次
2、會議紀錄
- H、
1、編常會議事日程七次
2、本處處務會議紀錄一次
3、編製事項

2、編本科職員值日報告表二十四份

3、編本科每週工作報告表四份

7、全會九月份工作概況總報告十七本

共計九十三件

I、其他事項

1、派員籌備討逆勝利慶祝大會

2、派員赴漢口歡迎總司令行營張主任

7、全會九月份工作概況總報告十七本

C、撰擬事項

1、呈文六件

2、公函一件

3、便函十六件

4、通令一件

A、收入事項

1、公函二件

2、通告一件

3、呈文一件

4、便函一十三件

5、各部每週工作報告十二份

6、財委會每週工作報告表四份

7、各部全月份總報告三份

8、常會紀錄八份

9、各部處會會議紀錄九份

10、文書事務兩科每週工作報告表八份

共計六十一件

B、發出事項

1、呈文六件

2、公函一件

3、通令四十三件

4、便函十六件

5、祕書處九月份工作總報告九件

6、委員會議出席缺席表一張

D、編製事項

1、彙編第二十四次每星期工作報告表

2、彙編第二五次每星期工作報告表

3、彙編第二六次每星期工作報告表

4、彙編全會十月份工作概況總報告

5、彙編祕書處十月份工作總報告

6、彙編本科每星期工作報告表

7、彙編本科各職員工作日報表

8、編製十月份委員會議出席缺席一覽表

9、編製十月份祕書處職員更動表

E、繕寫及油印事項

報 告

四

- 1、繕公牘二十三件
- 2、繕寫表格十二件
- 3、繕印十月份全會工作概況總報告二十五本
- 4、繕印十月份秘書處工作總報告二十五本
- 5、繕印通令八十件

F，其他

- 1、赴印刷公司接洽印刷規程條例計劃策刊事宜
- 2、赴中央軍校社會宣傳科駐漢辦事處備述湖北全省黨務狀況並送給關於黨務刊物表冊十三件

三，事務方面

A，會計事項

- 1、結存項下無
- 2、收入項下

收財廳撥交經常費洋一萬五千七百二十元整
收財廳撥交民衆團體補助費洋九千八百元整

3、支出項下

支出洋一萬六千一百二十八元三角七分三厘
支出民衆團體補助費洋九千八百元整

4、結存項下

不敷洋四百一十八元三角七分三厘

B，表冊

- 1、編造本月份計算書
- 2、編造十二月份預算書
- 3、編造本月份收支日報表
- 4、編造本月份全會職員生活費清冊
- 5、編造本月份征收所得捐清冊

B，庶務事項

- 1、文具類如筆墨紙張等項
- 2、消耗類如茶葉香烟毛巾肥皂香水等項
- 3、圖書類如表冊等項

丑，支出物品同上

寅，佈置

- 1、佈置總理誕辰紀念日牌樓三座
- 2、佈置會內職員寢室及一切事宜

C，其他

- 1、逐日觀察勤務清理廁所浴室及打掃房屋
- 2、每星期召集勤務訓話二次
- 3、願工修理房屋及添配玻璃
- 4、會議及參加事項

- 1、參加總理紀念週四次
- 2、參加總理誕辰紀念大會

中國 民黨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秘書處十八年十一月份文件收發統計表

件 文 別	收 入 文 件	發 出 文 件	附 記
訓令	四十一件	一千八百六十三件	
指令	二十四件	二五八十八件	
通令		三百八十八件	
通告	九件		
通知	一百五十二件	二百三十五件	
公呈	五百零四件	五十件	
批文			
電文	九十八件	三十三件	
代電	十六件	九十件	
便函	三十九件	二百七十件	
通知			
其他			
總計	八百八十三件	三千二百一十七件	

乙、組織部工作報告

一、提要

A、本月份工作計劃

- 1、考核各下級黨部工作報及會議紀錄
- 2、指導及糾正下級黨部之工作
- 3、整理各縣市黨部整理經過情形
- 4、調查及防範反動份子之活動
- 5、複審各縣市黨部呈送黨員審查結果報告表
- 6、編輯本省各縣市黨務整理概況
- 7、結束前黨員登記事宜
- 8、圈定荆門天門潛江江陵等縣市黨部執監委員
- 9、派員視察漢川沔陽兩縣黨務
- 10、派員往天門潛江江陵荊門應山等縣監督

B、奉到中央關於組織方面之重要通告及命令

- 1、奉 中央組織部通告關於黨證粘貼印花瓣法由
- 2、奉 中央組織部指令發第十三次黨員黨證五十九本由
- 3、奉 中央執委會訓令為令知修正徵求黨員特定辦法由
- 4、奉 中央組織部公函為函復第二十一次每週工作報告表收悉查表內張致和撤職一案應專文呈報備核由
- 5、奉 中央組織部訓令為令發縣執委會組織部每月工作報告要點仰卽翻印分發由
- 6、奉 中央組織部指令為令復宜昌市補清手續之登記表冊及退還登記表均應宣告無效一律停繳由
- 7、奉 中央組織部公函為函知先將縣以下各種條例修正

抄發由

- 8、奉 中央組織部指令為令復請發黨費印花每種若干仰查明具覆由
- 9、奉 中央組織部公函為函復余協廷等已既停職應另派員指導該縣黨務至余協廷等反動宣言查明斟酌辦理由
- 10、奉 中央組織部指令為令復但紹芳等登記表無效由
- 11、奉 中央組織部指令為令復缺乏相片之崇陽登記表所請復審礙難照准由
- 12、奉 中央組織部公函為函復鄭家烈停職一節准予備案其違反黨紀部分仍須於審查工作結束後彙案議處呈准施行由

C、本省整理委員關於組織方面之重要決議

- 1、通令各縣市執監委員如在外地兼職實際上不能負責工作者即予撤職另行遞補(第四十四次常會)
- 2、安陸縣候補執委閻特生監委廖仲經 中央審查登記不合格應即撤銷並以候補監委李勛遞補為監委(同)
- 3、派杜宏前往潛江縣監選(同)
- 4、准漢川縣黨部改組所屬各區黨部區分部(同)
- 5、派吳繼忱前往應山縣黨部監督(第四十五次常會)
- 6、宜昌市執委但紹芳候補執委會偶忱黃楚岩經 中央審查登記無效應予撤銷并以候補執委蔣秉忠遞補執委(第四十六次常會)
- 7、麻城咸寧公安三縣登記經 中央宣告無効該三縣黨務應即結束(第四十七次常會)
- 8、監利通城二縣登記表 中央審查僅有合格黨員各一

名該二縣黨務應即結束其合格黨員一名應令加入隣縣附近區分部開會(同)

9、通山縣登記黨員經 中央發給黨證十一本令成立屬區分部

10 黃岡雲夢圻水鄂城鍾祥京山孝感襄陽大冶嘉魚等十一縣黨部業經恢復之原任執監委員仍令其繼續工作俟期滿改選(第四十八次常會)

11 通令各縣市黨部凡已選出代表而未舉行代表大會之縣市其代表選舉與 中央修正之選舉條例不合應作無效(同)

12 呈請 中央早日舉行徵求黨員特定辦法(同)

13 蒲圻縣指委李紹裔呈請辭職照准(第四十九次常會)

14 派孫浮生王延烈補充宜城縣指委(同)

15 圈定向盛世丁齊賢鄭乾元爲荊門縣執委潘鳳岐任心文爲候補執委王熾齋爲監委聶驥征爲候補監委(同)

16 廣濟縣候補監委張濟華黃梅縣候補監委田宗堯經 中央審查登記無效應予撤銷(同)

17 宜昌市黨務未經派員指導所有該縣黨務應暫歸宜昌市黨部辦理(第五十次常會)

18 圈定會憲義李樹靖魯宗鑑爲江陵縣執委王福田陳元丞爲候補執委鄖載侯爲監委袁登雲爲候補監委圈定杜宏

李超民王建國爲天門縣執委沈亞麗郭承先爲候補執委熊芷阮爲監委劉萃華爲候補監委圈定劉夢庚吳子英孔祥助劉益大莫佳玉爲潛江縣執委余家訓李希謙王益三爲候補執委楊澤生田保華袁人傑爲監委姜柏春爲候補

監委(同)

19 鍾祥縣黨部執委舒楚伯被該縣各區黨部聯名呈控該員素行卑污違叛黨紀專嗜冶遊不理黨務應予撤職並呈報中央(同)

20 黃梅縣監委圈定二人與規定不符而候補監委田宗堯因登記無效業經撤銷應將監委張仲堯更爲候補監委(同)

21 更正第四十八次常會第二十案第五行以上十縣之遺漏「業經本會恢復」六字(同)

22 更正本會第四十四次常會第三項決議案「在省黨部未成立以前」內省字係縣字誤寫(同)

D，接到下級黨部關於組織方面之重要建議或請求

1、安陸縣黨部請早日徵求預備黨員

2、襄陽縣黨部請求對於黨務工作人員嚴加保障

3、漢陽縣黨部請求指定民衆團體經費

二、組織事項

A 各縣市黨部成立及撤銷情形

1、監利通城兩縣黨務指導委員會呈送黨員登記表經 中央宣佈登記無效僅發黨證一本提經本會第四十七次常議決撤銷已令該兩縣黨部之管員尅日結束至該兩縣之

之各有黨員一名令移轉隣縣并令該二縣縣長接收保管各該黨部公物文具

2、麻城咸寧公安等三縣登記表完全被 中央宣告登記無效提經本會第四十七次常會決議撤銷已令尅日結束三縣黨務并令該三縣縣長保管其公物文具

3、通山登記黨員經 中央發給黨證十一本提經本會第四

八 告 報

十七次常會決議令該縣成立直屬區分部

4、應山安陸隨縣圻春黃陂等五縣呈報各該縣特殊情形懇請准予改選業於十月內提經本會常會通過并已圈定各該縣執監委員現已成立正式黨部

5、武昌漢陽武穴宜昌黃梅廣濟等六縣市指委會及整委會呈報選出之執監委員候選人業於十月內提經本會常會圈定現已成立正式黨部

6、江陵天門潛江等三縣指委會及整委會呈報選出之執監委員已請提經本會第五十次常會決議圈定

B，各縣市黨部委員更動情形
1、宜昌市執委但紹芳候執會偶先葉芝岩等經中央宣告登記無效應即停職以候補執委蔣秉忠遞補執委提經本會常會決議通過已令飭遵照

2、京山縣所恢復候執王哲等誤爲執委特更正并以向誠遞補執委提經本會常會決議通過已令飭該縣黨部遵照

3、安陸縣黨部已圈定之候補執委閻特生監委廖仲經中央復審登記不合格提經本會常會決議撤銷并以候補監委李助遞補監委已令飭遵照

4、蒲圻縣黨部指委李紹奇呈請准予辭職提經本會第四十九次常會決議照准

5、宜城縣指委余協廷李青雲等被控停職經本會第四十九次常會決議派孫浮生王延熙補充

6、廣濟縣候補監委張濟華黃梅縣候補監委田宗堯經中央審查登記無效提經本會第四十九次決議撤銷

7、黃梅縣圈定二人與規定不符提經本會第五十次常會決議將監委張仲堯更爲候補監委

8、鍾祥縣執委舒楚伯素行卑污逕叛黨紀提經本會第五十次常會決議應予撤職

C，各縣市黨員移轉情形

縣	市	別	移轉他處者若干
通	江	一	他處移轉來者若干
京	山	四	備
宜	城	一	考
坼	水	十三	

宜	昌	市	九	軍潤一	軍字一
當	陽	縣	二		
黃	陂	縣	十四		
黃	梅	縣	三		
孝	感	縣	十六		
沙	市	市	九	內軍一	
漢	川	縣	三	內軍特字軍露字各一	
鍾	祥	縣	七	軍誠二	
南	漳	縣	六	內軍宿字二軍特一軍露一	
雲	夢	縣	七	內軍騰一特一餘一湘	
黃	岡	縣	七	一南漢各一	
陽	新	縣	一	內軍中一漣一	
安	陸	縣	五	浙一特一軍呂一軍歲	
大	冶	縣	七	一銀一軍露一軍一	
武	昌	市	七十八	軍露三	
蒲	圻		一百一十	均係外省移轉來者	他省二
			十		軍露三

三、指導事項

A 通令下級黨部執行之事件

- 1、訓令各縣市黨部為令努力工作極力闢謠不得擅離職守以防反動
- 2、訓令各縣市黨部為頒發各縣市黨部所屬各級黨部一覽表仰遵照逐欄填報
- 3、通令各縣市黨部為奉 中央頒發關於黨證粘貼印花辦法轉令遵照
- 4、通令各縣市黨部為令知各縣市執監委員為在外地兼職實際上不能負責工作者應即停職另行遞補
- 5、通令各縣市黨部為奉 中央修正徵求黨員特定辦法三項轉令知照
- 6、通告各級黨部工作人員不得逗遛武漢
- 7、通告各縣市黨部為轉發縣執行委員會工作報告要點仰遵照造報
- 8、訓令各縣市黨部為頒發 中央修正縣以下各級黨部組織選舉法規仰遵照
- 9、訓令各縣市黨部為令將各該縣市審查黨員情形詳細列表具報

職

D 審查及考核下級黨部工作報告及會議紀錄事件

- 1、審安陸南漳沙市雲夢沔陽武穴市宜昌市棗陽潛江武昌市孝感京山天門坼春黃岡漢川襄陽當陽坼水漢陽蒲圻應山崇陽等二十三縣市工作報告及會議紀錄
- 2、考核安陸等十六縣市工作報告及會議紀錄結案

一、不能按期呈報或填寫敷衍者有沔陽武穴市宜昌市武昌市漢陽襄陽潛江孝感京山天門坼春黃岡漢川

襄陽當陽坼水蒲圻應山崇陽等十九縣市

二、能按期呈報填寫合法者有南漳安陸雲夢沙市等四縣市

三、無任何報告者有鍾詳等十六縣市

E 對於各縣市黨部一月來之工作總批評

- 1、一月來各下級黨部除南漳安陸雲夢沙市四縣市尙能緊張工作外其餘均無良好成績表現其原因有三(一)改選(二)軍事影響(三)委員不能專心辦黨
- 2、在本月份非因第一第二兩原因而絕無工作報告者有鍾詳黃陂應城武昌等四縣黨部應提請常會分別議處

四、審查事項

A 對於各下級黨部委員之審查

- 1、審查武昌武穴當陽天門等四縣呈送整理委員履歷及黨籍
- 2、審查蒲圻縣黨部呈送各區黨區分部執監委員履歷表

B 對於黨員之審查

- 1、審查漢川沙市呈送全縣黨員審查報告表
- 2、派杜宏赴天門潛江江陵等縣監各該縣執監委員宣誓就職

C 派員赴各縣市監執監委員宣誓就職

- 1、派吳繼光赴應山監該縣執監委員宣誓就職
- 2、派杜宏赴天門潛江江陵等縣監各該縣執監委員宣誓就職

2、審查沔陽縣呈報審查第一，二，四，各區黨部黨員情形

形

五、懲戒事項

A 對於下級黨部之懲戒事件

1、蒲圻縣縣長張綬綰呈報該縣黨部指委間發生糾葛祈鑒核等情前來茲擬定辦法三項（一）曹鳳起既經撤職以後不得再干涉黨務（二）被補之謝傳馮等由該縣長查明釋放（三）劉浩然李紹裔等不得藉故與會尋事以上提經本會常會通過并呈報 中央祈鑒核示遵

2、荊門縣黨部執委張致和撤職詳情已呈報 中央祈鑒核示遵

3、宜城縣黨部指委余協廷李青雲等被陳耀璧等控該委等附逆有據奉 中央指令應停職已轉令知照

4、陽新縣黨部呈爲柯玉珍馮達康被檢舉一案已檢同原卷調查表一並呈報 中央祈鑒核示遵

5、鍾祥縣各區黨部聯名呈控該縣黨執委舒楚伯素行卑污違叛黨紀專嗜冶游不理黨務懇祈依法究辦案提經本會第五十次常會決議撤職并呈報 中央

6、李紹裔舒楚伯被控各節經視察員孫業超查復屬實提經本會第四十四次常會決議交訓練部擬具處分辦法再提議常會

B 對於黨員之懲戒事件

1、潛江龔佑清稟控潘達春投機闖充違法賄選公懲開核鑒

除黨籍已令潛江縣黨部查明具復再行核辦
2、訓令天門縣整委會檢呈蔣席卿等違犯黨紀確證并依章決處分

C 對於反動份子之懲戒事件

1、外面反動刊物（各縣評論，醒獅，民心，革命與討蔣事）出版紛紛提經本會常會決議制止

宣傳部接收

3、天門縣黨部呈爲查明該縣長許學源被公民代表余正純控訴貪污一案屬實祈轉函省府令民廳撤職拿辦等情提經本會常會決議函催省府撤職查辦并彙案呈報

中央

A 條例（無）

B 表格

- 1、編製各縣市黨部所屬各級黨部一覽表
- 2、編造全省黨員黨證號碼次序冊
- 3、編造各縣市黨部整理概況一覽表
- 4、編製各縣市黨部黨員總登記合格成分一覽表
- 5、繪製各縣市黨部黨員數量比較圖

縣所屬黨部一覽表

報告

一月來省執行委員會議出席及請假者一覽表

(註) ○代出席 × 代請假 一代缺席

表覽會員職委行執省來一月

(註)此枚將數之多寡可依更換之人數而定

三

告

四

一月來收發文件一覽表 (十一月份)

機 關 名 稱		中 央 組 織 部	中 央 執 委 會	各 縣 市 黨 部	各 機 關 團 體							總 計
收	收	指令	12									12
		訓令	4									4
		通令										
		通告	2									2
		批										
		呈		220								220
		報告			1							1
		電			14							14
		通電										
		代電			5							5
		函			1							1
		公函	7		1	3						11
		其他										
		總數	25		242	3						270
發	發	指令			83							83
		訓令			175							175
		通令			122							122
		通告			2							2
		批			2							2
		呈	19	2								21
		報告										
		電	5		19							24
		通電			19							19
		代電			17							17
		函				16						16
		公函				49						46
		其他										
		總數	24	2	439	62						537
	備 考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組織部印

丙、宣傳部工作報告

一、指導工作

- ▲直轄黨部及直轄機關
- 1、指令漢陽縣宣傳部據呈送反動刊物新鑒核通令查禁由
 - 2、指令均縣宣傳部據呈送反動刊物新鑒核通令查禁由
 - 3、令各縣市宣傳部為轉發本週宣傳要點由
 - 4、令各縣市宣傳部為轉令嚴密查禁反動刊物由
 - 5、密令各縣市宣傳部為轉令查禁「反刊中國革命與中共的任務」由
 - 6、密令各縣市宣傳部為轉發共黨通告一件仰嚴密注意以泯反動由
 - 7、令各縣市宣傳部為令發 總理誕辰宣傳要點
 - 8、指令京山縣宣傳部據呈送反動函件新鑒核通令查禁由
 - 9、指令天門縣宣傳部據檢呈反動刊物新鑒核由
 - 10 密令各縣市宣傳部為查禁偽荊門同志聯合會快郵代電
 - 11 密令各縣市宣傳部為轉飭遵照討逆宣傳辦法辦理並將辦理情形呈報備查由
 - 12 令各縣市宣傳部為令填報報紙通訊社畫報調查表並通飭所在地報館通訊社畫報攜帶最近一月刊物遵照決議日期起程來部登記仍將奉文日期光行呈報由
 - 13 指令黃陂縣宣傳部據補送反動刊物五種新審查通令查禁由
 - 14 密令各縣市宣傳部查禁「反帝報」「農民問題」「民族革命運動史大綱」「湖南農民革命」等反動刊物由
 - 15 密令各縣市宣傳部為密令查禁偽「中央黨刊」由
 - 16 令各縣市宣傳部為轉發本週宣傳要點由
 - 17 令各縣市宣傳部為檢發宣傳工作獎懲條例令仰遵照由
 - 18 通令各縣市宣傳部為令知關於宣傳品之發行與代售等事宜得與 中央直接行文由
 - 19 指令天門縣宣傳部據擬呈標語二十九則准予備案由
 - 20 令各縣市宣傳部為轉令查禁「二百年陰歷對照全書」及民衆日用百年國歷便覽由
 - 21 指令孝感縣宣傳部據呈請頒發檢查郵件條例由
 - 22 指令襄陽縣宣傳部據呈報反動刊物新鑒核查禁由
 - 23 訓令各縣市宣傳部令知 總理行抵倫敦日期確為十一月一日革命紀念式刊印錯誤應更正由
 - 24 令各縣市宣傳部為「中華民國十九年國民曆通書」記載舊歷令仰檢獲焚燬以重禁令由
 - 25 令各縣市宣傳部為檢發本部查禁反動刊物表一份令仰切實查禁勿忽由
 - 26 令各縣市宣傳部為「革命紀念日紀念式一覽表」有應行增改之處轉令遵照增改由
 - 27 令各縣市宣傳部為轉發本週宣傳要點由
 - 28 指令武穴市宣傳部據呈檢送反動刊物新鑒核通令查禁由
 - 29 指令漢川縣宣傳部據呈報接到反動刊物新鑒核嚴禁由
 - 30 密令各縣市宣傳部查禁偽「中國國民黨改組同志會湖北省改組委員會」為 總理誕辰告武漢各界同胞書由
 - 31 密令各縣市宣傳部為查禁偽中國國民黨第二屆中央執

監委員會最近對時局宣言由

持人拘交法院懲治

- 32 指令沂春縣宣傳部據呈報黃嶽越權懲嚴斥由
33 指令宜昌市宣傳部據呈爲擴大宣傳請指撥經費由
34 指令天門縣宣傳部據檢呈反動宣傳品祈鑒核由
35 密令荊門縣宣傳部爲轉令查明爲荊門同志聯合會主持
份子務獲究辦並將追辦情形具報以免轉呈由
36 密令各縣市宣傳部爲轉令查禁改組派反刊「護黨」「旬
刊」由
37 密令各縣市宣傳部爲令查禁改組派反刊「中興」由
38 指令應山縣宣傳部據呈爲頒發檢查圖章祈鑒核由
39 合各縣市宣傳部爲轉知肇和軍艦舉義紀念宣傳要點由
40 令各縣市宣傳部爲轉知本週宣傳要點由
41 指令武昌縣執委會據函送反動刊物由
42 指令襄陽縣執委會據呈報反動宣傳品祈鑒核查禁由
43 指令應山縣執委會據呈報該縣向無報館通訊社等如何
組織祈核示由
44 指令鄖縣指委會據轉呈反動刊物祈鑒核查辦由
45 密令各縣市宣傳部查禁偽護黨救國軍第七路司令胡宗
鐸反動通電由
46 訓令各縣市黨部宣傳部按照每週次數及月日填報每週
工作報告表
47 訓令各縣市黨部應在辦公費內撥四分之一作爲宣傳費
48 訓令各縣市黨部宣傳部遵照本部所頒之社會農村廟宇
地方風俗各調查表詳細填報
49 訓令各縣市黨部宣傳部查禁青年黨國慶宣言並偵查主
- 50 指令潛江縣黨部宣傳部改正八九兩月工作報告書
51 指令南漳縣黨部宣傳部改正八月份工作報告書
52 指令安陸縣黨部宣傳部改正八月份工作報告書
53 指令均縣黨部宣傳部改正九月份工作報告書
54 指令雲夢縣黨部宣傳部改正十月份工作報告書
55 指令漢川縣黨部宣傳部改正十月份工作報告書
56 指令雲夢縣黨部宣傳部速將 總理紀念週宣傳委員會
組織細則呈部審核後再行備案
57 指令孝感縣黨部宣傳部頒發每週工作報告表仰給按照
本部所頒之每週工作報告表格式列表具報
58 指令孝感縣黨部宣傳部據呈送製定通俗教育館調查表
審核尚屬可行准予備案
59 指令孝感縣黨部宣傳部據呈送組織 總理紀念週宣傳
委員會組織細則准予備案
60 審查折水縣黨部宣傳部第十三次一週工作報告
61 審查折水縣黨部宣傳部第十四十五次一週工作報告
62 審查雲夢縣黨部宣傳部第六七次一週工作報告
63 審查南漳縣黨部宣傳部第十二十三次一週工作報告
64 審查應山縣黨部宣傳部第四五六次一週工作報告
65 審查應山縣黨部宣傳部第四次一週工作報告
66 審查應山縣黨部宣傳部第四五六次一週工作報告
67 審查鍾祥縣黨部宣傳部第二次一週工作報告
68 審查黃陂縣黨部宣傳部第二次一週工作報告
69 審查江陵縣黨部宣傳部第六七次一週工作報告

70 審查孝感縣黨部宣傳部第一二三四五次一週工作報告

B 民衆團體

- 1、函各機關團體學校請派代表二人出席 總理誕辰紀念大會由
- 2、通令各機關團體學校爲頒發 總理誕辰紀念標語由
- 3、指令武漢特種宣傳委員會據呈報開始工作啓用鈐記日期祈鑒核備案由
- 4、函各機關團體學校爲檢送 總理誕辰游藝大會入場券由
- 5、函武漢各界討逆委員會准函中山日報有附逆嫌疑函請查復等由錄案函達請查照由
- 6、函武漢各界收回中東路外交後援會爲准省府函復前召民衆大會欠款俟重編書表送府再核至繼續撥款碰難照辦等函請查照由
- 7、函武漢各界收回中東路外交後援會爲准省府函復前召民衆大會欠款俟重編書表送府再核至繼續撥款碰難照辦等函請查照由
- 8、參加第一紗廠 總理紀念週五次
- 9、參加裕華紗廠 總理紀念週五次
- 10 參加震寰紗廠 總理紀念週五次
- 11 參加福源公司 總理紀念週五次

C 出版機關

- 1、令鄂西通俗日報社遵照日報登記辦法辦理後再行備案
- 2、令東亞日報社遵照日報登記辦法辦理後再行備案
- 3、令宜昌市黨部據呈送鄂西日報社組織細則現已修正通過並委鄄子先爲該社社長仰會同籌備由
- 4、令鄄子先爲分委該員赴日前往籌辦鄂西日報由

D 文化機關

- 1、召集戲劇審查委員會常會二次
- 2、通告各書店爲檢發本部查禁反動刊物表不得收售表內所載刊物由
- 3、審查本部各書店送審之刊物十四種
- 4、參加武漢大學 總理紀念週五次
- 5、參加中華大學 總理紀念週五次
- 6、參加第一中學 總理紀念週五次
- 7、參加二中二部 總理紀念週五次
- 8、參加女子師範 總理紀念週五次
- 9、參加女子一中 總理紀念週五次
- 10 參加省立師範 總理紀念週五次
- 11 參加鄉村師範 總理紀念週五次
- 12 參加文華中學 總理紀念週五次
- 13 參加聖希理達 總理紀念週五次
- 14 參加楚材中學 總理紀念週五次

15 參加羣化中學 總理紀念週五次
16 參加荆南中學 總理紀念週五次
17 調查省立各通俗教育館現狀一次

二、編撰工作

A 宣傳文字

- 1、一週大事述評第二十八次
- 2、一週大事述評第二十九次
- 3、一週大事述評第三十次
- 4、一週大事述評第三十一次
- 5、一週大事述評第三十二次

6、開國家主義派的中國青年黨宣傳大綱

7、白血輪第十二期（總理誕辰特刊）

8、總理誕辰紀念宣傳大綱

9、總理誕辰紀念告同志書

10、總理誕辰紀念告民衆書

11、總理誕辰紀念標語口號

12、慰勞前敵將士書

13、肇和軍艦起義紀念宣傳大綱

14、肇和軍艦起義紀念告民衆書

15、歡迎劉戴二慰勢專員標語

B 宣傳圖書

- 1、總理誕辰壁畫二幅
- 2、總理誕辰畫報二種
- 3、討逆畫報二種

C 條例規則

報

告

D 各種表格
無

- 1、報紙通訊社畫報調查表
- 2、各縣市社會教育調查表
- 3、各縣市農村經濟調查表
- 4、各縣市廟宇調查表
- 5、各縣市社會風俗調查表
- 6、各縣市政治狀況調查表
- 7、各縣市黨化教育調查表

E 其他

- 1、編審科一週工作報告第二十六次
- 2、編審科一週工作報告第二十七次
- 3、編審科一週工作報告第二十八次
- 4、編審科一週工作報告第二十九次
- 5、編審科一週工作報告第三十次

三、徵審工作

A 徵集之件

- 1、中央國術館旬刊一冊
- 2、廣東省公報十四冊
- 3、河北省黨報二冊
- 4、河南省公報四十冊
- 5、江西省公報二冊
- 6、雲南省公報二冊
- 7、福建省黨務彙刊二冊
- 8、山東省公報六冊

報

告

二〇

- | | |
|---------------|----------------|
| 9、南京「民衆旬刊」三冊 | 34 漢口律師公會旬刊一冊 |
| 10 禁烟公報一冊 | 35 山西路報二十份 |
| 11 蒙藏委員會公報一冊 | 36 江西民國日報二十三份 |
| 12 南京特黨部二冊 | 37 山西黨報十九份 |
| 13 南昌「五月革命」五冊 | 38 安徽民國日報三十份 |
| 14 廣州前鋒前冊 | 39 福建民國日報二十份 |
| 15 黑龍江教育公報二冊 | 40 綏遠民國日報十七份 |
| 16 青島月刊三冊 | 41 河南民報二十一份 |
| 17 永嘉黨務二冊 | 42 廣東民國日報十七份 |
| 18 大陸週報四冊 | 43 杭州民國日報二十一份 |
| 19 四十九師努力月刊二冊 | 44 北平民國日報二十一份 |
| 20 四十六師「正路」八冊 | 45 山東民國日報十九份 |
| 21 江蘇公報百二十冊 | 46 漢口黨軍日報二十二份 |
| 22 上海半月刊三冊 | 47 濟南市民日報三份 |
| 23 山西黨務週刊一冊 | 48 河南教育日報二十一份 |
| 24 遼寧建設月刊一冊 | 49 察哈爾黨報七十九份 |
| 25 山東黨務週報二冊 | 50 岐春日報五十七份 |
| 26 安徽建設月刊三冊 | 51 海南日報三份 |
| 27 中國佛教會月刊一冊 | 52 南京文化日報三十二份 |
| 28 陝西教育週報二冊 | 53 青島民國日報三十五份 |
| 29 上海「新紀元」一冊 | 54 福建農民週刊三份 |
| 30 航空協會月刊一冊 | 55 武漢軍校江浦潮三十一份 |
| 31 三十八軍旬刊三冊 | 56 清華校刊六份 |
| 32 湖北省公報二冊 | 57 河南清鄉週報二份 |
| 33 浙江教育旬刊一冊 | 58 中央政治學校校刊五份 |

- 59 鄂北民國日報七份
 60 上海工聲三份
 61 青海民國日報六份
 62 河南教育日報一份
 63 新漢川日刊七份
 64 沔陽週刊二份
 65 開封通訊十六份
 66 包頭通訊稿一份
 67 河南通訊三份
 68 江西策進通訊三份
 69 宜昌市黨部討馮宣傳大綱五份
B 審查事項
 1、白鼻福爾摩斯
 2、柏樹林中
 3、擗淺的愛
 4、草叢中
 5、石榴花
 6、戀愛舞台
 7、曼濃
 8、菲麗斯表妹
 9、新俄學生日記
 10 素描種種
 11 紅燈照
 12 克蘭麗蒙特
 13 血吻

報

告

- 14 第三嫁的婦女
 15 本埠外埠寄來各種雜誌報章
 16 各地通訊
 17 各地畫報
 18 本埠各劇場戲劇電影
四、總務工作
A 文件之收發
 收文方面(關於中央文件另填接到中央文件報告表)

- 1、呈文八十九件
 2、公函二十二件
 3、便函二十八件
 4、訓令十二件
 5、密令六件
 6、指令十四件
 7、電十件
發文方面
 1、呈文十四件
 2、公函十六件
 3、便函二百一十七件
 4、訓令七百六十二件
 5、通令八十二件
 6、密令四百二十件
 7、指令三十六件
 8、通告五十三件

B 經濟費收支概況(另填宣傳經費收支狀況報告表)

C 宣傳品之印發

印刷方面

- 1、一週大事述評第二十八次一千份
- 2、一週大事述評第二十九次一千份
- 3、一週大事述評第三十次一千份
- 4、一週大事述評第三十一一次一千份
- 5、一週大事述評第三十二次一千份
- 6、闡國家主義派的中國青年黨宣傳大綱二千份
- 7、總理誕辰紀念宣傳大綱二千份
- 8、總理誕辰紀念告民衆書四千份
- 9、總理誕辰紀念告同志書二千份
- 10、總理誕辰紀念畫報二種各一千份
- 11、討逆畫報二種各一千份
- 12、總理誕辰紀念標語九種各五千份
- 13、廟宇調查表二千份
- 14、社會教育調查表一千份
- 15、農村經濟調查表一千份
- 16、黨化教育現況調查表一千份
- 17、社會風俗調查表三百份
- 18、政治狀況調查表三百份
- 19、白血輸二千份
- 20、華和軍艦舉義紀念宣傳大綱二千份
- 21、華和軍艦舉義紀念告民衆書二千份
- 一、半月刊類二千份
發出方面

D 其他

子，

- 1、呈十四件
- 2、密呈一件
- 3、公函十三件
- 4、密函三件
- 5、便函三十六件
- 6、訓令十九件
- 7、通令二件
- 8、密令十二件
- 9、指令三十五件
- 10、通告一件
- 11、提案書一件
- 丑、收入宣傳品事項
- 1、季刊類三種四份
- 2、月刊類四十五種二百八十份
- 3、半月刊類八種十二份
- 4、旬刊類十八種二十二份
- 5、週刊類一百三十七種四百六十六份
- 6、不定期刊類三十九種二百八十二份

A、編製事項

- 1、總務科一週工作報告第二十六七八次
- 2、總務科一週工作報告第二十九三十次
- 3、宣傳部第十五六七次部務會議議事日程
- 4、宣傳部第十八九次部務會議議事日程
- 5、宣傳部第十五六七次部務會議紀錄
- 6、宣傳部第十八九次部務會議紀錄
- 7、本會 總理紀念週紀錄五次
- 8、總理誕辰紀念大會紀錄一次
- 9、十月份接到 中央宣傳品報告表一份
- 10、十月份收到 中央文件一覽表一份
- 11、十月份宣傳經費支配狀況報告表一份
- 12、十月份宣傳品編輯印刷發行狀況報告表九份
- 13、宣傳部十月份工作總報告書
- 14、編本會第四期黨務月刊
- 15、宣傳部查禁反動刊物表

B、總理紀念週

- 1、全體出席本會 總理紀念週五次
- 2、參加第一紗廠 總理紀念週五次
- 3、參加裕華紗廠 總理紀念週五次
- 4、參加震寰紗廠 總理紀念週五次
- 5、參加福源公司 總理紀念週五次
- 6、參加武漢大學 總理紀念週五次
- 7、參加中華大學 總理紀念週五次

C、各種紀念會及民衆大會

- 1、召集武昌方面討逆大會一次
- 2、召集湖北各界 總理誕辰紀念大會一次
- 3、舉行 總理誕辰紀念游藝大會一次
- 4、召集武昌方面討逆勝利大會一次

D、討論會或講演會

- 1、歡迎中央委員戴季陶劉紀文兩先生演講一次
- 2、召集特種宣傳委員會常會三次

3、召集出席武漢各界討逆委員會會議十四次

4、召集戲劇審查委員會一次

5、召集 總理誕辰慶祝大會籌備委員會二次

丁、訓練部工作報告

一、指導方面

A 擬撰事項

1、呈中央執行委員會為據蔣伯庸等呈報蔣振南被害請求

撫卹祈示遵由

2、指令楚材中學為該校教練員呈報十八年度十月份團部

經費決算准予核銷由

3、指令楚材中學童子軍教練員何興為該員呈報組織及訓

練情形准予備案由

4、指令省立女子職業學校校長龔增偉為該校呈報組織童

子軍情形准予備案由

5、指令楚材中學童子軍隊員馬庸梅崇光為已令各校教練

員嚴密取締未入伍生不得擅衣童子軍制服由

6、公函省政府財政廳為函送各校童子軍團部經費預算表

并請設法按月撥發不敷經費一千七百二十九元以資辦

理由

7、公函省政府為據廣濟縣黨部呈稱饒玉堂反動貪污請令

飭該縣政府查究嚴辦由

8、呈中央執委會請函國府飭令湖北省政府按月加撥童子

軍擴充經費一千七百二十元以資辦理由

9、指令省廢約會為該會呈報委員周久成被捕案已令武穴

市黨部查明釋放仰知照由

10、函本會祕書處事務科為本部發給各校童子軍教練員臨時出入證通知門衛知照由

11、函陝西省黨部青島特別市黨部天津特別市黨部訓練部為寄送中國童子軍初級課程訓練綱要及團部各種表格希查收由

12、案省黨義教師檢委會為奉 中央祕書處通告訂正檢定各級學校黨義教師條例第一條請查照由

13、呈中央訓練部為請發失學革命青年救濟實施細則第五條規定之證明履歷書及履歷冊由

14、指令武漢童子軍促進會籌委會為該會呈請組織武漢童子軍促進會准予備案由

15、指令南漳縣訓練部為該會呈報測驗各機關工作人員情形准予備案由

16、函省二中童子軍教練員韋向和為六小教練員鄧澤藻呈稱前一中教練員韋向和向六小借去制服二十套祈速交還請函證明並飭該會員會商一中教練員趙宗鑄檢還以清手續由

17、呈中央執委會為據省政府函據武昌裕華工人子弟學校教職員等呈稱工會干涉教育等情請飭停止干涉行動當經屬會常會決議呈請鈞會示遵由

18、呈中央訓練部為據京山縣黨部呈稱擬辦訓練班情形祈鑒核示遵由

19、指令漢陽縣訓練部為該會呈報商協整委會成立日期准予備案由

20 西復本會組織部爲該部提請本部（一）令飭所屬切實奉

行 總理紀念週並詳具報告以憑考核（二）令飭所屬切實嚴加訓練黨員事宜查此二案本部均經通令在案第一案已再令促辦第二案當即再令促辦由

21 西復省教育廳爲據武昌裕華工人子弟學校教職員等呈

稱工會干涉教育一節業經本會常會決議呈請 中央示

蓮希查照由

B 指導事項

1、訓令各校教練員嚴密取締未入伍學生穿童子軍制服並

誥誠所屬隊員在非服務時不許服童子軍制服仰遵照由

2、訓練各校教練員依照本部頒發之中國童子軍初級課程

訓練綱要訓練仰遵照由

3、訓令各校教練員爲按照規定團部經費報銷表冊格式及

日期呈報由

4、訓令省總工會及各縣市黨部訓練部爲奉 中央訓練部

令工會會員移轉登記辦法二條仰轉飭所屬遵照由

5、指令廣濟縣黨部爲該會呈報饒玉堂反動貪污已據函

省政府飭縣核辦抑知照由

6、批示鄖縣代表詹倫丞等十二人爲呈控該縣黨務指導委

員張生福勾結劣紳陷害黨員等八大罪案業已調查仰候

查復再辦由

7、批示蔣伯庸爲呈報蔣振南被害請卹本會業已據情轉呈

中央鑒核示遵仰知照由

8、密令均縣訓練部爲據剛旅省代表詹倫丞等十二人呈控

該縣指委張生福勾結劣紳陷害黨員等八大罪狀仰該部

長前往審查呈復由

9、訓令武穴市黨部爲據省廢約會呈稱該黨部逮捕廢約會委員周久成仰查明釋放並詳具呈報由

10 訓令各縣市黨部爲奉令轉發各級學校教員研究黨義暫行條例仰知照由

11 訓令省商協省青聯兩整委會迅速將登記會員登記費及月費辦法限文到二日內呈報仰遵照由

12 訓令各縣市黨部爲轉令嚴防共黨份子混入農民團體活動仰切實遵行由

13 訓令各縣市黨部爲奉 中央祕書處通告訂正檢正檢定各級學校黨義教師條例第一條仰知照由

14 指令省十小校長鄭德蕙爲呈請發給童子軍制服現因內部已無存件所請應勿庸議由

15 訓令各縣市黨部訓練部爲令知除每二週填寫工作報告表外每月須另呈工作總報告表由

16 指令省婦協爲呈送會議紀錄仰遵照修正文辦理由

17 指令沔陽訓練部爲呈請頒發各民衆團體組織法規及印信式樣查組織業已擬定俟常會通過後當即檢發其印信仰遵照尺度由該部製發由

18 指令漢陽訓練部爲轉呈該縣總工會成立情形並懲發給各民衆團體鈴記查成立情形准予備案惟縣各民衆團體鈴記應由該黨部遵照規定尺度製發由

19 訓令各縣市黨部訓練部爲令各縣市黨部民衆團體鈴記應由各該部刊發其尺度長引頭各一蓋仰即遵照辦理其鈴記啓用日期須呈部備案由

20 指令黃陂縣訓練部為呈請召集各民衆團體會議請示各節仰遵照解釋辦理由

21 指令省婦協為據呈工人何大姑等產後發給鈔金等情業經本會第四十九次常會決議令總工會轉知各工廠在女工分娩期間照給工資以郵工人生活仰即知照由

22 指令省總工會為呈請女工在分娩期間應照給工資一節業經本會第四十九次常會照給在案仰轉知各工廠遵照由

23 指令京山縣訓練部為呈請擬辦黨務訓練班及課程綱要等項已據情請示 中央仰知照由

C 編製事項

D 參加事項

- 1、編本科每週工作報告四次
- 2、參加 總理紀念誕辰典禮
- 3、參加部務會議二次
- 4、出席童子軍教練員討論會議二次
- 5、出席童子軍教練談話會
- 6、參加美專學校 總理紀念週二次
- 7、參加宣傳部特種宣傳委員會
- 8、參加歡迎中央戴劉兩委員大會
- 9、參加討逆勝利大會

E 其他

- 1、函送各教練員討論會紀錄及童子軍根據
- 2、校對童子軍初級課程訓練綱要
- 3、發給省立職業各學校童子軍露營用器服裝用品

4、審准楚材中學童子軍十八年度十月份團部經費決算

5、通知各校教練員開討論會

6、整理童子軍討論會紀錄二次

7、整理童子軍教練員談話會紀錄

8、報告各童子軍在訓練部請示之文件及童子軍司令部最近之情形

9、赴省總工會監試職員

10 通知各教練員到本部開會討論運動大會之一切規程

11 發給中華大學十小實小楚材中學二小等校童子軍紐扣

軍斧

- 12 編各校童子軍參加全省運動大會露營名單
- 13 分配各校童子軍服務全省運動大會人數及服務日期
- 14 寄發各校童子軍參加全省運動大會須知及表格
- 15 到湖北全省秋季運動大會服務
- 16 指導童子軍服務省運動大會露營
- 17 指導各校童子軍服務討逆勝利大會
- 18 引導各校童子軍服務討逆勝利大會游行

二，考查方面

A 撰擬事項

- 1、指令南漳縣黨部為呈報各民衆團體整委姓名仰將該員等詳細履歷呈部以憑核委由
- 2、指令武穴市黨部為呈報各民衆團體整委姓名請求任用
- 3、指令京山縣黨部為呈報各民衆團體整委姓名仍將姓名呈報以憑核委由

仰遵照由

4、訓令各民衆團體爲派周永祺柯法熙二同志按週前往各民衆團體考查工作仰卽知照由

5、訓令各縣市黨部爲令知按期填報各種表冊由

6、訓令省廢約會爲催繳工作報告表

7、擬委京山縣各民衆團體整委委令三件

8、擬書面報告考查青聯會工作情形

9、擬書面報告考查省商協會工作情形

10、擬書面報告考查省廢約會工作情形

11、擬書面報告調查裕華工人子弟學校所得結果

12、指令雲夢縣黨部爲呈請發給政軍警各機關工作人員研究黨義暫行通則茲隨令頒發仰遵照辦理由

13、指定大冶訓練部爲呈報各民衆團體整委業已分別照委婦協漢三人仍須呈報二人以符定規仰遵照由

14、指令天門縣訓練部爲呈報各民衆團體整委業已分別照委仰知照由

15、擬大冶縣民衆團體整委委令四件

16、擬天門縣民衆團體整委委令四件

17、擬書面報告考查省總工會工作情形

18、擬書面報告赴福源紗廠調查工潮結果

19、指令省婦協爲呈送會議紀錄准予備案由

20、指令隨縣黨部爲呈請核准商協組織法業由本部擬定所請應勿庸議由

21、指令宜昌市黨部爲電請速頒各民衆團體會員登記表茲隨令頒發仰遵照切實辦理由

22、指令武穴市訓練部爲呈報各民衆團體整委業已分別照委青聯整委仍須呈報以憑委任由

23、指令雲夢縣訓練部爲呈報商協整委業已照委其餘民衆團體整委仍須呈報以憑核委由

24、指令省婦協爲呈報組織女子放足會准予備案仰將該會工作計劃呈報備核由

25、指令應山縣黨部爲呈請發給各種表冊茲隨令頒發仰按期填報以憑考核由

26、批裕華工人子弟學校教職員代表陶堯階等爲裕華工校一案業已呈請中央核示由

27、指令宜昌市訓練部爲呈報各民衆團體整委業已分別照委仰知照由

28、指令京山縣訓練部爲呈報青聯整委業已照委仰知照由

29、指令宜昌市黨部爲呈請補發各民衆團體各種表格茲隨令頒寄仰即轉發由

30、指令漢陽縣訓練部爲呈請補發黨員書籍茲隨令頒發仰即實施由

31、訓令麻城縣政府爲黃重基以後如仍怙惡不改再有非法行為卽應依法嚴辦由

32、公函財政廳爲紗廠絲局工人發生滋鬧經派員調查所得情形請查照由

33、函武漢中山兩報社爲奉令函送中央派遣留學考選委員會通告第二號希查照登載由

34、函省黨義教師檢委會爲奉中央頒發檢委任用書希查收由

- 35函黨員楊伯森爲該員請求資送海外留學業已轉呈
中央希查照由
- 36擬武穴市各民衆團體整委委令四件
- 37擬雲夢縣商協整委委令一件
- 38擬宜昌市各民衆團體整委委四件
- 39擬京山縣青聯整委委令一件
- 40指令圻春縣訓練部爲呈報各民衆團體整委業已分別照
委仰知照由
- 41指令省商協整委會爲呈報委員到差日期准予備案由
- 42指令武昌縣黨部爲呈請各民衆團體經費應如何籌措業
經本會第五十一次常會決議函請省府及財廳飭各縣市
政府將自治費及其他存餘款項中撥用在案仰知照由
- 43批示張楊氏爲呈稱伊夫因公病故請求撫卹批復已令總
工會照黨員因公死亡撫卹條例照辦在案仰逕向該會催
辦由
- 44擬坼春縣各民衆團體整委委令四件
- B 考核事項
- 1、審核黃陂縣黨部工作報告
 - 2、審核省青聯會省婦協會工作報告表二次
 - 3、審核應城、當陽、兩縣黨部工作人員考查表
 - 4、審核省感化院工作報告表二次
 - 5、審核武昌市黨部 總理紀念週報告表
 - 6、審核漢陽、南漳、兩縣黨部 總理紀念週報告表各三
次
 - 7、審核坼春縣黨部 總理紀念週報告表四次
- C 調查事項
- 1、考查省青聯會總工會商協會廢約會工作及一切事宜二
次
 - 2、考查省婦協會工作及一切事宜
 - 3、調查裕華工人子弟學校糾紛情形
 - 4、赴福源紗廠調查工潮
- D 編製事項
- 1、赴省教育廳公共體育場調查全省秋季運動大會事宜
- E 參加事項
- 1、編本科每週工作報告四次
 - 2、參加部務會議二次
 - 3、參加 總理紀念誕辰典禮
 - 4、參加歡迎中委戴劉兩先生大會
 - 5、參加歡迎中委戴劉兩先生大會
- F 其他

1、登記漢陽黃陂兩縣黨部工作報告表

2、登記省青聯會婦協會工作報告表二次

3、登記應城當陽兩縣黨部工作人員考查表

4、登記省感化院工作報告表

5、登記武昌市黨部 總理紀念週報告表

6、登記漢陽縣黨部 總理紀念週報告表三次

7、登記圻春縣黨部 總理紀念週報告表四次

8、登記南漳，雲夢，黃陂，圻水，四縣黨部 總理紀念週報告表二次

9、登記宜城，南漳，大冶三縣黨部 總理紀念週報告表

10、赴省總工會監視考試工作人員

11、登記雲夢訓練部漢陽縣黨部訓練部每二週工作報告表

12、登記省感化院十月份工作總報告

13、登記省總工會工作報告

14、登記天門縣黨部第十一至十八次會議紀錄

三，總務方面

A 撰擬事項

、函本會祕書處為本部應用文具事務科不能照發請轉飭

該科按時照發以免延誤要公由

飭知照由

3、呈中央為呈送本部九月份工作報告祈鑒核由

B 編製事項

1、編本科每週工作報告四次

2、編本部每週工作報告四次

C 收發事項

1、收文一百六十四件

2、收表二百四十五件

3、收工作報告九十四件

4、收會議紀錄九十一件

5、收書八本

6、發文九百七十一件

7、發表一千一百一十三件

8、發工作報告五十一件

D 參加事項

1、參加 總理紀念週四次

2、參加 總理誕辰紀念典禮

3、參加部務會議二次

4、參加歡迎中央戴劇兩委員大會

5、參加討逆勝利大會

E 事務事項

1、發各校童子軍教練員十月份生活費

2、清算上月賬目

其他

1、繕校文一千三百餘件

2、調閱文五十九件

3、接待新聞記者

4、剪貼各種報紙

5、保管卷宗監守印信

戊、財政委員會工作報告

報 告

三〇

一、收文	公函 便函 呈文 電呈 代電 指令	十一件 十二件 六十六件 一件 三件 二件	訓令 通令	七件 一件	指令 四十七件	
一、發文	公函 便函 呈文 指令 訓令 通令	七件 八十六件 四十七件 七件 四十三件	便函 呈文 指令 訓令 通令	八十六件 一件 四十七件 七件 四十三件	訓令 通令	七件 八十六件 一件 四十七件 七件
一、會議	會議 批閱	九十五件	審核各縣市黨部及各民衆團體預計算六十五件			
一、批閱	批閱	六十九件				
一、核稿	核稿	六十九件				
一、撰擬	呈文 公函 便函	一件 七件 四十二件				
一、審核	歸檔	一百零五件				
一、參加	1、參加本會 總理紀念週四次 2、參加總理誕辰紀念 3、參加歡迎戴委員會 4、參加慶祝討逆勝利大會					
一、其他	1、編本會常會議程四件 2、編十月份工作報告一件 3、送稿 一百零五件 4、送印 一百零五件					

中央監察委員會組織法規

十八年五月九日第三屆中央監察委員會第一次全會
決議照第二屆本會組織法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委員會依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之議決案以委員十
二人組織之並依總章第四十二條互選五人為常務委

員組織常務委員會

第二條 中央監察委員會常務委員會至少每一個月開會二次

開會時其他監察委員及候補監察委員均得列席

第三條 常務委員會有常務委員過半數之出席方得開會

第四條 中央監察委員會全體會議至少每年必須兩次于本黨
政府所在地舉行之

第五條 常務委員會開會時之主席臨時于到會委員中互推之

第六條 常務委員分日輪值到會處理常務委員會之議決案

第七條 中央監察委員除常務委員外得受中央監察委員會之
委託分駐各地執行監察事務

第八條 常務委員會設秘書一人幹事助理若干人分任下列事
項

甲、文書

乙、稽核
丙、審查

文書掌理事務如左

- 第十條 稽核掌理事務如左
一，辦理稽核中央執行委員會財政出入事項
二，辦理稽核下級黨都財政出入事項
三，其他關於會計一切事項

第十一條 審查掌理事務如左

- 一，轉理審查黨務之進行情形事項
二，辦理審查各部員之勤惰事項
三，辦理審查下級各黨部黨務事項
四，辦理稽核在黨中央政府任職之黨員其施政方
針及政績是否根據本黨政綱及制定之政策事
項

第十二條 秘書幹事皆承常務委員會之命辦理所任職務但秘
書于執行職務時得指揮幹事

第十三條 常務委員會事務繁劇時得酌僱錄事

第十四條 常務委員會庶務由幹事一人兼理之

第十五條 本組織法有未列舉者悉依總章之規定

法

規

一

省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中央監察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八次常會決議公佈施行

一，省監察委員會依照總章第四十五條由全省代表大會選出之監察委員組織之

二，省監察委員規定為三人或五人候補監察委員規定為一人或二人

三，省監察委員會之職權如下

(甲)依據本黨紀律決定所屬黨部或黨員違背紀律之處分

(乙)稽核省執行委員會財政之收支

(丙)審查全省黨務之進行情形

(丁)稽核省政府之施政方針及政績是否根據本黨政綱及政策

四，省監察委員會每星期至少開會一次有監察委員過半數方

縣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中央監察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八次常會決議公佈施行

一，縣監察委員會依照總章第五十四條由全縣代表大會選出之監察委員組織之

得開會候補監察員得列席會議監察委員有缺席時由到會候補監察委員依次遞補一人在會議中有臨時表決權餘祇有發言權

省監察委員為三人時須有全數出席方得開會監察委員一人缺席時由候補監察委員遞補亦得開會

五，省監察委員會互選一人為常務委員主持會中常務

六，省監察委員會設秘書一人幹事三人助理及錄事若干人分任下列事項

甲文書 乙稽核 丙審查

七，祕書幹事皆承委員之命辦理所任職務祕書于執行職務時得指揮幹事

八，省監察委員會每月須將工作情形報告中央監察委員會

九，等於省黨部之監察委員會適用此條例

十，本條例由中央監察委員會議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佈施行

二，縣監察委員規定為三人候補監察委員規定為一人

三，縣監察委員會之職權如下

(甲)依據本黨紀律決定所屬黨部或黨員違背紀律之處分

(乙)稽核縣執行委員會財政之收支

(丙)審查全縣黨務之進行情形

(丁)稽核省政府之施政方針及政績是否根據本黨政綱及

政策

四，縣監察委員會每星期至少開會一次有監察委員全數出席方得開會候補監察委員得列席會議有發言權監察委員有一人缺席時由候補監察委員遞補亦得開會遞補委員在會議中有臨時表決權

五，縣監察委員會互選一人為常務委員處理會中常務

六，縣監察委員會得設秘書一人承委員之命辦理事務

七，縣察委員會每二星期須將工作情形報告省監察委員會

八，縣監察委員會事務繁劇時得酌用雇員

九，等於縣黨部之監察委員會適用此條例

十，本條例由中央監察委員會議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布施行

區監察委員服務條例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中央監察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八次常

會決議公布施行

一，區監察委員依照總章第六十二條由區黨員大會或區代表大會選出之

二，區監察委員及候補監察委員均規定為一人

三，區監察委員之職權如下

甲，依據本黨紀律決定所屬黨部或黨員違背紀律之處分
乙，稽核區執行委員會財政之收支
丙，審查全區黨務之進行情形

四，區監察委員因事請假時得由候補監察委員執行職務

五，區監察委員每二星期須將其工作情形報告縣監察委員會

六，等於區黨部之監察委員適用此條例

七，本條例由中央監察委員會議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布施行

軍隊特別黨部師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中央監察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決議通過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八次常

會決議公布施行

三，師監察委員會之職權如左

(甲)依據本黨紀律決定所屬黨部或黨員違背紀律之處分
(乙)稽核師執行委員會財政之收支
(丙)審查全師黨務之進行情形

一，師監察委員會由全師代表大會選出之監察委員組織之

二，師監察委員規定為三人或五人候補監察委員規定為一人或二人

四，師監察委員會每二星期至少開會一次有監察委員過半數出席方得開會候補監察委員得列席會議監察委員有缺席時由到會候補委員一人依次遞補在會讀中有臨時表決權

餘止有發言權

五，師監察委員會由監察委員互選一人為常務委員主持會中常務

六，師監察委員會設秘書一人幹事一人擔任下列事項

甲，文書 乙，稽核 丙，審查

七，秘書幹事皆承委員之命辦理會中事務但秘書於執行職務

時得指揮幹事

八，師監察委員會每月須將工作情形報告中央監察委員會九，師監察委員會遇工作繁劇時得酌用雇員

十一，本條例由中央監察委員會議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布施行

施行

軍隊特別黨部團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中央監察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

決議通過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八次常

會決議公布施行

五，團監察委員會由監察委員互選一人為常務委員處理會中常務

一，團監察委員會由全國代表大會選出監察委員組織之

二，團監察委員規定為三人候補監察委員規定為一人

三，團監察委員會之職權如左

甲，依據本黨紀律決定所屬黨部或黨員違背紀律之處分

乙，稽核團執行委員會財政之收支

丙，審查全團黨務進行之情形

四，團監察委員會每二星期至少開會一次有監察委員全數之

行

六，團監察委員會設幹事助理各一人擔任文書稽核審查事項
七，團監察委員會每二星期須將工作情形報告中央監察委員會
八，團監察委員會遇事務繁劇時得酌用雇員

九，獨立營監察委員會適用此條例

十，本條例由中央監察委員會議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布施行

處分黨員及黨部之手續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中央監察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決議通過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八次常會決議公佈施行

(甲)按第八十一條凡六則
第一條 警告手續

由各級黨部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決定交同級執行委員會執行上級黨部轉呈中央備案

停止黨權手續

第二條 由各級黨部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決定交同級執行
委員會執行呈報上級黨部轉呈中央備案

短期開除黨籍手續

第三條 由各下級黨部檢舉於省黨部由省監察委員會判決交
省執行委員會呈請于中央黨部由中央監察委員會核

准交中央執行委員會執行

凡被檢舉開除黨籍者在未核准以前得先予以停止黨
權之處分

第四條 開除黨籍之期限已滿准其呈請于所屬黨部轉請中央
核准開復

第五條 如開除黨籍期限未滿准按照總章第八十二條規定全
國代表大會得判決恢復黨籍

第六條 由各下級黨部檢舉于省黨部由省監察委員會判決交
執行委員會呈請于中央黨部由中央監察委員會核准

交中央執行委員會執行

全部黨員重行登記分別去取手續

第七條 由該黨部之上級黨部呈報于省黨部由省監察委員會
檢舉交省執行委員會呈請于中央黨部由中央監察委

員會判准交中央執行委員會執行

全部解散手續

第八條 由該黨部之上級黨部呈報于省黨部由省監察委員會
檢舉交省執行委員會呈請于中央黨部由中央監察委

員會判准交中央執行委員會執行

審查手續

第十五條 各級執行委員會收到應處分之案件須送同級監察
委員會或監察委員審查

第十六條 審查期間得限令被控告人答辯必要時得傳集原被
控告人及關係人到會質訊

被控告人不依期答辯者即以默認論原控告人不受
傳訊者以誣告論

第十七條 審查事實認為未明瞭或證據未充足及懷疑時得由

(乙)按第八十二條凡六則

控告或彈劾手續

第九條 凡黨員控告黨員者應赴區黨部或縣黨部彈劾黨部委
員者應赴該管上級黨部

第十條 控告所在地之外來黨員應赴所在地之最高級黨部如
在縣應赴縣黨部在省市應赴省市黨部惟不得直接向
中央黨部控告

第十一條 如議決免予處分案件能證明原控告人有意構陷者
被控告人得向所屬區黨部或縣黨部反訴其手續與
控告同

檢舉手續

第十二條 下級黨部接受黨員之控告或彈劾審查結果認為理
由充分應向其直接上級黨部檢舉不得越級呈請

第十三條 各級監察委員會對於黨員或下級黨部均得直接檢
舉

第十四條 各級黨部決定檢舉後應隨即將檢舉事實理由通知
被檢舉者

黨部函托地方團體或政府機關調查必要時得派員調查

第十八條 審查事實證據足以證明被控告人違犯黨紀時方可議

處

議處手續

第十九條 凡處分黨員或黨部須由應管此項處分之黨部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詳細審查議定處分

第二十條 審查事實證據不充足或證明被控告人未犯黨紀時應議決免予處分

第二十一條 監察委員會決定黨員或黨部之處分或免予處分須經會議之議決

第二十二條 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決定黨員之處分或免予處分時應製成決定書送執行委員會公決決定書內容

應有以下之紀載（1）原被控告人及關係人之姓名年齡籍貫及黨證字號（2）議決案（3）事實（4）審查意見

第二十三條 下級黨部呈報處分案件除開除黨籍外其警告及停止黨權處分如原被控告人並未聲明不服者上級黨部不得無故變更其處分

第二十四條 各級黨部決定處分後應將決定書通知原被控告人

上控手續

第二十五條 被控告人接到黨部處分通知書後如認為處分不當

各級監察委員會稽核各級黨部財政之程序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中央監察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

決議通過

得逕向上級黨部提出辯訴原控告人對於處分或免予處分案件如有不服時亦得逕向上級黨部提出證據及其理由

執行手續

第廿六條 開除黨籍解散黨部及全部黨員重行登記分別去取

之處分須經中央核准方得執行其餘處分由所屬黨部判決即予執行

凡處分案件應由該級執行委員會呈報上級黨部執行委員會

短期開除黨籍執行日期應自中央核准轉飭所屬黨部執行之日起算停止黨權執行日期應自所屬黨部

公決執行之日起算如被處分人上控經上級黨部判決免予處分於文到之日起停止執行

開除黨籍執行時須追繳黨證停止黨權時不必追繳惟須在黨證內註明

第廿九條 開除黨籍處分須經中央核准執行後方得公布

第三十條 凡執行處分須通知被處分人如有特別情形不能通知時應登載黨報通知

第卅一條 上列各條由中央監察委員會議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布施行

附則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八次常會決議公佈施行

(一) 稽核各級執行委員會財政之出入由各級監察委員會監

察委員分別依據總章所規定行使職權

(五) 民衆團體經各級執行委員會核准按月撥給經費或津貼者該團體每月財政之出入其稽核程序與各級執行委員會各部會處所屬各機關同

(六) 省以下各級黨部在籌備整理指導改組期間正式黨部未成

立以前其每月財政之出入由上級監察委員會稽核之

(二) 區分部執行委員會財政之出入由區監察委員稽核之

(三) 各級執行委員會各部會處其財政之出入由該執行委員會彙送該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稽核之

(七) 稽核結果或准或駁必須同時將詳細情形呈報上級監察委員會

(四) 各級執行委員會各部會處所屬各機關其財政之出入先經

(九) 本程序經中央監察委員會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佈施行

所屬各部會處核明呈由該級執行委員會送該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稽核之

稽核條例

(一) 本條例依據稽核程序規定之

(二) 各級執行委員會應於每月五日以前分別依據中央議決預算定額之範圍編造本月份收支預算書送同級監察委員會

或監察委員備查

(八) 計算書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准予核銷

該負責人員應即予以完滿之答復

(七) 因稽核上之必要得向執行委員會調閱證據或取具常務委員之證明書

(三) 各級執行委員會如有經上級核准追加預算或關於財政出

入之一切決議應隨時通知該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備

(甲) 附屬表冊不完備

(乙) 收支數目不符

(丙) 登記方法錯誤

(丁) 單據欠缺

(戊) 超過預算

(四) 省以下各級執行委員會關於會計上一切規程及所用簿記表冊格式中央執行委員會如有規定者應遵照辦理

(五) 各級執行委員會在每月十日以前應編造上月份收支計算書連同憑證單據全部彙送該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稽核之

(六) 收支計算書及單據如有疑義即行文查詢或派員前往查問

(九) 凡關於左列事項認為必要時得派員查賬或直接整理

(甲) 例應報銷愆期不報或所記賬項秩序凌亂數目屢次舛誤及一切賬項多有疑問者

(乙) 經訪聞所得或被人告發有舞弊情事者

單據證明規則

- (丙)用款報銷不實或交代賬目不清者
- (十)新建工程或添購物品動用鉅款請予核銷者認為有派員點驗之必要時得派員前往點驗
- (十一)結存現金及有價證券認為必要時得派員檢查
- (十二)稽核結果根據事實分別為下列之處理
- (甲)准予核銷
- (乙)駁回使為一部分或全部更正
- (丙)遇有舞弊情事查有實據者即議負責人員以應得之處分
- (十三)計算書稽核完竣後復發現其中有錯誤遺漏重複或詐偽之證據者仍得再行稽核
- (十四)單據證明規則另定之
- (十五)本條例經中央監察委員會議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布施行
- (一)本規則依稽核條例規定之
- (二)收據須由受款人直接出具不得由會計員庶務員或其他經手人代造但一次支出不及一元或無法取具其憑證者由經手人開單證明
- (三)收據上須有受款人簽名或蓋章但商店收據以商店印章代之
- (四)因商店習慣於發貨單外不另具收據者須令商店於發貨單上註明實收若干加蓋印章為憑
- (五)購置物品所有一切發貨單均須粘存簿內附送審查
- (六)單據以受款人之收據為主體其他參考憑證作為附件均須粘存於主體單據以便對查
- (七)應特備單據粘存簿將各項單據及附件粘存並編列號數其號數須與決算冊內單據號數欄內之號數相符
- (八)各單據有雜列各種貨幣者須註明折合率及銀元總數
- (九)華洋商店發貨單據有用印就格式者須加蓋印章或簽名為憑
- 備查

(十八)本規則未能完全包括者當隨時行文查詢

(十九)本規則經中央監察委員會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布

施行

各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審查黨務通則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中央監察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
決議通過

第五條

各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審查各同級執行委員會
及所屬黨部黨務進行情形時得派員調查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八次常
會決議公布施行

第六條

各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審查各同級執行委員會
黨務進行情形如發現有違背本黨黨章黨義者得提出
彈劾案于黨員大會代表大會或上級執行委員會上級
代表大會

第一條 本通則依據本黨總章第四十一條丙項第五十一條丙
項第六十條丙項第六十八條丙項之規定訂定之

第七條

自省以下各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審查各同級執
行委員會及所屬黨部黨務進行情形每月須將審查結
果呈報各該上級監察委員會

第二條 各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有審查各同級執行委員
會及所屬黨部黨務進行之職權

第八條

本通則由中央監察委員會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
布施行

第三條 各級監察委員會得列席于同級執行委員會各種會議

第九條

本通則由中央監察委員會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
布施行

第四條 各級執行委員會每次決議案及每月工作報告須按期
送各同級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審查區分部應送區
黨部執行委員會轉區監察委員審查

各級監察委員會稽核各同級政府施政方針及政績通則

十八年十二月五日中央監察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

執行委員會轉監察委員會稽核

決議通過

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五十八次常
會決議公布施行

第三條

各級監察委員會稽核同級政府所定施政方針如與本
黨政綱政策不合者得附述意見函由執行委員會轉請
同級政府修改

第一條 本通則根據本黨總章第四十一條丁項第五十一條丁
項第六十條丁項訂定之

第四條

中央及省縣市政府于每年須將政績造具報告書送同
級黨部執行委員會轉監察委員會稽核

第二條 中央及省縣市政府之施政方針應隨時函致同級黨部
第五條 各級監察委員會稽核各同級政府政績如有疑義時得

函請解釋各同級政府應負完滿答復之義務必要時並得派員調查之

第六條 各級監察委員會稽核同級政府政績發現有違反本黨政綱及政策者得提出彈劾案于各同級執行委員會

第七條 各省縣市執行委員會接受同級監察委員會之彈劾案

應呈報其上級執行委員會轉請其上級政府辦理
第八條 稽核細則另訂之

第九條 本通則由中央監察委員會議決送中央執行委員會公佈施行

中央訓練部出版童子軍刊物發行辦法

十一月廿二日第一五〇次部務會議通過

一、發行 本部出版童子軍刊物其發行事務由總務科辦理之

二、代售 凡國內大書店童子軍團體等合作社均得向本部請求代售童子軍刊物其代售辦法如下：

1、各地代售本部出版童子軍刊物之價格須按照本部規定之價目出售不得額外需索（但寄費運費由購書人担负）

2、代售數目至少須能消售五百本以上

3、凡代售數目在一千本以下者給與八折一千本以上者七折計算

4、代售者請求代售時必先付半數以上書價至售完後即須全數繳清

5、代售者須填具代售請求書由本部核准之（代售請求書另製之）

6、代售簡章另訂之

三、訂購 各地需要本部童子軍刊物在五百本以上者始得向本部直接訂購其餘零數須向各地代售處購買

四、公佈 凡已經核准之各地代售處及訂購五百本以上者則除登載本部童子軍月刊外並在國內各黨報公佈之

五、書價 童子軍刊物之售價由總務科會同童子軍訓育科擬定呈請部長或秘書核准

黨義教師登記規則

納一條 中央訓練部為便於支配全國黨義教師之工作及考查其工作情況起見特製定本規則

第二條 凡經檢定合格之黨義教師均應依照本規則向所在地之黨部訓練部請求登記

第三條 登記時須呈驗檢定證書并填寫登記表其表式另定之

第四條 凡經登記者如遇變更工作地點時須先向原地黨部訓

練部報告領取移轉證明書於達到移轉地點後即將移轉證明書與檢定合格證書向當地黨部訓練部呈報備案

第五條 黨義教師之請求登記或移轉須在每學期開始後兩月內行之過期尚未依照規則登記或報告移轉者先由所在地黨部訓練部查明限期登記或報告移轉如再延誤

得由該黨部訓練部逐級彙呈中央訓練部予以處分
第六條 黨義教師之登記或移轉事宜得由本所服務之學校代

爲辦理

第七條 各級黨部訓練部應於前條規定登記或轉移之期限後
一月內將所登記及轉移之人員造成表冊逐級彙呈中
央訓練部備核

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訓育主任規則

十一月二十九日第一五二次中央訓練部
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依本規則辦理之
第二條 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以檢定黨義教師

委員會檢定合格者爲限

第三條 各級學校有不聘用合格人員充任黨義教師或訓育主
任一經查知除由當地高級黨部訓練部函請該管教育
行政機關予以處分外並責令改聘合格人員如無法聘
請合格人員得請求當地高級黨部訓練部介紹之
第四條 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其契約期限不得
超過各該教師之檢定有效期間在約期內非得其所屬
教育行政機關同級之黨部訓練部同意雙方不得解除
契約

第五條 各級學校之黨義教師或訓育主任如違反黨義或其他

第八條 凡經登記之黨義教師遇失業時應陳報所在地黨部訓
練部庶便遇有相當工作予以介紹

第九條 凡經檢定合格之訓育人員適用本規則之規定
第十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由中央訓練部修改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由中央執行委員會訓練部核准頒布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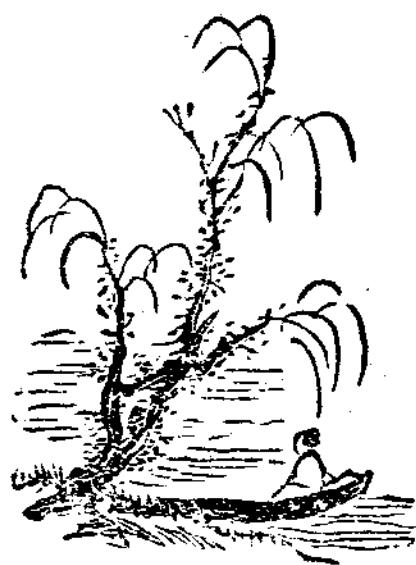
不稱職守情事應由各該校校長詳錄事實具函向其所
屬教育行政機關同級之黨部訓練部申明聽候派員查
核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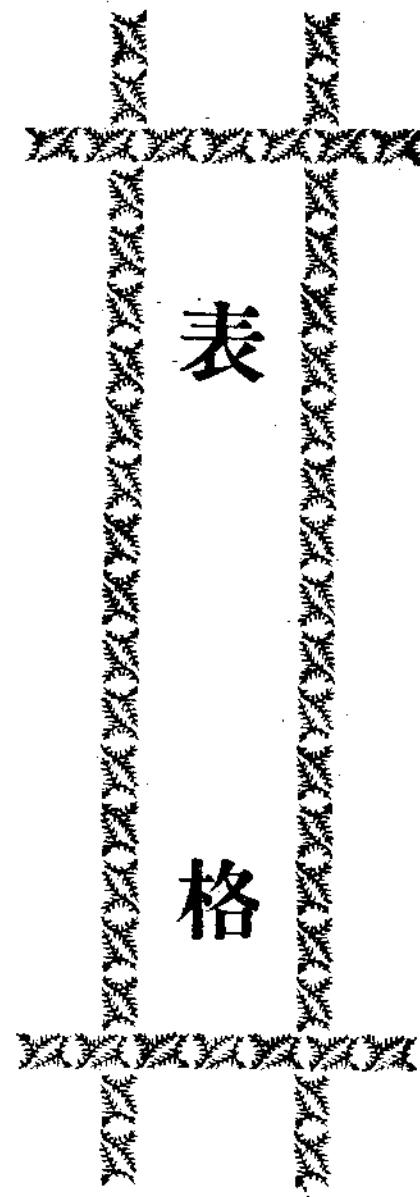
第六條 各級學校聘用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其待遇之標準不
得低於該校一般教職員
第七條 各級學校之黨義教師及訓育主任應由各該校校長于
聘定或解約之際具函向其所屬教育行政機關同級之
黨部訓練部報告備案

第八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由中央訓練部修改之
第九條 本規則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訓練部核准頒
布施行

法

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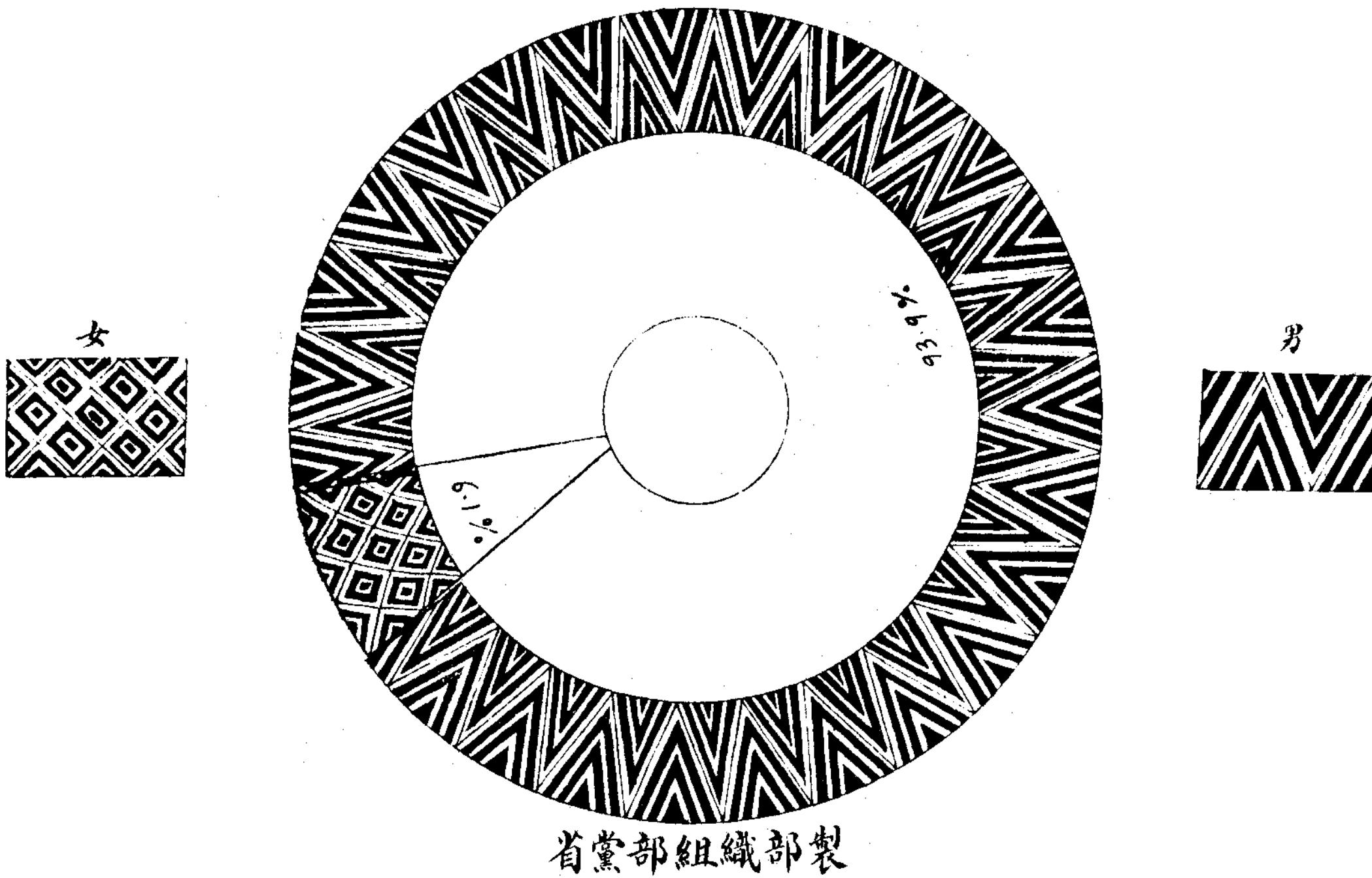
表

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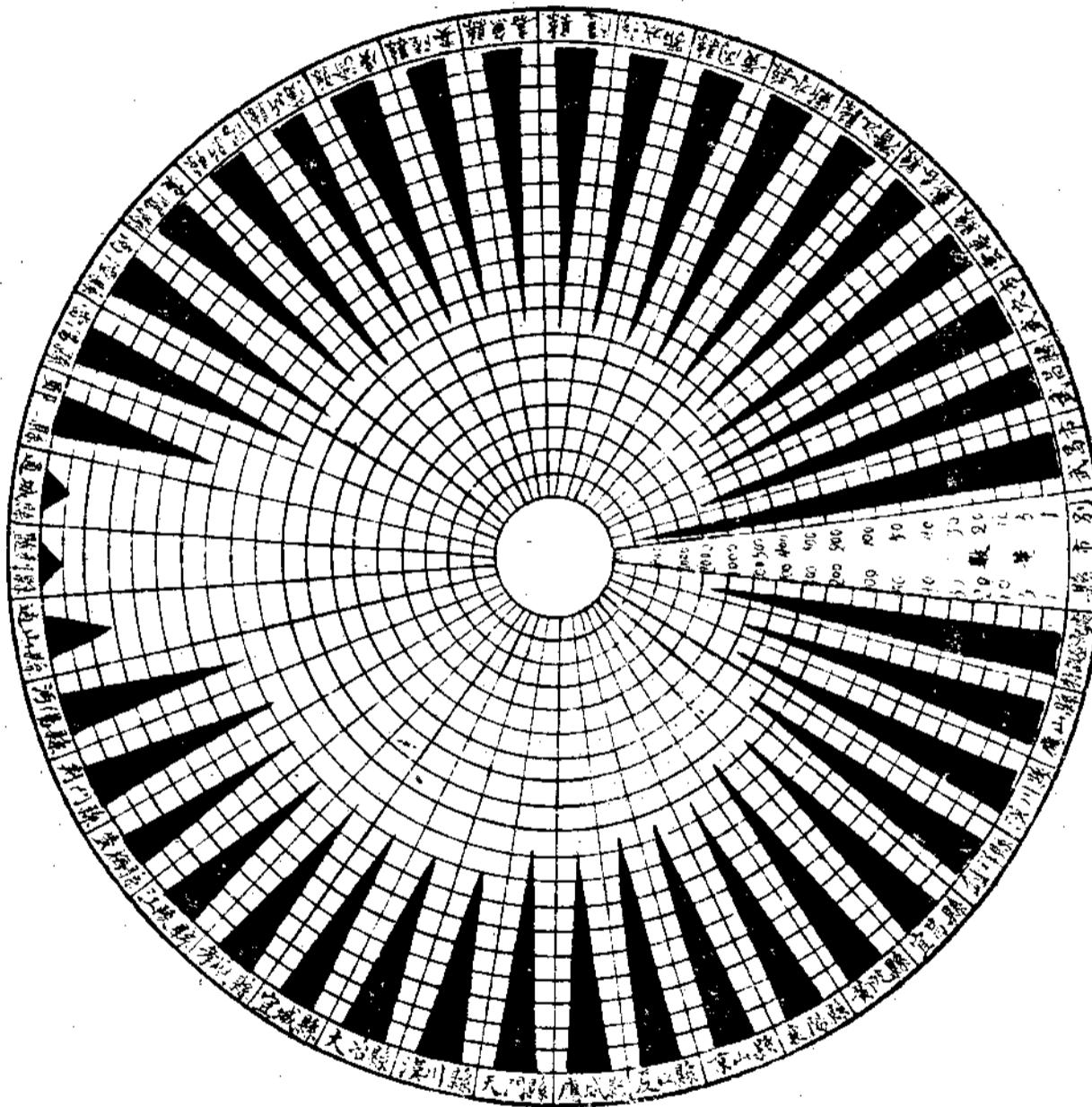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總登記合格黨員人數統計表

黨部名稱	發出黨證數目	黨部名稱	發出黨證數目
特設登記處	1579	隨 县	237
武昌市	4113		
宜 昌 市	373	棗 陽 县	141
武 穴 市	597	應 城 县	239
武 昌 县	808	潛 江 县	318
夏 口 县	262	安 陸 县	185
漢 陽 县	713	黃 梅 县	138
鄂 城 县	250	當 陽 县	108
黃 陂 县	351	襄 陽 县	298
圻 水 县	296	南 漳 县	137
圻 春 县	354	荆 門 县	128
雲 夢 县	394	沔 陽 县	98
鍾 祥 县	453	宜 城 县	174
黃 岡 县	266	孝 感 县	159
漢 川 县	206	陽 新 县	160
大 冶 县	181	蒲 坪 县	174
廣 濟 县	175	嘉 魚 县	234
應 山 县	1060	鄖 县	41
江 陵 县	148	通 山 县	11
天 門 县	235	通 城 县	1
京 山 县	285	盈 利 县	1
總 計	13099	總 計	2972
總 數			16071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總登記合格黨員性別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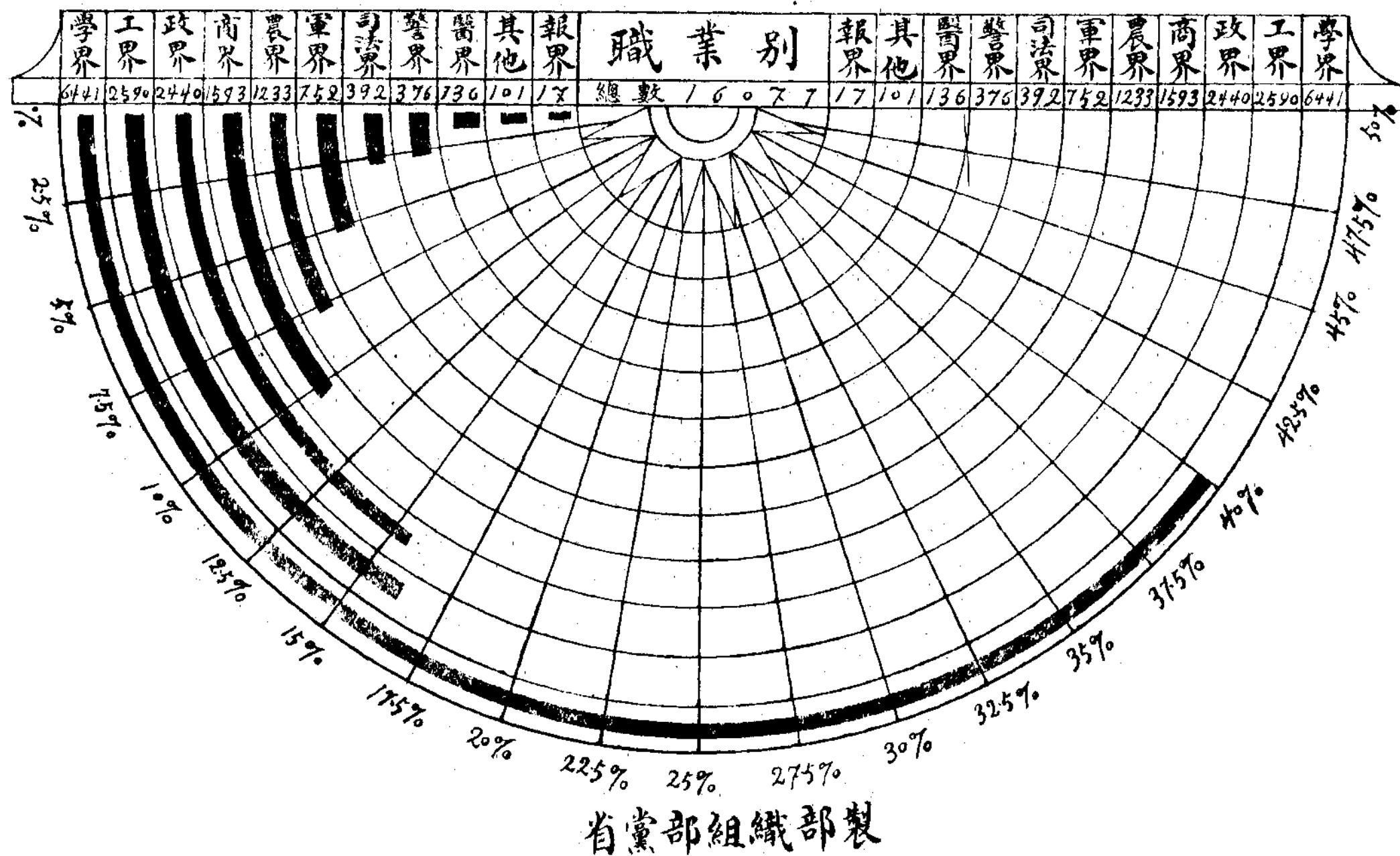


中國國民黨
湖北省各縣市總登記合格黨員數量比較圖



省黨部組織部製

中國國民黨
湖北省總登記合格黨員職業成分統計圖



黨務調查表之一

注意

1、能否執行上級黨部命令及其執行之程度						
(二)經費出入之概數以及支配之方法	收 入 概 數	實領經常費 實領臨時補助費 其他收入	支 出 概 數	委員職員生活費 勤務兵薪餉 辦公費 宣傳費 臨時特別開支 其他	經費出入比較	
	說明支配方法					
3、黨員之生活程度及其性質習慣與活動情形						
4、黨部工作人員生活程度及其性質習慣能力與工作努力程度						
5、優秀份子姓名能力及其活動情形						
6、腐惡及反動份子活動情形						
7、各級執監委員及職員之更動或職務之更動及其原因	原職務姓名	委員 更動 原因	現職務姓名	委員 更動 原因	原職務姓名	員 更動 原因
8、有無特種委員會之組織						
9、其 他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湖北省 市縣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 填報
(湖北省黨部組織部製)

中國國民黨
湖 北 省
縣市黨部所屬各級黨部委員常會出席及缺席次數調查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湖北省 縣市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

增報

土 地 與 人 口 調 査 表 (社會調查表之一)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耕地面積與荒地面積之比較情形	耕地面積	比 較	全縣面積	民國年月日 市縣黨部執行委員會填報
		荒地面積			
	官荒地畝與民荒地畝之比較情形	官荒地畝	比 較	總民共荒官地 荒畝	
		民荒地畝			
	每畝田最高價格最低價格與平均價格	每畝田最高價格	平均價格		
		每畝田最低價格			
	每畝地最高價格最低價格與平均價格	每畝地最高價格	平均價格		
		每畝地最低價格			
	湖塘山丘等之最高價格最低價格與平均價格	最高價格	平均價格		
		最低價格			
	公有土地有無營管機關其狀況何似				
	每畝土地過去歲收的情形				
	無人納稅之荒地有幾何				
	有人納稅而不耕之地有幾何				
自國民革命軍到達後有無整理之耕地					
全縣戶籍總數					
男女老幼以及壯丁人口 總數比較情形	男丁	比 較	人 口 總 數		
	女丁				
	老				
	幼				
	壯丁				
遊民乞丐等之人數					
曾否清查戶口及其方法之概要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組織部製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各縣市黨部訓練部長調查表

黨部名稱			
姓名	年齡	性別	
籍貫	何時入黨 年 月 日		
黨證字號	入黨介紹人		
入黨地點			
學歷			
履歷			
任職日期			
現在通訊處			
永久通訊處			
備考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簽名) (蓋章) 填報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各縣市各區黨部訓練委員調查表

黨部名稱			
姓名	年齡	性別	
籍貫	何時入黨 年 月 日		
黨證字號	入黨介紹人		
入黨地點			
學歷			
履歷			
任職日期			
現在通訊處			
永久通訊處			
備考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簽名) (蓋章) 填報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各縣市各區各區分部訓練委員調查表

黨部名稱	姓名	年齡	性別
籍貫		何時入黨	年月日
黨證字號		入黨介紹人	
入黨地點			
學歷			
履歷			
任職日期			
現在通訊處			
永遠通訊處			
備考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訓練部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簽名) (蓋章) 填報

黨義教師登記表

粘貼 相片 處	姓名		性別	
	籍貫		年齡	
	通訊處	永久的 現在的		
入黨年月	黨證字號	所屬黨部	入黨介紹人	
檢定機關	檢定時間	證書號數	檢定資格	
履歷	畢業學校及年月	服務經過	現任職務 專任兼任	
著作	已出版的			
	未出版的			
備考				
審查意見				

選錄

本會總理紀念週報告

(一月六日)

—主席左委員鐸報告—

我們要擁護政府貫徹取消領事裁判權及關稅自主之政策

今天上午十時省黨整委會在該會大禮堂舉行，總理紀念週到全體職員，及各機關團體代表，共二百餘人。由左委員鐸主席，行禮後，即由

左委員報告，略謂：各位同志，這一週來，已由十八年度到十九年了，我們要講的話，當然要講十九年的話了。我們回想從前所講的話差不多一幕一幕的表現於吾人眼簾了，如像我們天天喊的取消領事裁判權和關稅自主，我們政府與各帝國主義者，一再交涉，遂宣佈於十九年一月一日自動取消領事裁判權，二月一日實行關稅自主，這是我們政府的勇敢，是值得我們慶幸的，可是各帝國主義者，都還是作個不理會的狀態，各位要知道，領事裁判權不取消，要想廢除不平等條約，是做不到的，關稅不自主，中國的經濟權，總是在帝

本會總理紀念週報告

(一月十三日)

擴大紀念週情形

主席中央委員方覺慧報告外交

軍分校教育長錢大鈞報告軍事

黃廳長演說謂應努力一致對外

賈委員講今年工作實行之方法

選錄

國主義者的手裏，我們的政府，既是毅然決然的自動取消領事裁判權和關稅自主，該是如何的好呢，我們不管帝國主義者怎樣的反對阻止，無論如何，要擁護政府貫徹主張。其在最近的討逆軍事情形，自從閩百川有到鄭州的消息，唐逆的勢力不知不覺的就無形瓦解了，因為唐生智的實力，只有兩師，在雪風冷凍四面包圍的情況之下，消滅自不甚難，所以近來捷報雪片飛來，從前唐逆有從鄂西竄湖南之模樣，可是到現在，經中央軍圍攻之後，恐怕他插翅也難飛了。

至於本省方面：本省的局面，現在是不能夠樂觀的，如果各縣市不是報匪患，就是報天災，尤其是反動份子，到處活動，造謠生事，無所不用其極，好的是唐逆快消滅了，湖北的政務，當然有充分的力量來治理，匪共那裏還能够苟延呢。

今(十三)日省整委會舉行擴大紀念週，到者：省整委會全體委員，及工作人員，省政府方黃兩委員，武漢軍校，錢教育長，中央軍校武漢分校，省七小，省二小，省女一中，五委員謂取消領事裁判權收回租界關稅自主
有連帶關係

省八小，湖北陸地測量局，省婦協，省女職，陸軍獨立十五旅，省六小，省總工會，美術專門，省實小，建設廳，財政廳，省政府，武昌公安總局，武大，中華大學，省九中，高立師範，省青聯會，省立女師，省四小，農礦廳，省十二小，感化院，民政廳。由中央委員方覺慧主席，陳曉葵司儀，陳承仁張天元紀錄，開會如儀。即由主席報告。

主席報告 略說：今日為十九年的第一個擴大紀念週，關於軍事報告，請錢教育長擔任，黨務方面由省黨部整理委員報告，兄弟今天所報告的，就是外交。自從十五年本黨興師北伐以來，在軍事政治方面，都得過勝利，惟有外交是沒有勝利過。雖說十八年已經宣佈過關稅自主，而實際上，還是沒有自主。現在國民政府，已經明令自十九年元日起，取消領事裁判權，這個消息傳出之後，各國使領集議籌抵制方法，其所以反對的原因有三：一，因為領事裁判權與關稅權，可以操縱中國的財政金融；二，可以在中國設立商店工廠發行紙幣括奪中國金錢；三，因為有領事裁判權，有內河航行權，外國的輪船，可以一直開到中國內地，像四川重慶肇了事，中國都不能過問，如萬縣慘案的事一樣，因為這樣，他們反對，但是我們是要決心做去，在黨部領導之下，全體民眾，都來作大規模的運動，第一步就是關稅完全自主，同時收回領事裁判權，因為如果黨部不領導，僅有政府的力量是不够，今天各機關各團體到會的代表，要首先作擴大的宣傳，使一般民眾，都來參加這個運動。現在軍事方面，已經將要結束，而一般人對於黨的困難與環境還有分斷不清的，這

就是對於黨的認識不清楚，反動份子與軍閥的產生，就是因為不明黨的主義而至於離開黨務，現在就要大家擴大宣傳，使一般人都能夠明瞭黨的主義。關於軍事消息。

錢教育長報告 略謂：軍事報告分兩方面：一是西南方面，自從張逆發奎在廣東西北兩江，被我軍擊敗後，已經潰不成軍，六路軍已經到了桂林附近，八路軍將入柳州，呂煥炎加入作戰，預備夾攻桂林，西南桂逆軍的消滅，只在一二期的事。再在河南方面，唐逆生智的軍隊，已經解決了，他以前在駐馬店以北，和中央激戰了十餘日，卒被二路軍擊潰，現在二路軍已到郾城，正在預備改編逆軍，討唐的軍事，也只一星期最多兩星期，即可完全結束。根據這種事實的表現，就是在大風雪中，前方武裝同志，還在與敵人肉搏，這種堅忍勇敢的精神，已經能够將敵人摧毀了，本來這種精神，是革命軍人所固有的，這種精神，就是黨的精神，三民主義的精神，因為革命軍人信仰主義，服從黨的命令，只知犧牲，就不知痛苦了。所以這次的勝利，就是黨的勝利，如果有背叛黨的，未有不敗，馮唐諸逆叛黨的潰敗，是必然的事。但是革命軍人，對於這般叛黨的軍閥，易於撲滅，而祇能在己發生之後，至於制止叛變於未發生，則全持黨的力量，希望做黨的工作同志們，要阻止制裁這般叛黨的於未發以前，就要盡力宣傳，使民衆以及一般人，對黨有信仰，絕對的服從，就不會有叛變逆的事再發生了。

黃廳長演說： 略謂：今天舉行擴大紀念週的意義，將才主席及各委員已經說得很明白，總括起來，有五件重要的事，必須擴大宣傳：（1）取消領事裁判權，（2）實行關稅自主

(3)收回租界，(4)廢除舊歷實行國曆，(5)討逆勝利慶祝及歡迎。這五項當中；(一)(二)(三)三項，為整個的對外事件，就是打倒帝國主義的整個問題，國民革命的目的，第一個就是打倒帝國主義，今天擴大紀念週的目的，就是要求大規模的反對帝國主義的宣傳，第(四)項是習慣的革命，打破舊的習慣，建設新的習慣，第(五)項的意義，就是向全國反動份子進攻，並且消滅反動份子的力量，這個辦法有兩點：(一)對於忠實同志應該有一個新的正確的思想，不致為反動份子所煽惑，(二)要全國的同志一致的來向反動思想進攻，這是今天請諸位到此相商擴大宣傳對內對外的五大事件。

總理革命數十年，他的目的，就是要廢除不平等條約，現在內地租界，已經收回，沿海租界，尚在外人之手，帝國主義者，遂利用之以侵略我國，中央根據總理遺教，宣佈關稅自主自完稅律，帝國主義者仍藉口債務未消，還要管理關稅，所以關稅自主沒有成功。領事裁判權為不平等條約中最利害的一種、要廢除不平等條約，第一步必須撤消領事裁判權，我們只要一看租界上的同胞，精神上法律上都受着最大的損失，在本國境上之內，受外人的侮辱，這是多麼的痛心，所以我們要本着中央的決心，一心一德達到真正的取消領事裁判權、不達到目的不止，今天就是我們努力的開始，希望各位同志，秉着總理的遺教、努力一致對外，打倒帝國主義，對內消滅叛逆軍閥才好。

賈委員演說：略謂：今天是十九年第一次擴大紀念週，古人說，一日之計在於晨，一年之計在於春，今天的意義，第一就是各界開始工作，第二是取消領事裁判權。將才方黃二

委員已經說得明白，用不着再說。實行的方法：一。擴大宣傳：我們要大家負起責任來，擴大宣傳，要使這種宣傳深入民衆，形成民衆的大力量，希望此次能特別注意。二，民衆運動：湖北民衆運動，和現在的天氣一樣消沉到了極點，武昌團體不少，而到者甚少，天負人權就是在民衆運動表現出來，今天須全體民衆起來，作特殊奮鬥。三，親愛精誠：大家意見不同，或權利衝突，發生爭執，這是很不對的，我們須放大眼光，看清民衆痛苦，在這腐惡勢力夾攻中，找出一條出路，尤須消滅一切意見。

王委員演說：略謂：各位同志，今天兄弟所要說的，是事實問題，是要去做的問題，並不是說兩句漂亮話。就可以了事的。現在外交上有一件關於中國生死存亡的問題，就是中央已於一月一日自動取消領事裁判權，能否成功的問題，全國同胞誰都知道，中國八十餘年來，受帝國主義摧殘的重要原因，就是因有領事裁判權的存在，做他們侵略的武器，所以我們要廢除不平等條約，第一步就是取消領事裁判權，但是帝國主義如果不願意取消領事裁判權又怎樣辦呢？我們知道，帝國主義者，有政治的武力，隨時可以摧殘我們的民衆，有經濟的力量，隨時可以制中國的死命，我們如果沒有辦法，就等於紙上談兵，無濟於事。我們知道，領事裁判權的存在，在中國民衆所受的痛苦很深，譬如國人和外國人，有了訴訟，不管理由怎樣充分，如果被告是外國人，就要受外國法律的裁判，帝國主義者，當然維護他自己的人民，中人就要吃大虧，如果實行取消領事裁判權，中國的法律，可以實施，那末，中國人的痛苦，就要解除不少，不過外人有租界，

外人犯了法，可以往租界一躲，中國官吏就沒有辦法。所以根本辦法，又必須收回租界，然後中國的力量，才能表現。所以取消領事裁判權，和收回租界，有相聯的關係，中國的武力，雖不能和帝國主義者抗，但是我們有一個很好的辦法：1，是不合作，即全國一致與帝國主義者經濟絕交。2，是關稅自主，實行保護政策，頒佈國定稅律，用經濟的方法抵抗。所以關稅自主，又是必要的條件，今年二月一日，中央即將頒佈國定稅律，全國國民應該一致起來，作中央的後

本會總理紀念週報告

(二月二十日)

主席金委員報告

思想利害不同烏合之衆必消滅

今後黨員工作在實行不在多言

要提高黨權先要提高我們人格

帝國主義者絕對不會體恤弱國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今（二十）日午前九時在該會大禮堂舉行 總理紀念週，到該會全體委員職員等共百餘人，主席金亦吾，司儀陳曉葵，紀錄周永祺，陳承仁，開會如儀後，即由

主席金亦吾報告 謂：各位同志！上週政治軍事等項情形，想各位都已在報紙上看到，兄弟今天再將軍事政治國際三方面情形，向各位作一個簡略的報告：

軍事方面 最近幾月以來，大家都曉得凡是有陰謀有野心，以地區以派系為原則的軍人與部隊，通通將其詭計一幕一幕的暴露出來了，即如桂系軍閥，地區不謂不大，兵力不謂不

厚，但一反抗中央，我中央軍揮旆西指，兵不血刃的就把他解決了。馮逆玉祥，在北洋隊伍內，是極會練兵與帶兵的，反抗中央應該是如何有把握，但他的愚兵政策，不能持久，其部下逐漸反戈，深明大義，他的迷夢，也做不或。再說張逆發奎，近年戰史上號稱鐵軍，自鄂西叛走，以至連合桂系，希圖困鬥，其部下雖有能爭倣戰之士，即經我中央軍迎頭痛擊，現已殘餘無幾，潰竄湘邊，不久即可完全肅清，再看唐逆生智，背恩忘義，狡計百出，委出軍長指揮數十人，假名通電威嚇中央，其聲勢非不浩大，結果為我中央軍完全繳械，不剩一槍一彈，尤有甚者，汪精衛不惜將總理難堪造成的中國國民黨，及自己在本黨的歷史，完全犧牲，來被人利用以過領袖的癮，在香港自稱大元帥，發表總司令總指揮至數起之多，他們的幹部及份子，完全是集新舊軍閥共黨改組派腐化惡化之大成，以他們思想不同，主義不同，利害不同的烏合之衆，來向我們以人民意旨為意志 總理主義為依

歸的中央，含有訓練有組織有主義的軍隊來反抗，所以就先後各個擊破同歸消滅了。

政治方面 中央政府在數月以來的工作，非常緊張，在訓政時的工作與計劃，都依據總理的主義與大綱，一步一步的實現出來了，最要緊努力的，是要本黨同志，人人負起責任來，監督各級政府實行。現在吾人應注意還有一件事。就是現在國內金融，起了恐慌，金價飛漲，銀價低落，各帝國主義乘此侵略，無異給國人以致命傷，我們的中央，有見及此，正在設法救濟，維持現狀，在過渡時期，限制金銀商從中操縱關稅，改徵金元，等等最終目的，在改錢制爲金本位，那時就不會受任何影響了。本黨同志，今後的工作，在實行，而不在多言，因爲會吹法螺的不必是實行家，假若以革命漂亮語，時時作爲口頭禪，而背後作自私自利的事，那就是本黨的忠實同志。

黨務方面 本會整理各級黨務，至今已半年有餘，雖無多大

過錯，但亦無多大成績可言。此中情形，固然是因軍事的影響，但我們各個撫心自問，也有慚愧的地方，數月以來，試問我們責任盡到了沒有，試看各縣黨部，被貪污土豪摧殘壓迫，不下數十起，考其原因，不外沒有盡到監督政府的責任，我們要提高黨權，就要先提高我們的人格，不妥協不貪污，不懈怠職務，因主義政綱，束之高閣，是不會自己發生力量的，必須人人努力奉行，努力的切實督促政府實施，方是本黨的忠實黨員。

國際方面 談到這裏，更有無限的感概，現在歐西各列強，所號召的所謂海軍軍縮會議，所謂國際和平討論，不過是美名號召，來欺騙弱國及弱小民族罷了，帝國主義絕對不會體會弱國放棄權利，我國被壓迫最甚，此後要人人謹惕團結起來，擁護中央，擁護蔣主席，將內亂削平，及訓政時的工作完成起來，則外交自然順利，列強不打自倒。

本會總理紀念週報告（二二七日）

主席劉委員柏芳報告

要黨辦好須速完畢整理工作

地方不靖是政治當局的責任

希望各位同志繼續對外努力

省整委會於今（二十七）日上午十時，在大禮堂舉行紀念週。到全體委員及全體工作人員，各民衆團體代表共百餘人。

由劉委員柏芳主席，行禮如儀後，

主席報告 蘭務政治軍事各方面情形，略謂：本日紀念週，

。同時負黨的工作責任的同志們，在長時間工作而得不到什麼表現，也覺得慚愧，我們曉得這個黨是代表人民意思的黨，要能夠代表人民意思，必須要將黨辦好纔行，要黨辦好，必須將整理工作早日結束，所以現在省市黨務工作的情形，就是在努力於結束整理工作。現在省市黨務情形，大概如此，然而湖北黨務工作，雖說沒有多大的發展，但是自信還沒有舛誤，這都是全體工作同志努力的結果。在討禍的期間黨務工作同志，雖說沒有直接到前線去參加討伐，但是我們在後方緊張工作，於宣傳討逆，擁護中央的熱誠，也是很盡力的。一年以來，湖北省差不多全在軍事擾攘之中，張發奎，馮玉祥，唐生智之變都與湖北地方有關係，就是石友三在下游作亂，湖北也受極大影響，黨務工作遲滯不能發展就是這個原因。當軍事最緊急的時候，武漢謠言極多，而黨務工作的同志能夠以堅忍不拔的精神，愈加工作緊張，這種愛黨衛國的精神，是可以自慰的還希望各位同志繼續這種精神去完成黨的工作，完成整理的工作，在政治方面這一週，差不多全國都是在做撤廢領事裁判權運動，中央已經決定撤廢領事裁判權，中央政府所負的責任，是在對外交涉，而我們在各地的同志，就要領導民衆去作政府的後盾。所以在這一週，各省市都有極熱烈的運動。至於政府的交涉，像伍公使與美國交涉，美國已有復牒，其他各國也都有表示，結果都還圓滿，因為我國革命潮流高漲，各帝國主義有逐漸的覺悟起來，同時我國自身也要改良司法，以免外人藉口，因此，一面政府積極的進行交涉，各地同志就要代表民意去督促政府。我們日常的口號是打倒帝國主義，打倒帝國主義就是打替民衆

謀利益，但是謀利益，是要實行的，我們不僅口頭喊喊就算了事纔好。再講湖北的政治也差不多同黨務一樣，受了很多影響，但是政治比較不如黨務之困難。然而湖北現在一個治安問題都難解決，除了武漢以外，差不多各地都不平靖，這個責任，負政治責任的同志們，是不能推諉的。在做黨務工作同志們是祇能講不能行的，而政治當局既有權力，就應當盡其職責，使老百姓至少可以安居，因前幾次討逆軍事，也有很大的影響，各地駐紮的中央軍隊，因為參加討逆而調往前方，所以匪共就乘機而起。但是中央軍隊如何能够長久負地方治安的責任呢？政治當局，應該設法維持，如其不然，我們就要代表人民向中央請求解除我們這種痛苦。我們在全國來看除開戰區以外以湖北人民受的痛苦最深，原來桂系軍閥，為反抗中央軍將軍隊都開到鄂東地方，就大受其累，一則因為部隊過境，一則因部隊離境調走，地方都受危險，到了討逆軍將桂系軍擊潰，照說他們應該退鄂南，或則走鄂東，然而他們退到鄂西，所以解決他們的時候，地方又受其累，綜計地方人民為軍事所担负的軍費不下二十餘萬，桂系肅清之後，人民本應該減輕負擔休養一下，而馮逆又變，人民還是不能解除痛苦，加之春收秋收都不旺，民不聊生，匪共迭起，在這種情況之下，政府方面的同志，應該如何設法去救濟人民才好，然而不惟不能救濟而且各地治安都無辦法，我們因為是代表民衆的意思所以不能不說。軍事方面可以說全國的軍事都在告結束，一年以來的軍事，武漢與兩廣都沒有歇息過，桂系的根據本在廣西，他後來又以湖北為其新根據地，然而終久被中央解決了，馮玉祥繼起也被中央軍擊潰

，這兩大軍閥的相繼崩潰，其餘都不足慮，所以十八年一年爲軍事最多的一年，也是最激烈的如張發奎以一師人竄粵，在前年廣州之變，用幾師人沒有將他完全消滅，所以又由他造亂起來，現在只用兩師人已經將他消滅無餘，就是唐生智叛變，中央也是澈底解決，所以這一次討逆的軍事，也可以

本會總理紀念週報告

(二月十日)

——金委員亦吾主席報告——

違反中央及民意者必失敗

解決中東路案即是取消不平等條約之初步

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今（十）日上午十時在該會大禮堂舉行總理紀念週到該會各委員，各職員，各民衆團體代表等百餘人，由委員金亦吾主席，行禮如儀後，即由主席報告。略謂：此次中央討唐工作，已告結束，現在已無軍事行動，惟參加討逆的軍隊，經過了長時間的困苦奮鬥，現在極需要休養和補充，所以陸續的都調到後方來，一方加以訓練，一方從事休養，至於廣西張逆發奎的殘部，也將告肅清，而張逆還在作最後的掙扎，以區區之兩三千人，還想闖死恢復燃，現在已經我四六兩路軍圍剿，當然在最短期間內可以肅清淨盡，過去的這些大小新舊軍閥，反抗中央，結果：通通歸於消滅，這就是黨的力量，和主義的表現，因爲黨的主義深入全國民衆，獲得很深的信仰，所以能夠一致的擁護中央，這些爲個人領袖慾所支配的軍閥，違反中央，即是違反民意，所以結果都不旋踵而瓦解冰消了，現在市面發生許多謠言，說某方反動，發生反動的組織，不問有無

說是最痛快的了，現在軍事已經結束，一切黨務政治都可以不再受軍事的影響。而可以順適的發展，希望各位同志，以還要繼續的格外努力，來把黨務工作，整理起來，民意完全來代表達到，方不負黨部領導人民之真意。

時的好，各地匪共猖獗，財政上支出比從前多，各縣盡是貪官污吏與土豪劣紳相勾結，魚肉人民，甚且對黨部橫施壓迫，以這樣辦政治，如何有辦法？要是有革命的人才，其結果斷不至此。現在新的省府委員來了，我們且拭目看他以後的成績，假使也同過去的政府一樣，我們是不能再像從前一樣放棄職責的。

最後說到黨務，最近幾個月來，本省的黨務還是在整理期間，籌開代表大會的命令還未奉到，各縣市黨務，因為政府不健全，不惟不能與之協作，反而被其摧殘，尤其是物質上很受其壓迫，遇事為難，各縣市黨部經費不易籌措，就是省黨部的經費，也常常感受困難，所以黨務工作不能進展，各縣市黨務工作同志毫無保障，甚且生活都難維持，這遇是受了過去省府的影響，現在唯一的希望就是請求中央准許我們早日開代表大會，結束整理的工作，新的執行委員會產生後，一定有很好的成績表現出來，而各位同志也希望有很好

的建議貢獻到代表大會，大家要振作起革命精神，掃除過去的一些障礙才好。

再講到其他方面，中東路交涉快有結果了，自從中東路事件發生，我國受暴俄侵害，損失極大，會議的代表又極不稱職，所以常是有喪權辱國的舉動，而受人脅迫簽字。我們中國向來缺乏外交人才，軍閥和滿清時代的外交人才是賣國的，將國家權利拱手送給別人的，如果是去爭權奪利，就得要有犧牲精神，雖以身殉國也是應該的，何能受人脅迫而貿然簽字，現在中央對於此事很慎重的在積極進行，無論如何必須達到圓滿的目的，否則其他不平等條約也不能取消了。

、所以解決中東路案即是取消不平等條約的初步，外交方面還有一件事，就是日本對我侵略，最近格外加緊，內河航行權在我國沒有取消，他的勢力就一天增加一天，這件事也是

要大家督促着政府去交涉，同時在積極方面要圖自身發展的

編輯者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祕書處

發行者

中國國民黨湖北省黨部臨時整理委員會祕書處

印 刷 者

濟生二馬路八元里口
漢口心印務公司

電話一千九百六十九號

代 售 者

各 大 書 局

每 冊 定 價 大 洋 兩 角